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紀錄目次

一、時間：109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三、主席：張校長新仁

記錄：林佩珊

四、出席人員：學術、行政單位一級主管暨附小校長

五、會議程序：

頒發人事室陳永倉主任卸任感謝紀念牌。

(一)主席致詞.....3

(二)上次會議執行情形.....4

(三)109 年 5 月份重要行事曆報告.....9

(四)報告案

1.計網中心殷健雄組長進行 Google Hangouts Meet 軟體應用演示及 LINE 共享螢幕教學(附件: Google Hangouts Meet 及 LINE 共享螢幕簡報)…13

2.校務研究議題分析與報告。(校務研究中心)

3.本校 108 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報告。(師培中心).....77

(五)提案討論

1.修訂本校「經濟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設置要點」案。(學務處).....101

2.研擬本校「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草案及推薦表(學務處).....128

3.修正本校《教學實踐與創新》編輯委員會設置辦法及期刊刊名案(研發處).....132

4.本校「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修正案。(教發中心).....136

(六)工作報告

決議事項..... 142

1.教務處.....143

2.通識教育中心.....146

3.學生事務處.....147

4.總務處.....156

5.研究發展處.....168

6.教學發展中心.....172

7.圖書館.....173

8.教育學院.....176

9.人文藝術學院.....178

10.理學院.....	180
11.進修推廣處.....	182
12.人事室.....	184
13.主計室.....	186
14.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194
15.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199
16.秘書室.....	205
17.北師美術館.....	206
18.附屬實驗小學.....	207

(七)散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三、主席：張校長新仁

記錄：林佩珊

四、出席人員：學術、行政單位一級主管暨附小校長

五、會議程序：

頒發人事室陳永倉主任卸任感謝紀念牌。

(一)主席致詞

- 1.上週 4 月 23 日(星期四)，教育部蒞臨本校防疫訪視，優先肯定本校各項防疫措施的努力與巧思。在此感謝學務處、總務處、教務處、進修推廣處及研發處(國際部分)等行政單位，這 3 個多月以來各項防疫措施的用心規劃及執行。
- 2.本次教育部防疫訪視也提醒「加強落實各項防疫措施及衛生習慣強制養成」的重要觀念。另外並提出多項如外籍生隔離宿舍規劃、進入餐廳應配戴口罩與用餐前應洗手、於餐廳加裝多個洗手台、餐廳二氧化碳濃度檢測、加強體育館重訓室防疫措施、加強電腦設施消毒、各公共空間加裝感應式酒精消毒機與吸排兩用排風扇、自主健康管理或遠距教學需有足跡追蹤與活動紀錄、進入辦公空間或辦理活動時，可再用額溫槍測量體溫，以及教師授課時，無法維持 1.5 公尺社交距離、近距離互動等，應配戴口罩，學生並避免於課堂進食等建議。本次完整訪視綜合座談紀錄已上傳校首頁防疫專區，請各位行政及學術主管參考。
- 3.由於我國本次防疫獲得國際肯定，校園防疫措施完善，預測未來國際學位學程招生情形應較以往更佳。因應新一波外籍學生入學，相關防疫措施必須提前規劃，尤其外籍生居家檢疫地點、相關措施及作業流程等，均須提前部署因應。目前已請學務處以校內整棟宿舍清空做為隔離宿舍為原則，研擬完整隔離宿舍規劃。

(二)上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3 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提案	案 由	決 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有關本校 109 學年度行事曆案。	照案通過。	教務處	於 109 年 4 月 9 日以公告信週知，並於本校網站首頁熱門連結更新。
2	有關訂定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辦公人力規劃及備援措施案。	照案通過，並請總務處協助儘速調查各單位人員空間距離是否相隔 1.5 公尺，以及可用之分散辦公空間，以備疫情發展需要實施。	人事室	人事室 本室業於 109 年 4 月 9 日公告周知本校各單位應視業務性質及實際需求採取相關措施，並請本校各一二級單位至線上填復相關調查事項，俾利本校先行瞭解各單位人力佈署規劃。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已完成調查(詳如附件)。
3	有關本校約用工作人員工作規則修正案。	照案通過，請函報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核備。	人事室	本校業以 109 年 4 月 13 日校人字第 1090210102 號函報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核備在案。
臨時提案	修訂本校「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設置課業精進夥伴實施要點」案。	一、第四點第(二)款修正為「…若有需本中心媒合者，以安排圖書館為優先。」 二、其餘照案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教發中心	本案已奉核並公告周知。

主席裁示：洽悉。

附件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公空間座位間距及備援空間調查表

109.04.08

單位	辦公地點	座位數(非 人數)	座位間距是 否達1公尺	座位間距是 否達1.5公尺	是否有廊道 或戶外空間	洽公桌數量 預估(可依 需求調整或 共享使用)	備援空間
事務組 營繕組	行政101	12	○	×	○	2	
總務長室	行政102	3	○	×	○	1	
文書組 保管組	行政103	10	○	○	○	1	行政103會議室
總機室	行政106	4	○	×	○	1	
校安組	行政107	8	○	×	○	2	行政107會議室
衛保組	行政109、 110	4	○	×	○	1	
學務長室	行政111	3	○	○	○	1	
生輔組	行政112a	5	×	×	○	1	
原民中心	行政112b	2	×	×	○	1	
台文所辦	行政201	3	○	×	○	1	
出納組	行政203	5	○	×	○	1	
環安組	行政203	3	○	○	○	1	
特教系辦	行政207	3	○	○	○	1	
特教中心	行政208	2	○	×	○	1	
人事室	行政209	9	○	○	○	2	
主計室	行政302	11	○	○	○	2	行政302會議室
語創系主任 辦公室	行政307	1	○	○	○	1	
語創系辦	行政308	3	○	×	○	1	
課傳所長 辦公室	行政401	1	○	○	○	1	
課傳所辦1	行政403	2	○	○	○	1	
兒英系主任 辦公室	行政408	1	○	○	○	1	
兒英系辦	行政409	2	○	○	○	1	
教經系主任 辦公室	行政507	1	○	○	○	1	
教經系辦	行政508	6	○	×	○	1	
註冊組 招生組	行政601	16	○	×	○	3	
秘書室	行政606	6	○	○	○	1	行政605會議室
副校長室	行政609	3	○	○	○	1	
出版宣傳組	行政610	5	○	×	○	1	
教務長室	行政611	3	○	○	○	1	

單位	辦公地點	座位數(非 人數)	座位間距是 否達1公尺	座位間距是 否達1.5公尺	是否有廊道 或戶外空間	洽公桌數量 預估(可依 需求調整或 共享使用)	備援空間
教發中心	行政612	9	○	×	○	2	行政610隔 壁小間、篤 行603會議 室
研發綜企組	行政700a	6	○	×	○	1	育成中心 2、3樓
師培輔導組	行政700b	3	○	×	○	1	
師培課務 實習組	行政701	11	○	×	○	2	
幼教系辦	行政706	4	○	×	○	1	
研發長室	行政708	1	○	○	○	1	
國際組 產合組	行政709	10	○	×	○	2	育成中心 2、3樓
教學資源發展 中心	行政710	12	○	×	○	2	
電工室	行政15	4	○	○	○	1	
心輔組	至善203	8	○	○	○	2	
教育學院辦公 室	至善206	3	○	○	○	1	
資源教室	至善208	4	○	×	○	1	
心諮系辦	至善308	2	○	×	○	1	
心諮系主任 辦公室	至善309	1	○	○	○	1	
社發系辦	至善408	4	○	×	○	1	
社發系主任 辦公室	至善409	1	○	○	○	1	
教育系辦	至善508	4	○	○	○	1	
教育系主任 辦公室	至善509	1	○	○	○	1	
推廣教育中心	篤行101	8	○	○	○	2	
進修教育中心	篤行201	9	○	○	○	2	
華語文中心	篤行202	5	○	○	○	1	
東協中心	篤行303	1	○	○	○	1	
數資系辦	科學105	6	○	×	○	2	
自然系辦	科學307	7	○	×	○	1	
資科系辦	科學503	4	○	○	○	1	
數位系辦	科學507	3	○	×	○	1	
理學院辦公室	科學508	3	○	○	○	1	
文創系辦	視聽104	2	○	○	○	1	
課傳所辦2	視聽206	2	○	○	○	1	
計中主任 辦公室	視聽301	1	○	○	○	1	

單位	辦公地點	座位數(非 人數)	座位間距是 否達1公尺	座位間距是 否達1.5公尺	是否有廊道 或戶外空間	洽公桌數量 預估(可依 需求調整或 共享使用)	備援空間
教育訓練組	視聽302	5	○	○	○	1	
系統組	視聽303	5	○	○	○	1	
設備暨網路組	視聽304	3	○	○	○	1	
計中駐點 工程師	視聽311	2	○	○	○	1	
藝設系辦	藝術300	9	○	○	○	2	
藝設系主任 辦公室	藝術301	1	○	○	○	1	
音樂系辦	藝術302	7	○	○	○	1	
人藝學院 辦公室	藝術310	4	○	○	○	1	
北美館	藝術400	8	○	○	○	2	
國際學程 辦公室	芳蘭樓201	3	○	○	○	1	
通識中心	明德613	4	○	○	○	1	
校友中心	校友中心	3	○	○	○	1	
專案助理 研究室	學餐B1	14	×	×	○	1	
教檢小組	學餐2樓	8	○	○	○	1	
課指組	活動中心 306	5	○	○	○	1	活動中心 301、305、 401、406
體育室	體育館1樓	6	○	○	○	2	
體育系辦	體育201	5	○	○	○	1	
圖書館	1F	2	○	○	○	1	3間
	2F	24	○	○	○	2	1間儲藏室 (密閉)
	3F	0	○	○	○	0	1間小書庫
	4F	5	○	○	○	1	12間
	5F	0	○	○	○	0	12間
	6F	0	○	○	○	0	11間
	7F	0	○	○	○	0	
(學務處)							大禮堂
(進推處)							篤行樓802 闌場
(華語文中 心)							134-16號學 人宿舍
(保管組)							重慶南路首 長宿舍
(保管組)							134-1舊眷 舍

單位	辦公地點	座位數(非 人數)	座位間距是 否達1公尺	座位間距是 否達1.5公 尺	是否有廊道 或戶外空間	洽公桌數量 預估(可依 需求調整或 共享使用)	備援空間
(保管組)							134-2舊眷 舍

399

97

(三)109年5月份重要行事曆報告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9年5月份行事曆				
日期	星期	工作要項	負責單位	實施說明
4月20日~5月8日	一~五	日間學制研究所學生畢業初審。	教務處	
4月27日~5月18日	一~一	109學年度第1學期開排課系統開放輸入。	教務處	
4月27日~5月18日	一~一	109學年度第1學期夜間暨週末假日班各系所開排課作業	進修教育中心	
5月1日	五	專題演講「素養導向的體育教學與設計」	教育學系	陳建廷老師 (國北附小 學務主任)
5月4日~5月15日	一~五	寄發109學年度第1學期夜間暨週末假日班應復學學生通知書	進修教育中心	
5月5日	二	演講：品牌設計與個人收藏的關聯性 主講：蔡長青/崇右影藝科技大學設計學院院長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地點：篤行樓Y705
5月5日	二	我要當老師之教師資格考試必勝全攻略系列活動-滿分說教檢「國語文能力測驗」 台北市永安國小邢小萍校長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地點:篤行樓705
5月6日前	三	寄發109學年度碩、博士班新生入學報到通知	教務處	
5月6日	三	召開衛生委員會議、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學生事務會議	學務長室 學務處衛保組	
5月6日~5月13日	三~三	暑期班線上選課	進修教育中心	
5月6日	三	地方教育輔導-到校巡迴講座：數學迷思概念澄清研習、數學素養導向命題研習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新北市土城區頂埔國小
5月7日	四	演講主題：都市社區的學校、家庭及社區關係及辦學經營-以板橋國小為例。	教育學系	潘慶輝老師主持、板橋國民小學林義祥校長演講
5月9日	六	澎湖班新生報到暨新生說明會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5月9日	六	109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澎湖班報到工作	進修教育中心	
5月9日	六	109年度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因材網系統操作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計網中心F506.503教室
5月11日	一	108-2教育相對論系列講座 主題：「問題一直在~談非原鄉地區的原住民族教育」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高元杰 退休校長 新北市石門區老梅國民小學校長
5月11日~5月22日	一~五	日間學制受理申請停修課程。	教務處	
5月11日~5月22日	一~五	大學部學生缺曠課時數第3次預警通知。	教務處	
5月11日~5月15日	一~五	幼教系三年級一週集中實習	幼教系	未駐校
5月12日	二	芝山咖啡館第四場次-Difficulties, challenges and triumphs of International students at tertiary establishments within Taiwan	教育學院	
5月12日	二	演講：演算法於智慧製造之應用 主講：林春成教授/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資訊科學系	地點：視聽館F408
5月12日	二	演講：數位文教職場分享演講-台灣文教市場STEAM教育發展概況 主講：林瑞龍/思創數位文教育總經理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地點：篤行樓Y705

5月12日	二	我要當老師之教師資格考試必勝全攻略系列活動-滿分說教檢「數學能力測驗」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謝佳叡教授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地點:篤行樓705
5月13日	三	第二次校課程委員會。	教務處	
5月13日~6月12日	三~五	日間學制學生申請次一學期教育部學雜費減免。	教務處	
5月13日~6月12日	三~五	受理次一學期學生就學優待申請	進修教育中心	
5月14日~5月29日	四~五	109年度暑期班學雜費開單作業	進修教育中心	
5月15日~5月25日	五~一	日間學制學士班學生輔系申請。	教務處	
5月19日	二	109學年度學生宿舍宿服組志工訓練會議	學務處生輔組	志工基礎及下午實地演練櫃台值班注意事項
5月19日	二	演講：旅英攝影師職場分享演講-我看，我思，我攝影 主講：張齊天/旅英自由攝影師/英國雪菲爾國際紀錄片節首席攝影師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地點：篤行樓Y705
5月19日	二	辦理「體育術科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體育學系	地點：體育館
5月19日	二	辦理108學年度師培學系師資生修課說明會(第二梯次)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線上說明會
5月19日	二	一周教學見習增能工作坊暨流程說明會-特殊教育學系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集美國小蕭慧吟校長(線上說明)
5月19日	二	我要當老師之教師資格考試必勝全攻略系列活動-滿分說教檢「國民小學課程與教學」 基隆市東信國小王佩蘭校長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地點:篤行樓705
5月20日	三	教務會議	教務處	
5月20日~6月10日	三~三	109學年度幼教專班報名作業	進修教育中心	
5月20日	三	地方教育輔導-到校巡迴講座：藝術教育的多元展能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國小
5月21日	四	公告109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統一分發新生名單	教務處	
5月25日	一	109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統一分發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日	教務處	
5月25日~5月29日	一~五	召開109年度本校外國學生獎學金審查會議	研發處國際組	
5月25日	一	專題演講「機器人在教育上的應用」	教育學系	朱元楷(璞學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5月26日	二	芝山咖啡館第五場次-不是會英文就會跨文化的溝通：國際教師對師生及學生間課程溝通的反思	教育學院	
5月26日	二	一周教學見習增能工作坊暨流程說明會-幼兒教育學系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南海實驗幼兒園鄭玉玲園長(線上說明)
5月26日	二	辦理109學年度師培學系師資生修課說明會(第三梯次)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線上說明會
5月27日	三	108-2教育相對論系列講座 主題：「芬蘭教育的觀察與省思」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陳玟樺 老師 新北市立清水高中國中部數學科老師
5月27日	三	108-2教育相對論系列講座 主題：「政策學習：高等教育國際化政策的挑戰與革新」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曾新元專門委員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5月27日	三	第175次行政會議	秘書室	

5月28日	四	資源教室勞僱型工讀生用人單位聯繫會報	學務處資源教室	參與對象：外派勞僱型 兼任助理單位負責人
5月28日	四	職前講習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5月29日	五	109學年度第1學期姐妹校至本校交換學生申請延長收件截止日	研發處 國際組	

(四)報告案

報告案編號：1

計網中心殷健雄組長進行 Google Hangouts Meet 軟體應用演示及 LINE 共享螢幕教學(略)。(附件：Google Hangouts Meet 及 LINE 共享螢幕簡報)

報告案編號：2

校務研究議題分析與報告(略)。(校務研究中心)



GOOGLE MEET

快速入門教學

臺北教育大學安心就學支援服務

五分鐘內學會**GOOGLE MEET**

老師只有三步驟,同學只有一步驟

- 老師

- 步驟一：開啟google瀏覽器，登入本校所配發給老師的Google帳密(xxx@mail.ntue.edu.tw)
- 步驟二：發起會議，分享會議網址，審核學生是否能加入會議
- 步驟三：分享電腦桌面(或簡報畫面)，開始上課

- 同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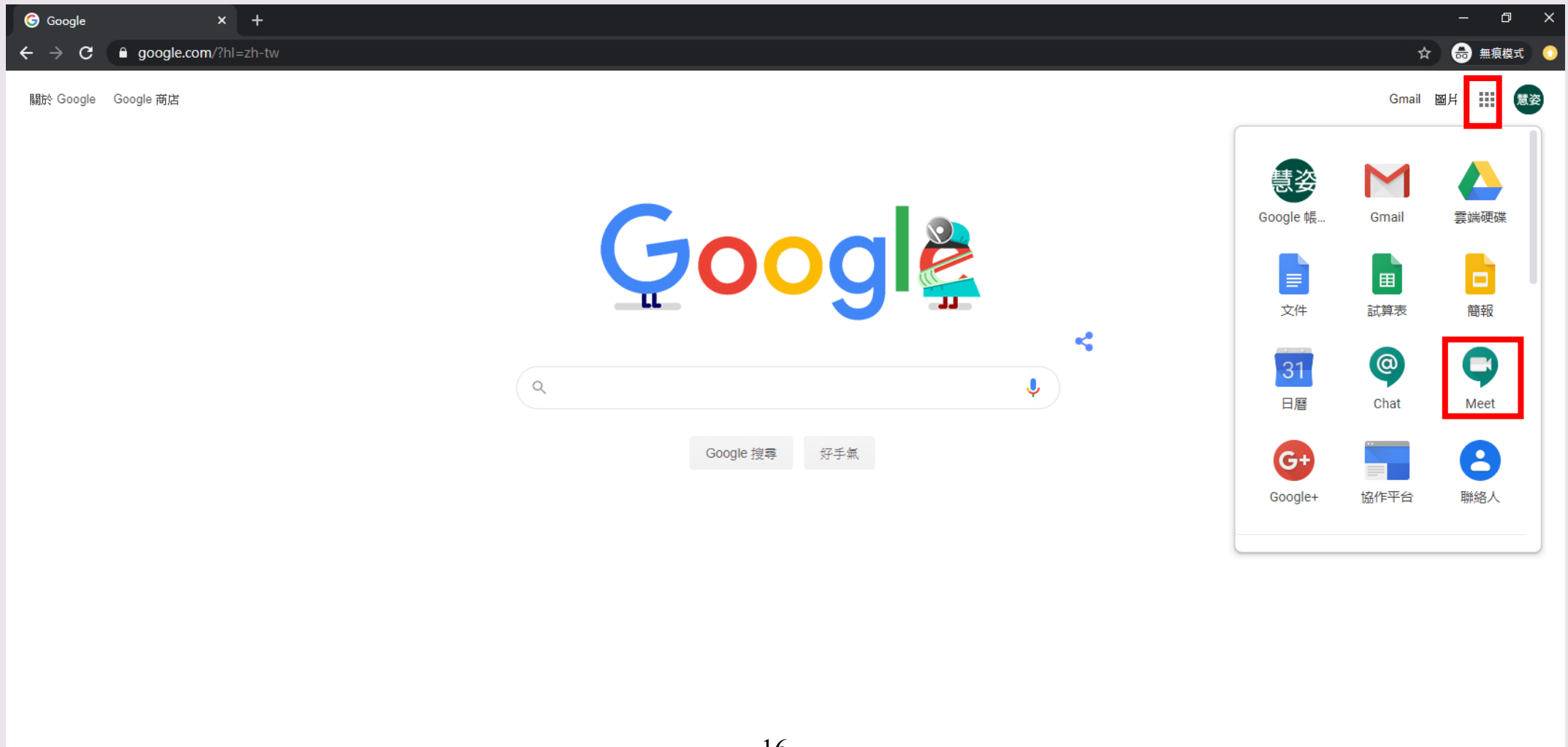
- 開啟google瀏覽器，輸入老師提供之會議網址(免註冊帳號)

老師步驟一：登入學校所配發的 GOOGLE帳號 (XXX@MAIL.NTUE.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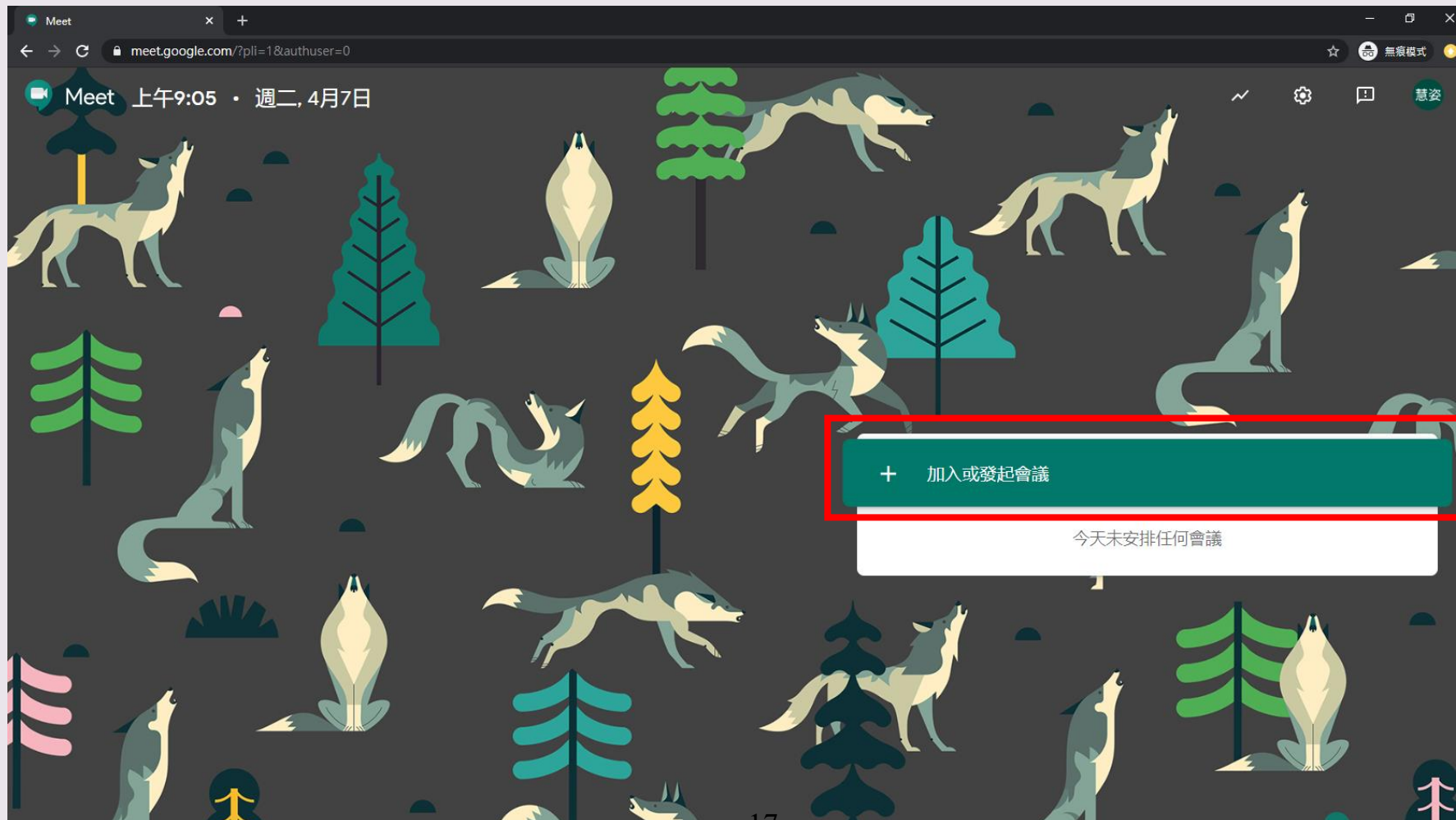


The image shows a Google login page for a school account. At the top is the Google logo. Below it, the text "計網中心-陳慧姿" (IT Center - Chen Hui-zi) is displayed. A red rectangular box highlights the login area, which includes a dropdown menu showing the email address "hueizih@mail.ntue.edu.tw" and a password input field with the placeholder text "輸入您的密碼" (Enter your password). Below the password field is a blue button labeled "繼續" (Continue). To the left of the button is a link for "忘記密碼?" (Forgot password?).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are links for "繁體中文" (Traditional Chinese), "說明" (Help), "隱私權" (Privacy), and "條款" (Ter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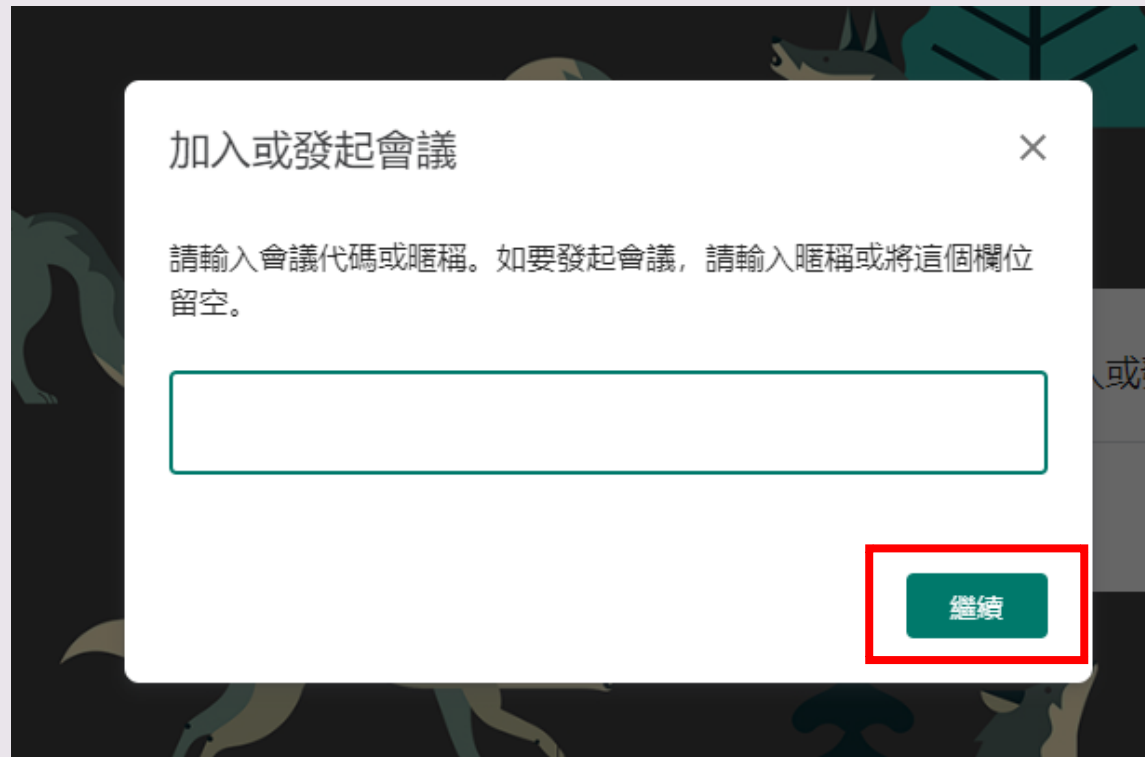
老師步驟一：按一下九宮格，點選MEET



老師步驟二：按下“加入或發起會議”，發起一個會議



老師步驟二：按下“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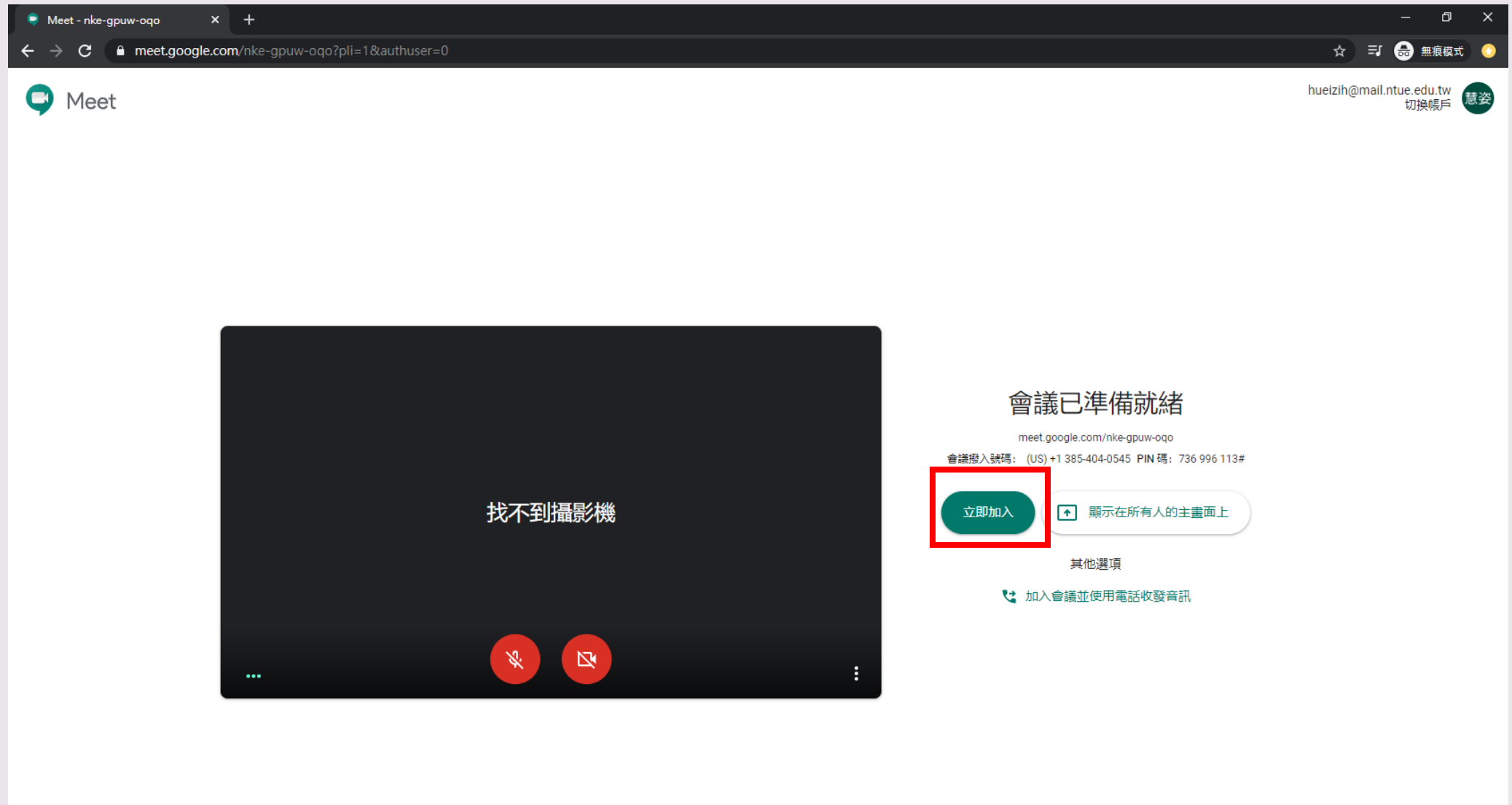


加入或發起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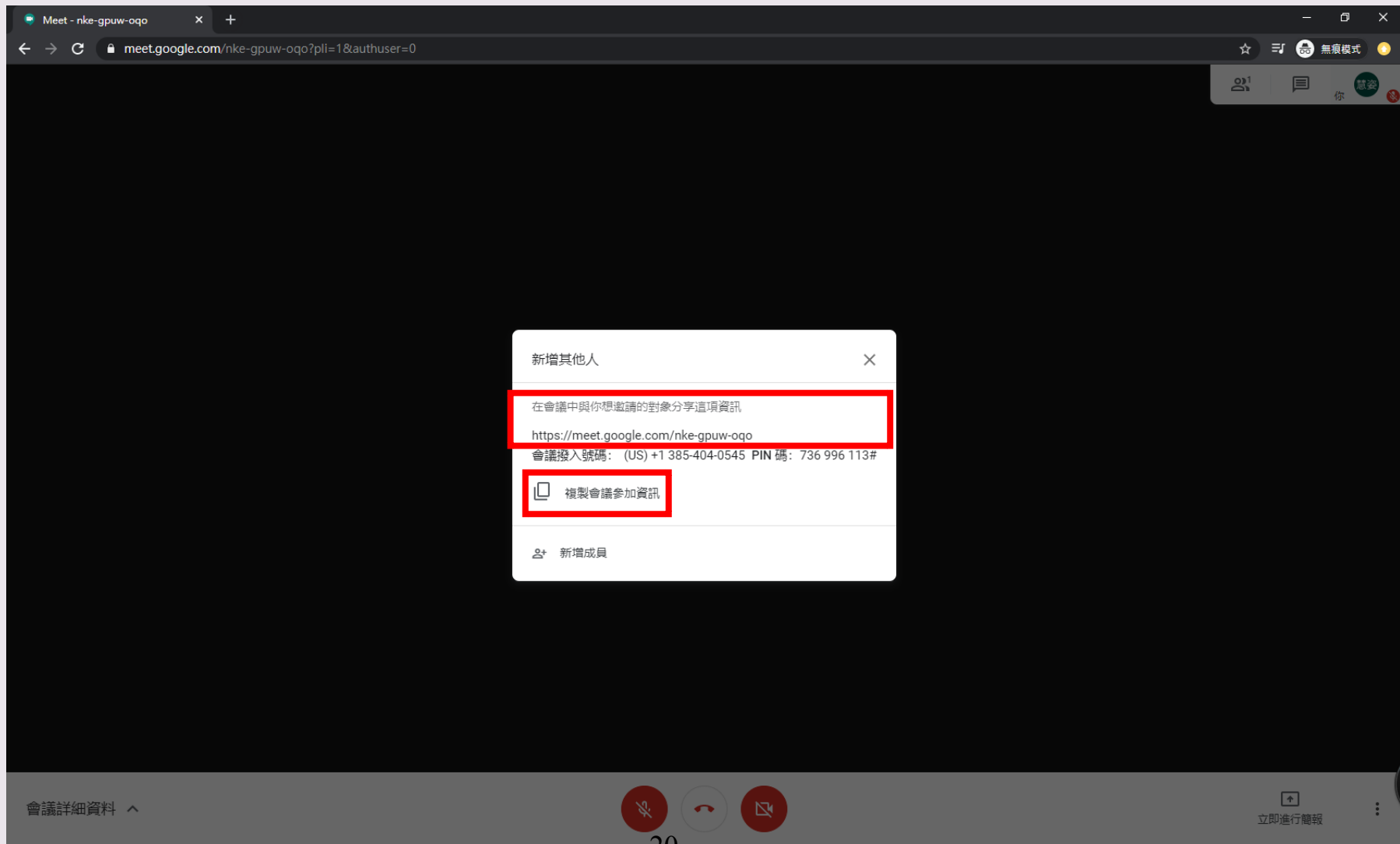
請輸入會議代碼或暱稱。如要發起會議，請輸入暱稱或將這個欄位留空。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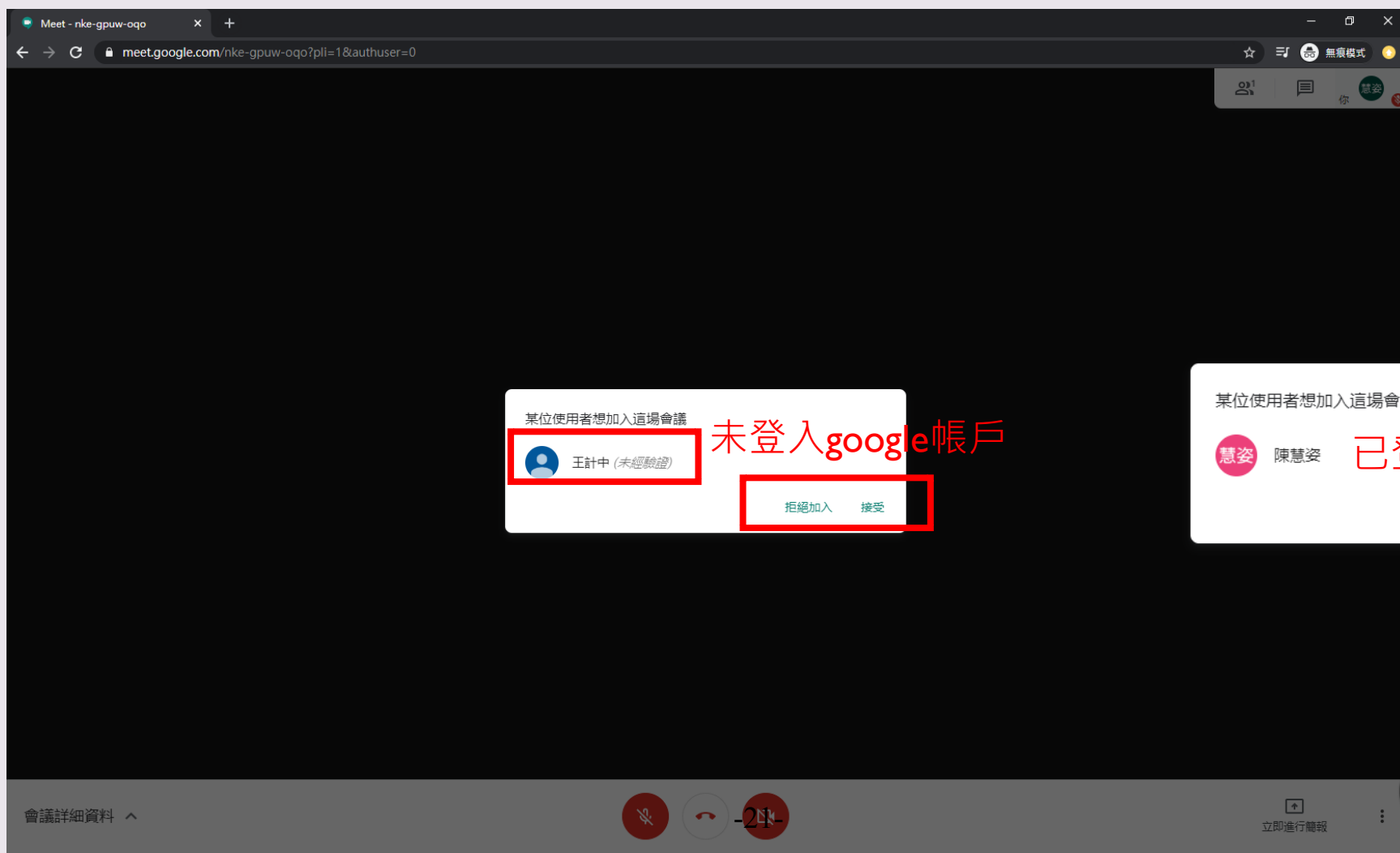
老師步驟二：點選“立即加入”



老師步驟二：分享會議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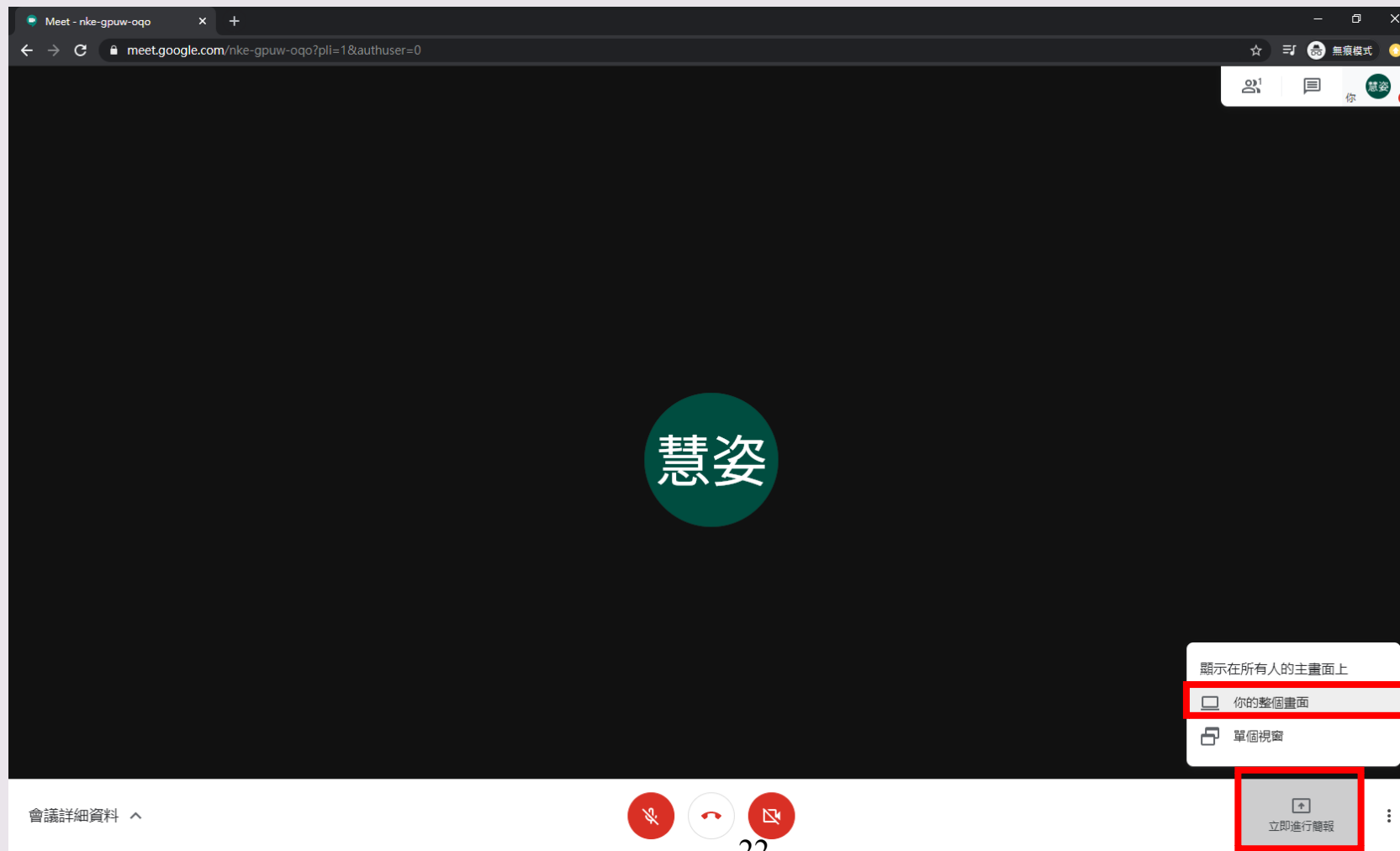
老師步驟二：審核是否讓使用者加入此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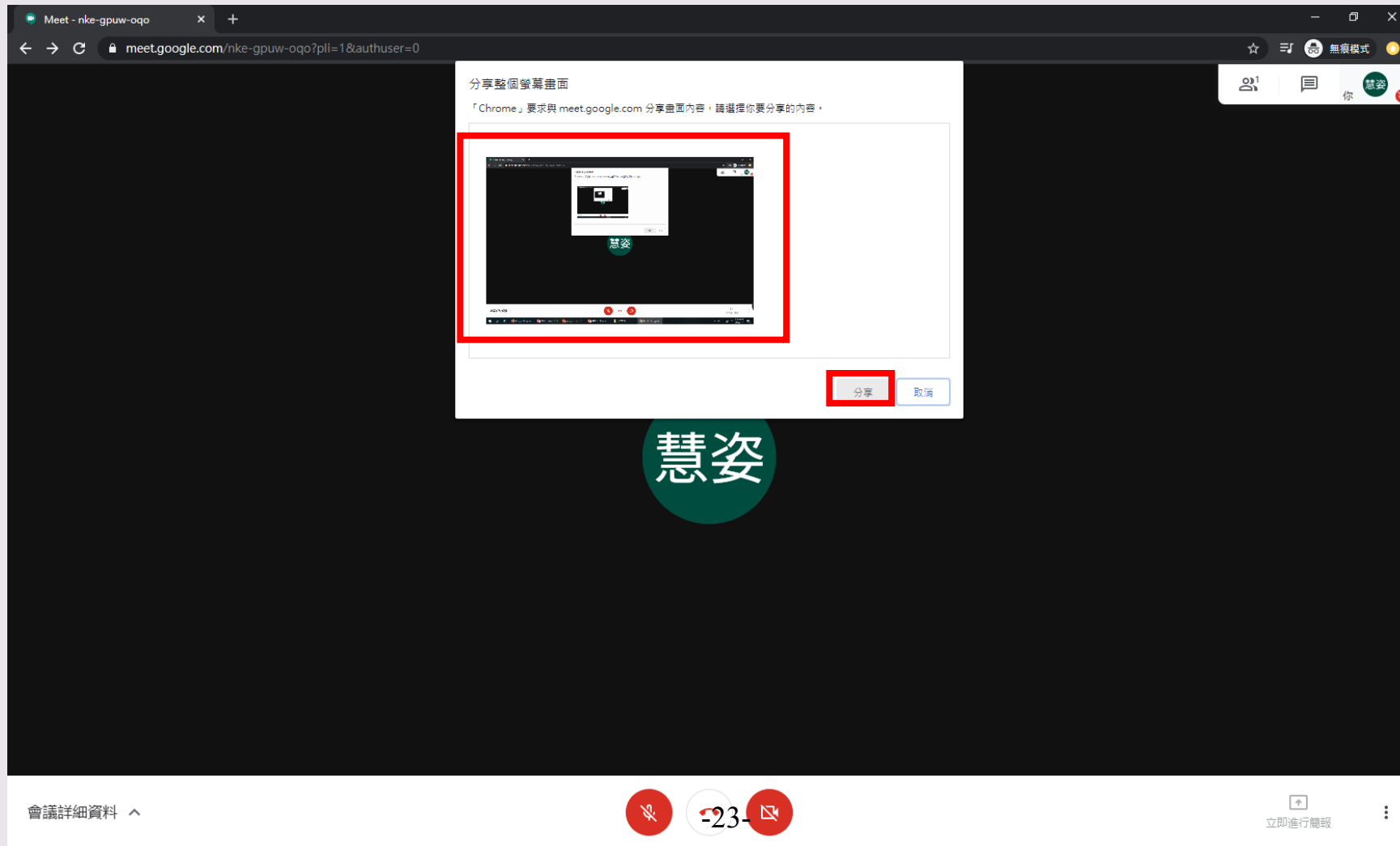
未登入google帳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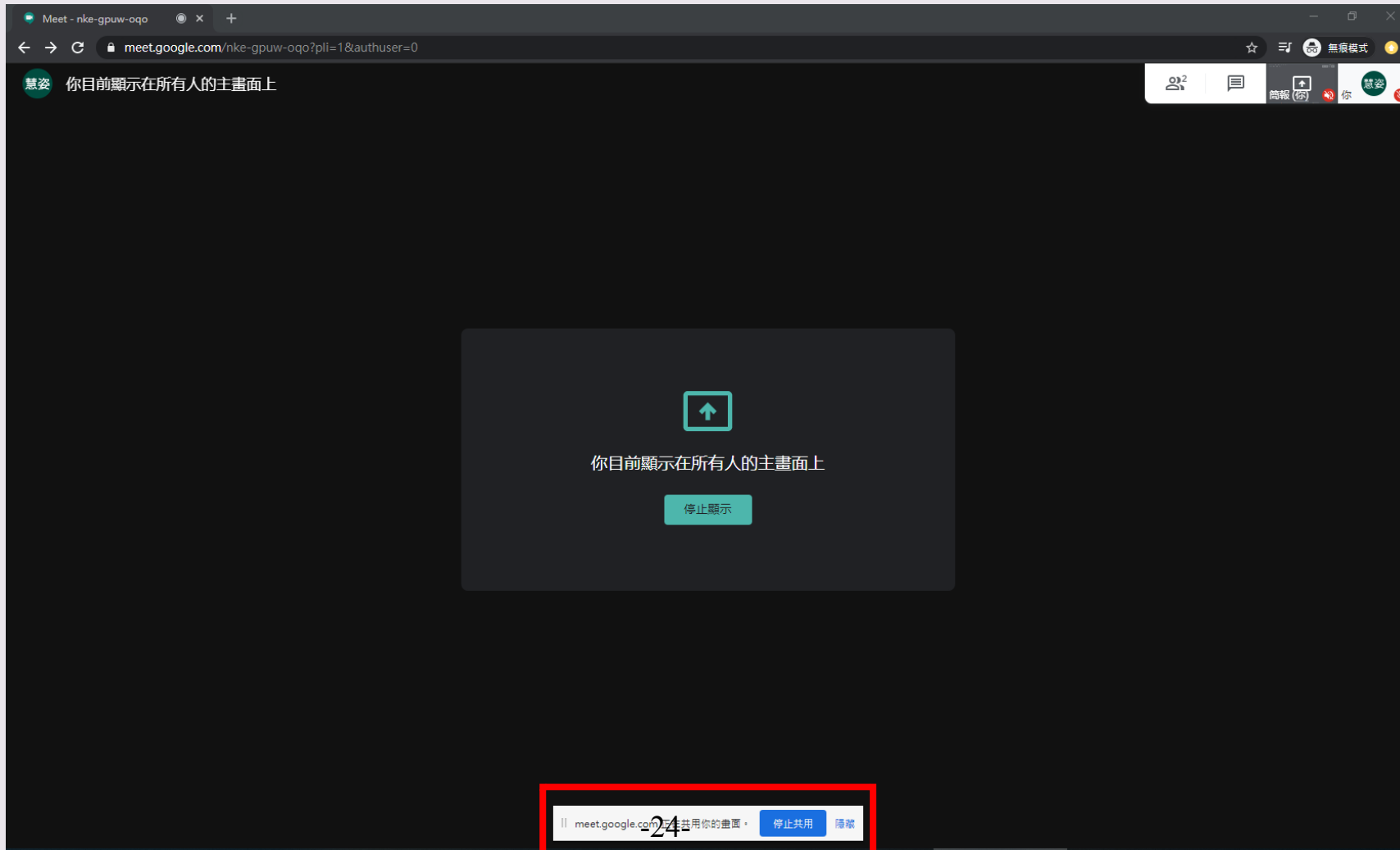
老師步驟三：按下“立即進行簡報”，選擇“你的整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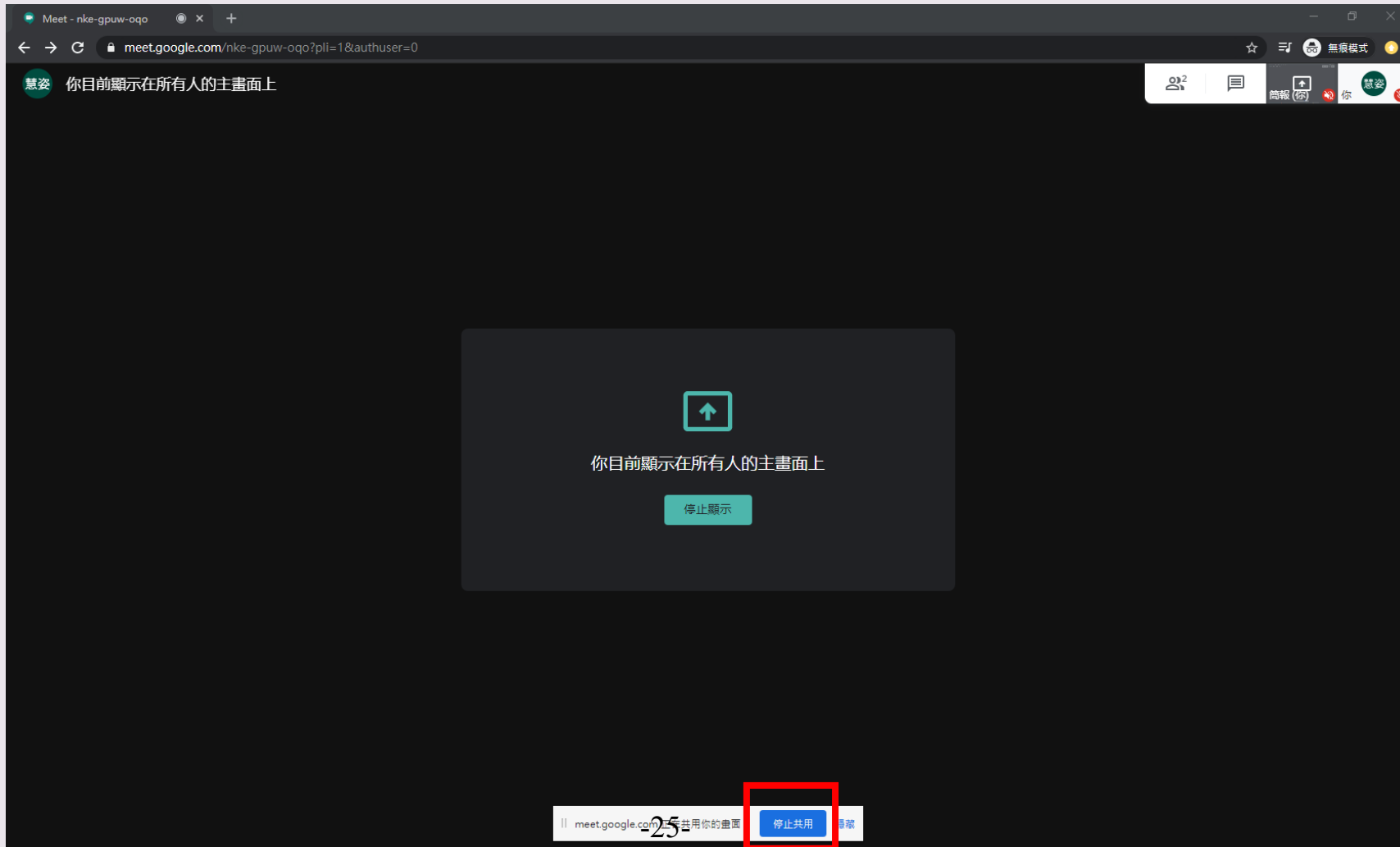
老師步驟三：點選要分享的畫面，
按下“分享”，進行畫面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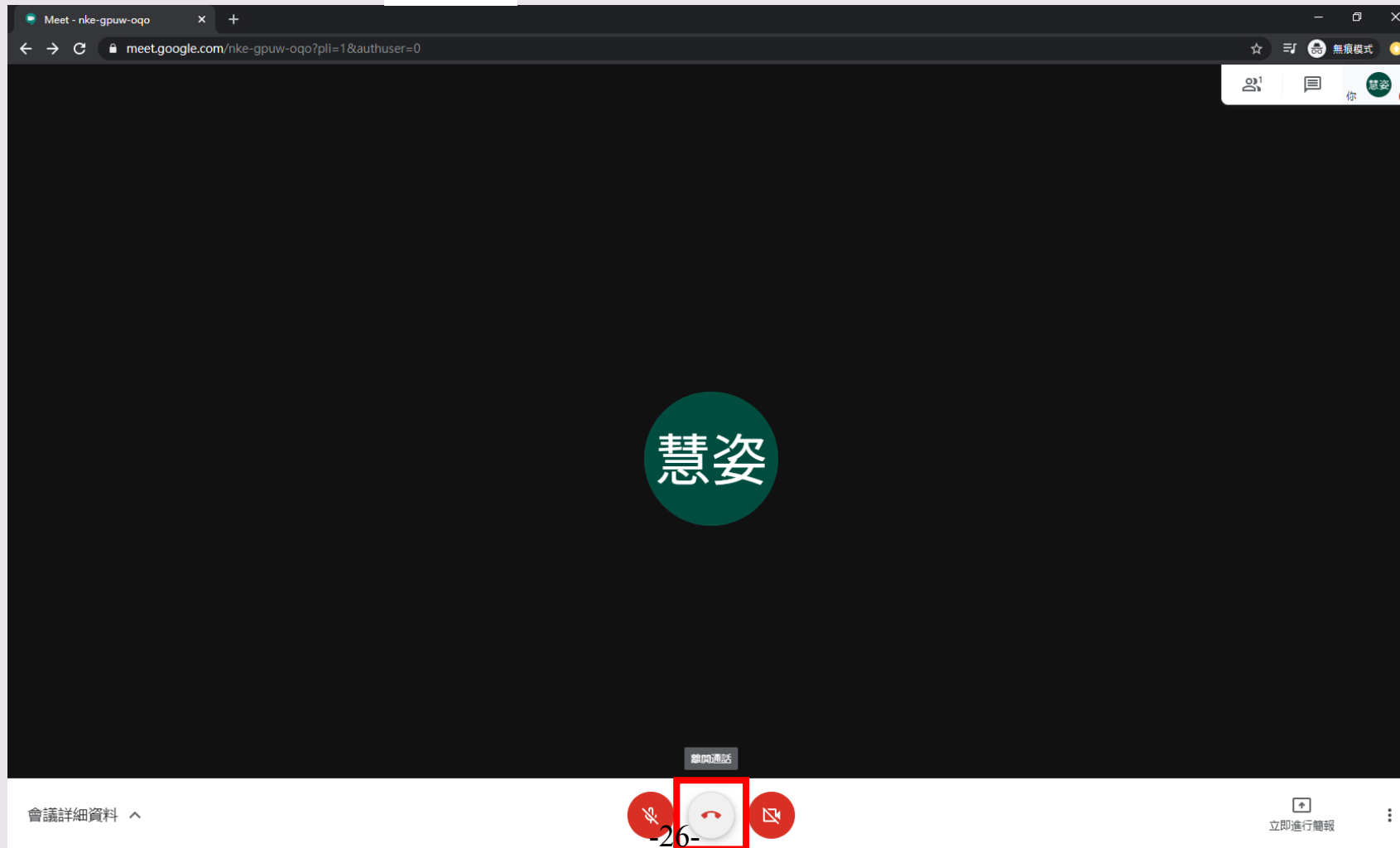
老師步驟三：成功分享，螢幕下方會出現下圖紅框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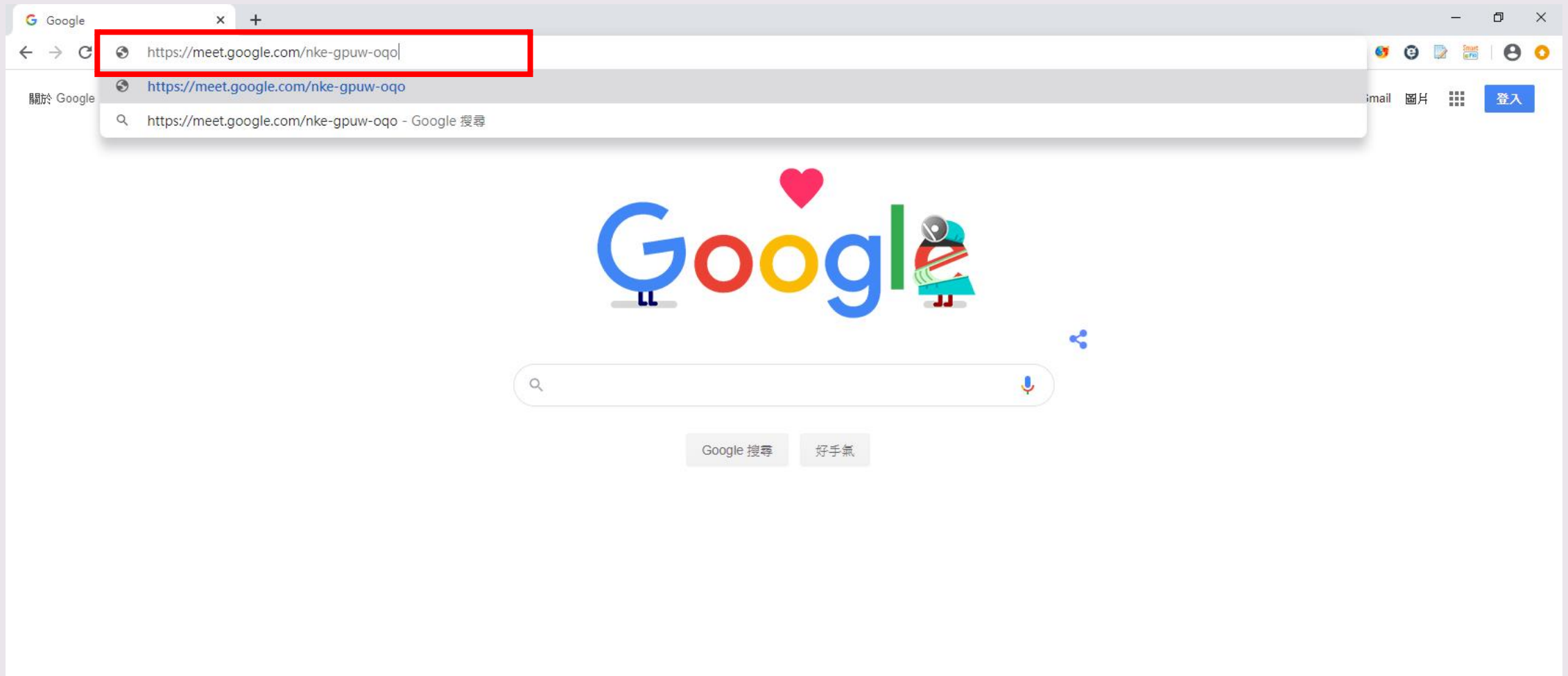
老師步驟三：成功分享，螢幕下方會出現下圖紅框的資訊



老師步驟三：離開會議，按下畫面下方的“”按鈕即可



學生步驟一：打開瀏覽器，貼上老師所分享的會議室網址



學生步驟一：未登入GOOGLE帳戶的， 請輸入姓名，等待老師審核通過



學生步驟一：已登入GOOGLE帳戶的， 按下要求加入，等待老師審核通過



學生步驟一：等待加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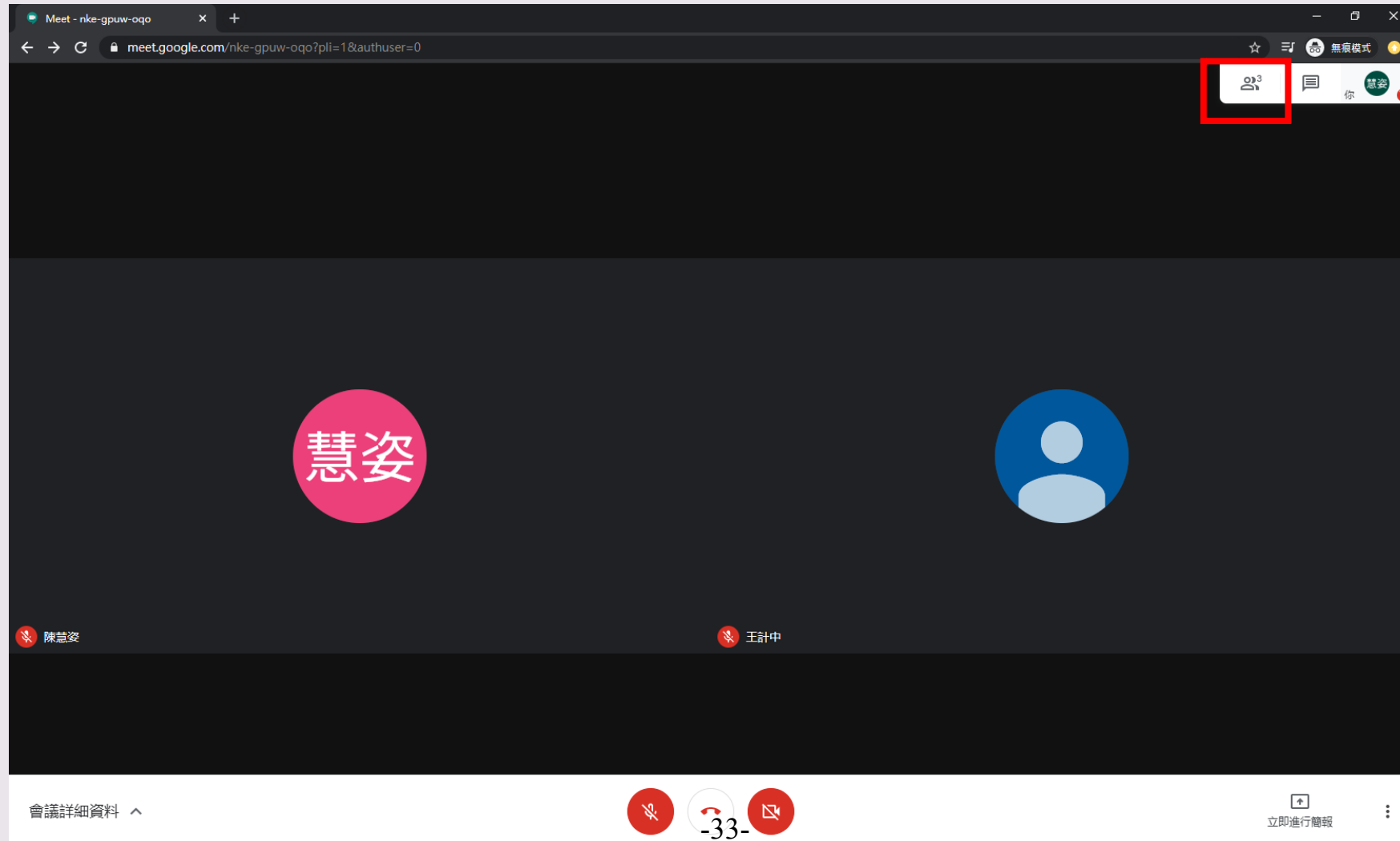
其它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移除非課程名單內的人員
- 技巧二：停止學生分享畫面
- 技巧三：不用每次都告知學生會議網址的方式(週期性課程)
- 技巧四：錄製影片
- 技巧五：老師自我練習方式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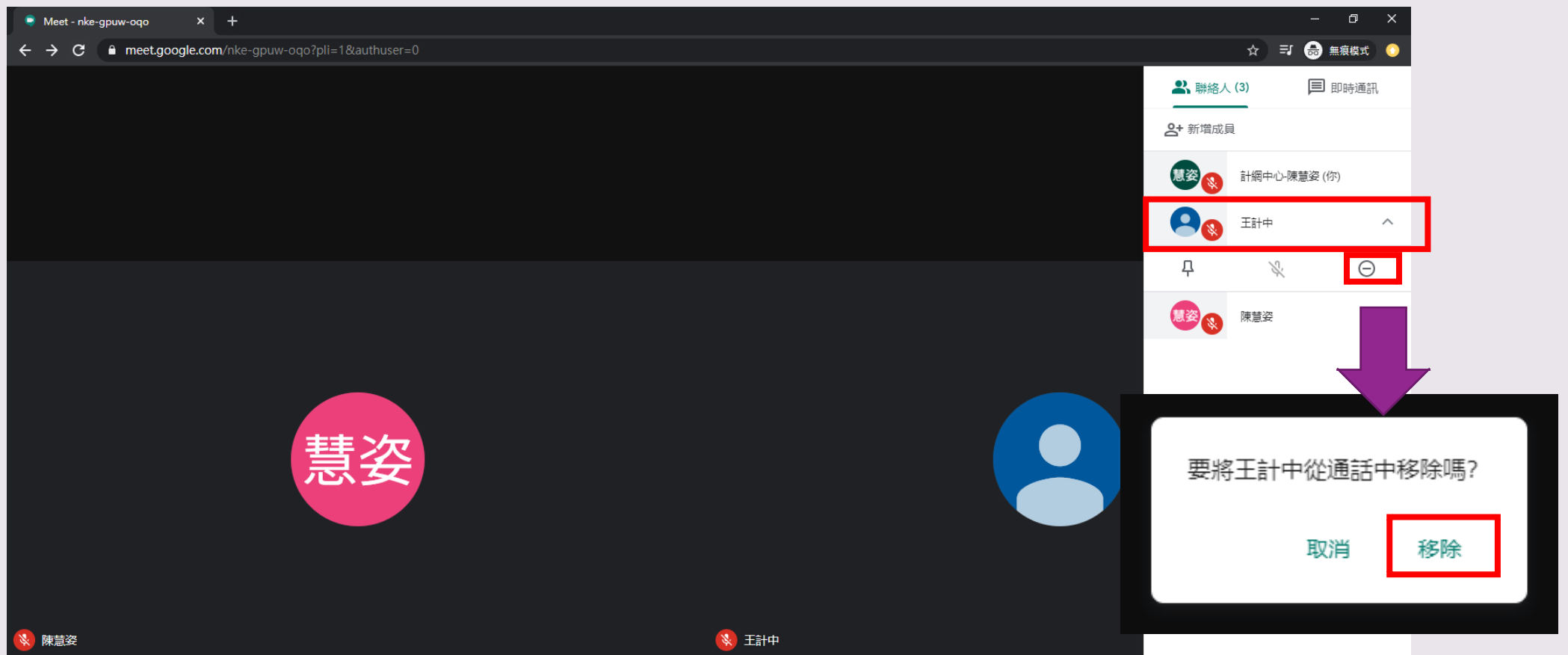
其它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移除非課程名單內的人員
- 技巧二：停止學生分享畫面
- 技巧三：不用每次都告知學生會議網址的方式(週期性課程)
- 技巧四：錄製影片
- 技巧五：老師自我練習方式建議

技巧一：移除非課程名單內的人員，打開聯絡人清單



技巧一：按下要剔除的成員，並按下“⊖”，按下後會再次詢問是否移除，選擇“移除”，即可移除該成員



其它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移除非課程名單內的人員
- **技巧二：停止學生分享畫面**
- 技巧三：不用每次都告知學生會議網址的方式(週期性課程)
- 技巧四：錄製影片
- 技巧五：老師自我練習方式建議

技巧二：停止同學的分享畫面， 打開聯絡人清單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Google Meet window with a browser tab titled 'Meet - nke-gpuw-oqo'. The address bar shows the URL 'meet.google.com/nke-gpuw-oqo?pli=1&authuser=0'. A red rectangular box highlights the participant name '慧姿' (Hui-ze) in the top-left corner of the meeting area, with a tooltip indicating '陳慧姿目前顯示在所有人的主畫面上' (Chen Hui-ze is currently visible on everyone's main screen).

Below the meeting area, a Yahoo! website is visible, featuring various news articles and advertisement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screen, a sidebar is open, showing a list of participants under the heading '聯絡人 (3)' (Contacts (3)). The list includes '計網中心-陳慧姿 (你)' (Network Center - Chen Hui-ze (you)), '陳慧姿', and '陳慧姿 (簡報)' (Chen Hui-ze (present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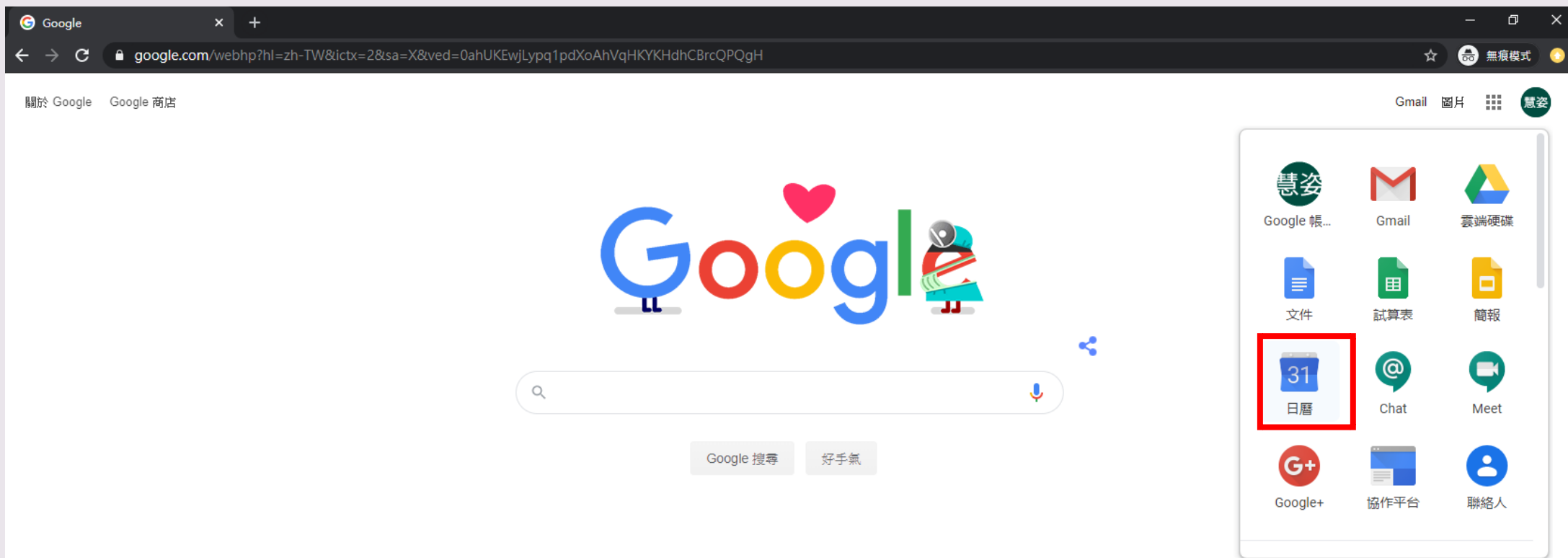
技巧二：點擊聯絡人清單內名稱後面帶有“(簡報)”的聯絡人，並按下“⊖”，選擇“移除”，即可停止同學的分享

The screenshot shows a Google Meet window with a contact list on the right. The contact '陳慧姿 (簡報)'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Below the contact name is a minus icon (⊖) circled in red. A purple arrow points from this icon to a confirmation dialog box that asks: '要將陳慧姿的簡報從通話中移除嗎?' (Do you want to remove Chen Hui-sa's presentation from the call?). The dialog has two buttons: '取消' (Cancel) and '移除' (Remove), with '移除' highlighted by a red box.

其它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移除非課程名單內的人員
- 技巧二：停止學生分享畫面
- **技巧三：不用每次都告知學生會議網址的方式(週期性課程)**
- 技巧四：錄製影片
- 技巧五：老師自我練習方式建議

技巧三：開啟GOOGLE日曆



技巧三：在日曆空白處點一下， 並點選“更多選項”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 日曆 - 2020 - x +

calendar.google.com/calendar/r?tab=wc1&pli=1

今天 < > 2020年4月 農曆三月

建立

週日 5 十三 週一 6 十四 週二 7 十五 週三 8 十六 週四 9 十七 週五 10 十八 週六 11 十九

2020年4月 < > GMT+08 上午9點 上午10點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29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2

3 4 5 6 7 8 9

見面對象：

搜尋使用者

我的日曆

- ☒ 計網中心-陳慧姿
- ☒ 系統組
- ☒ 提醒
- ☐ 新一代校務系統專案行事曆
- ☒ Contacts
- ☒ Google classroom測試 測試
- ☐ Tasks
- ☒ test

其他日曆

- ☒ 新一代校務系統
- ☒ Holidays in Taiwan
- ☒ satoisugata@gmail.com
-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圖書館

新增標題

活動 不在辦公室 提醒 預約時段

2020年4月7日 上午11:00 - 下午12:00 2020年4月7日

新增邀請對象

新增會議室、地點或會議通訊

新增說明

● 計網中心-陳慧姿

更多選項 儲存

此區域為日曆空白處

更多選項

test 下午9點 - 10點

下午11點 下午11點，儲信網路

技巧三：輸入會議時間、名稱，並在“新增會議”處按一下，選擇HANGOUTS MEET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Add Event' (新增標題) interface in Google Calendar. The following elements are highlighted with red boxes and arrows:

- Title:** A red box around the '新增標題' (Add Title) input field.
- Time:** A red box around the date and time selection area, showing '2020年4月7日' (April 7, 2020) from '上午11:00' (11:00 AM) to '下午12:00' (12:00 PM).
- Frequency:** A red box around the '不重複' (No Repeat) dropdown menu, with a purple arrow pointing to the expanded list on the right.
- Location:** A red box around the '新增會議' (Add Meeting) dropdown menu in the '新增位置' (Add Location) section, with a purple arrow pointing to the 'Hangouts Meet' option.
- Expanded Frequency List:** A red box around the expanded list of frequency option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screen.

The expanded frequency list includes the following options:

- 不重複 (No Repeat)
- 每天 (Daily)
- 每週 星期二 (Weekly on Tuesday)
- 每月 第 1 個星期二 (Monthly on the 1st Tuesday)
- 每年 在 4月7日 (Yearly on April 7)
- 平日 (星期一至星期五) (Weekdays (Monday to Friday))
- 自訂... (Custom...)

The 'Hangouts Meet' option is shown as a card with a camera icon and the text 'Hangouts Meet 最多 250 位參與者' (Hangouts Meet, up to 250 participants).

技巧三：儲存日曆資訊

× 周二視訊課

2020年4月7日

上午11:00

到

下午12:00

2020年4月7日

時區

☐ 全天

每週 星期二 ▾

活動詳細資料

尋找時間

新增位置

Hangouts Meet ▾ ×

加入 Hangouts Meet

meet.google.com/thm-zusd-ztz · 最多 250 位參與者 ②

通知 ▾

10

分鐘 ▾

×

新增通知

計網中心-陳慧姿 ▾

● ▾

忙碌 ▾

預設顯示設定 ▾

②

📎 | B | I | U | ☰ | ☷ | 🔗 | ✕

請同學提早加入會議，避免影響上課的開始時間

儲存

邀請對象 會議室

新增邀請對象

邀請對象權限

☐ 修改活動

☒ 邀請其他使用者

☒ 查看邀請對象名單

北教大

慧姿

+

技巧三：將會議資訊分享給同學，點選日曆上的活動，可察看活動資訊，滑鼠移動到加入..會議，點選複製鈕可複製會議網址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 日曆 - 2020

calendar.google.com/calendar/r?tab=wc1&pli=1

今天 < > 2020年4月 農曆三月

建立

週日 5 十三 週一 6 十四 週二 7 十五 週三 8 十六 週四 9 十七 週五 10 十八 週六 11 十九

2020年4月 < > GMT+08 上午9點 上午10點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29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2

3 4 5 6 7 8 9

見面對象：

搜尋使用者

我的日曆

- ☒ 計網中心-陳慧姿
- ☒ 系統組
- ☒ 提醒
- ☐ 新一代校務系統專案行事曆
- ☒ Contacts

周二視訊課

4月 7日 (星期二) · 上午11:00 - 下午12:00

每週 星期二

加入 Hangouts Meet 會議

meet.google.com/thm-zusd-ztz

透過電話加入

+1 916-318-8695 PIN 碼：529 546 561#

請同學提早加入會議，避免影響上課的開始時間

10 分鐘前

計網中心-陳慧姿

下午6點

查kgi帳單

周二視訊課 上午11點 - 下午12點

複製

技巧三：活動可透過EMAIL進行通知，也可發布活動，讓同學將活動加入自己的日曆中

The screenshot illustrates the process of sharing a Google Calendar event. On the left, a calendar entry for '周二視訊課' (Tuesday Video Lesson) is shown, scheduled for April 7th from 11:00 AM to 12:00 PM. The event details include a Hangouts Meet link, a phone number for joining via phone, and a reminder to join early.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Email' icon and the 'More options' menu icon in the event's header. A large purple arrow points from this menu to a dropdown list of sharing options. In this list, the '發布活動' (Publish event) opti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other large purple arrow points from the '發布活動' option to a '發布活動' (Publish event) dialog box on the right. This dialog box provides instructions on how to add the event to a website and includes fields for 'HTML 程式碼' (HTML code) and '活動連結' (Event link), both with '複製' (Copy) buttons. A '關閉' (Close) button is also present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of the dialog.

周二視訊課
4月 7日 (星期二) · 上午11:00 - 下午12:00
每週 星期二

加入 Hangouts Meet 會議
meet.google.com/thm-zusd-ztz

透過電話加入
+1 916-318-8695 PIN 碼：529 546 561#

請同學提早加入會議，避免影響上課的開始時間

10 分鐘前

計網中心-陳慧姿

發布活動

為你的網站加入這段原始碼，方便訪客把這個活動加入自己的 Google 日曆中。

HTML 程式碼
<a target="_blank" href="https://calendar.google.com/event?action=... 複製

您也可以複製連結：

活動連結
https://calendar.google.com/event?action=TEMPLATE&tmeid=NTc3... 複製

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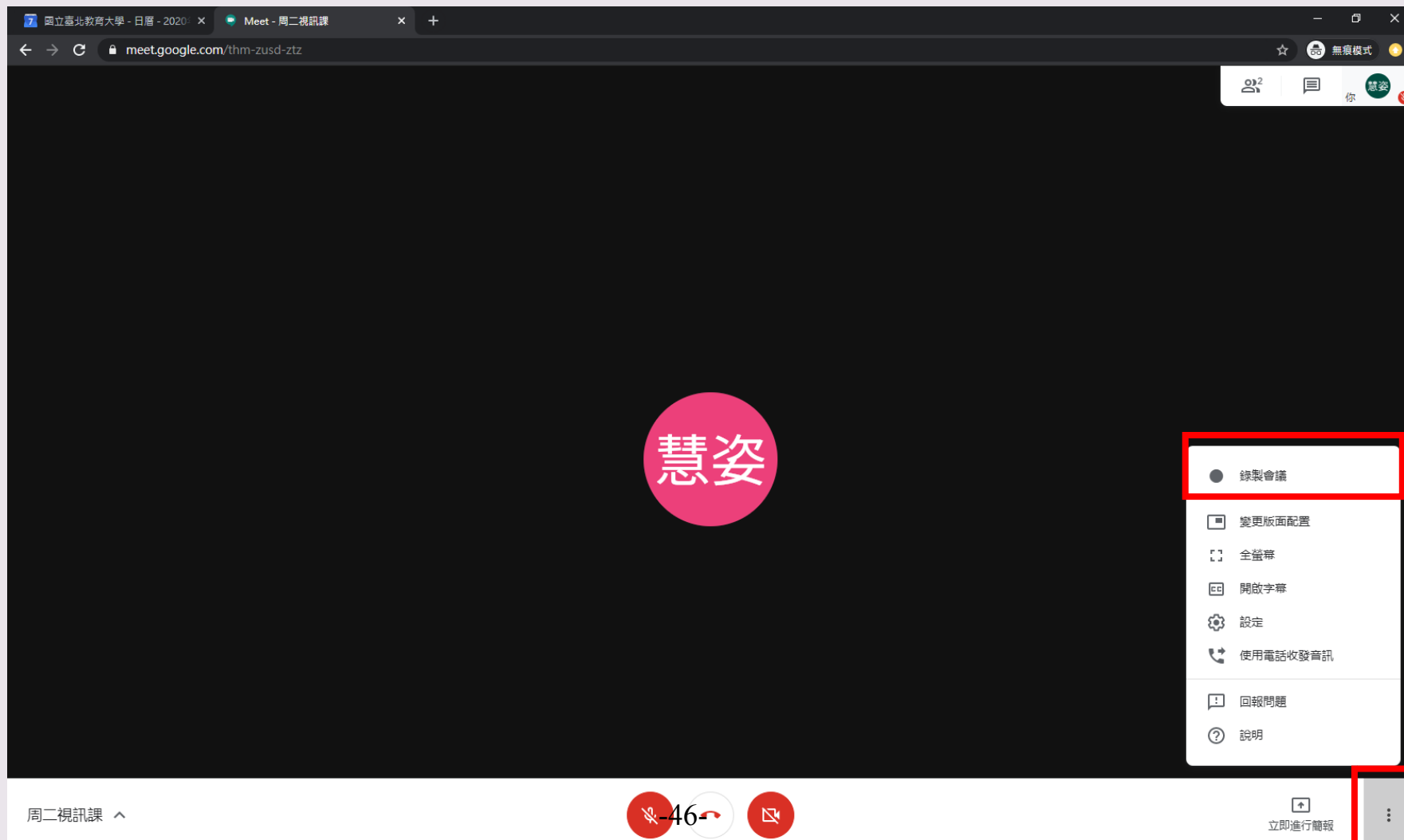
列印
複製
複製到系統組
複製到新一代校務系統專案行事[...]
複製到Google classroom測試 測試
複製到test
複製到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複製到s[...].com

發布活動
發布這次活動
變更擁有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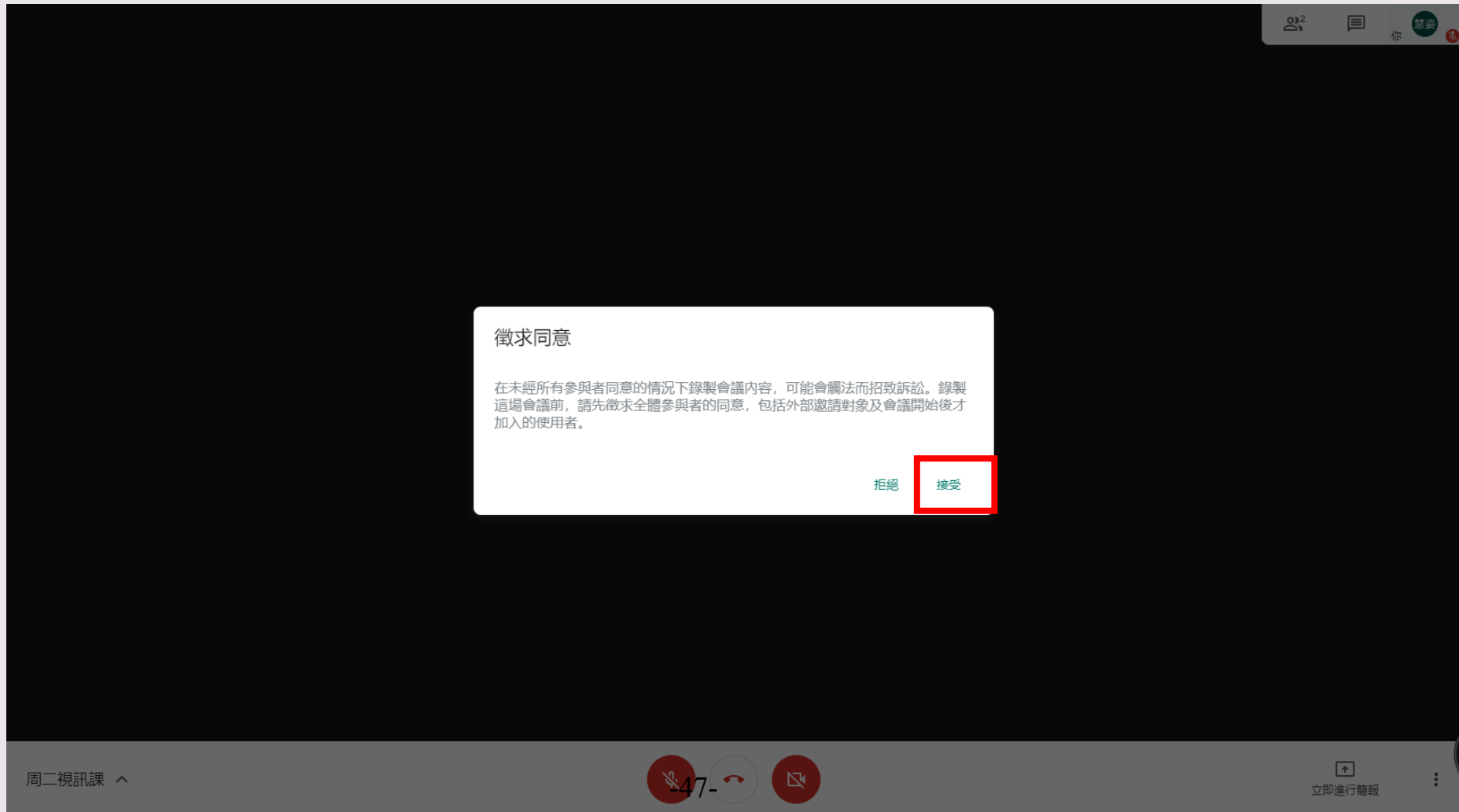
其它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移除非課程名單內的人員
- 技巧二：停止學生分享畫面
- 技巧三：不用每次都告知學生會議網址的方式(週期性課程)
- **技巧四：錄製影片**
- 技巧五：老師自我練習方式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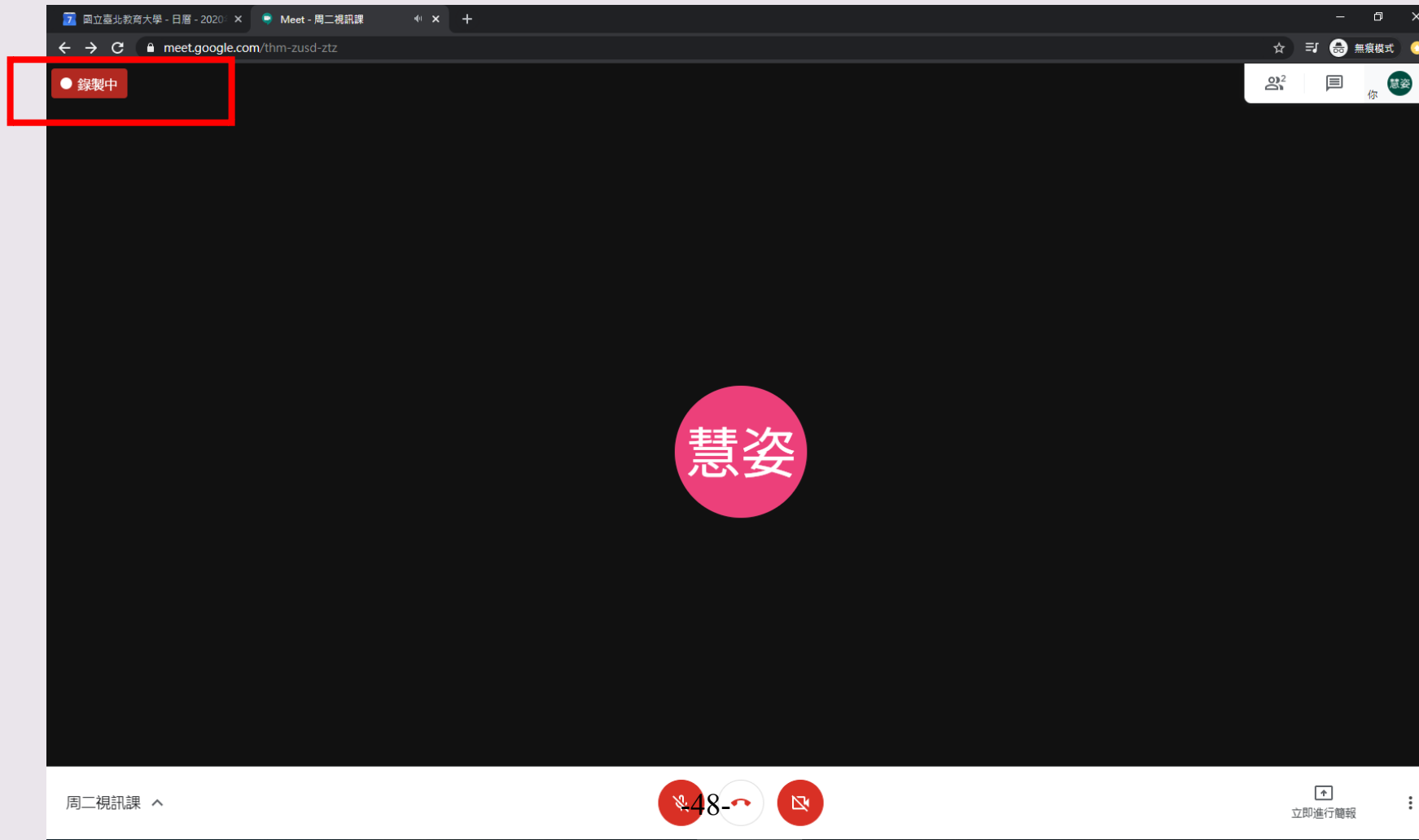
技巧四：錄製影片，點選右下角的三個點，再點選“錄製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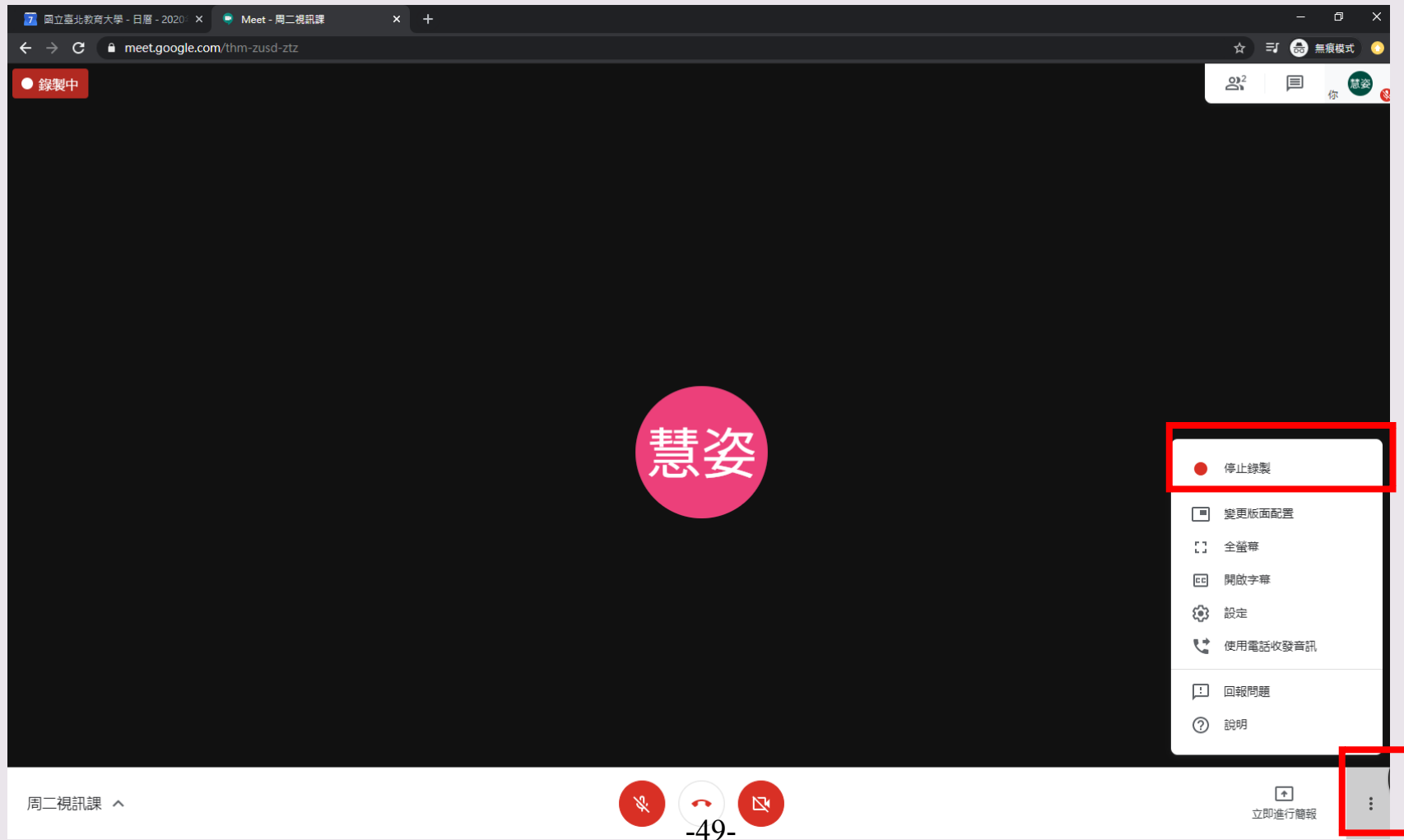
技巧四：出現徵求同意畫面，點選“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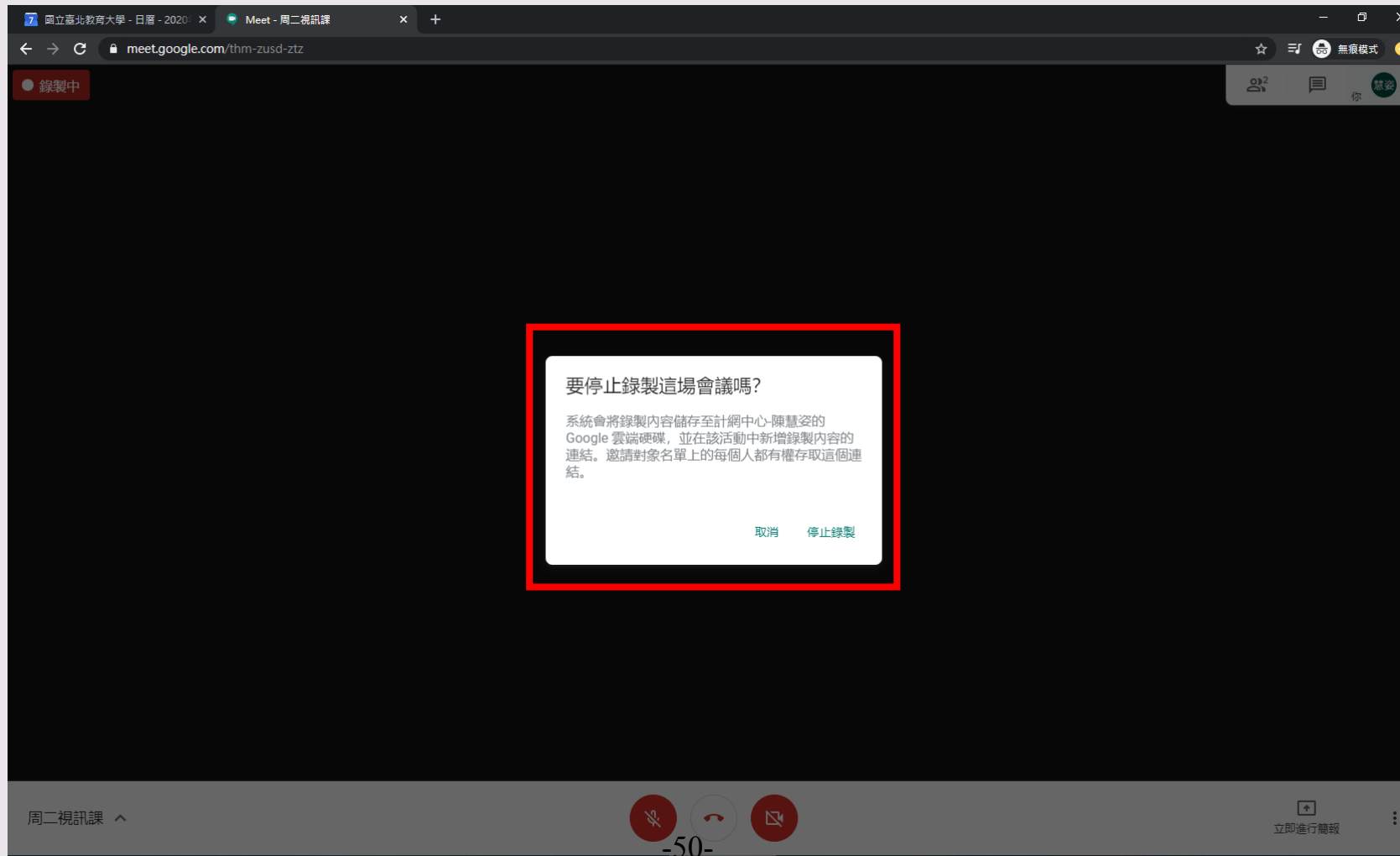
技巧四：錄製中，左上角會出現“錄製中”的圖示



技巧四：結束錄製，點選右下角三個點，按一下“停止錄製”



技巧四：跳出停止錄製的相關訊息，並告知影片將存放於雲端硬碟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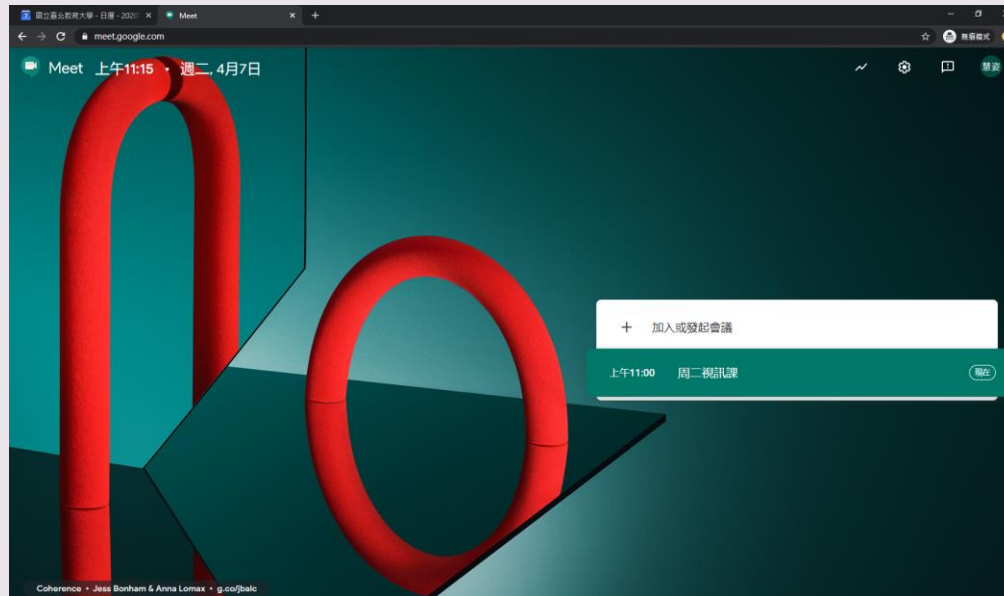


其它實用小技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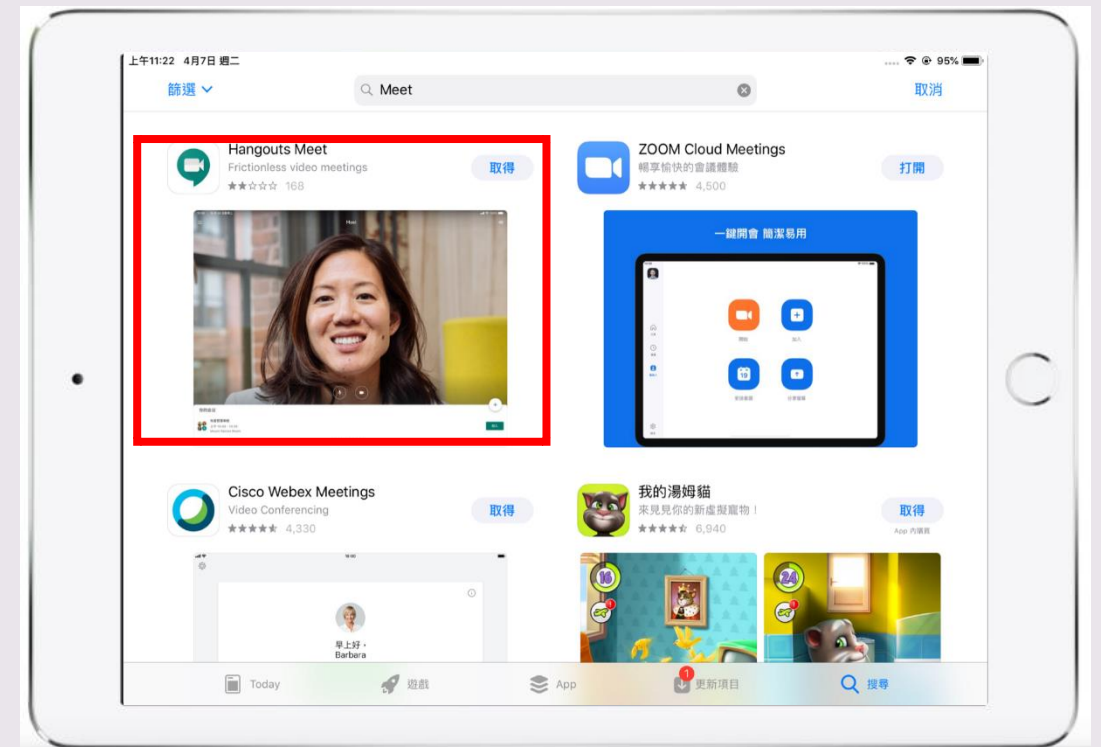
- 技巧一：移除非課程名單內的人員
- 技巧二：停止學生分享畫面
- 技巧三：不用每次都告知學生會議網址的方式(週期性課程)
- 技巧四：錄製影片
- **技巧五：老師自我練習方式建議**

技巧五：老師自我練習方式建議

電腦版建立**GOOGLE MEET**會議,作為教師身分使用



手機或平板下載安裝**HANGOUT MEET**，作為學生身分使用



後續進階與服務

- 各位師長筆電的錄音裝置，或攝影機無法正常運作，或google瀏覽器在安裝上有任何問題，請電洽計中的工程師取得協助。
- 更進一步的操作說明與線上影音也可參考如下：
<https://support.google.com/a/users/answer/9282720?hl=zh-Hant>

LINE 共享螢幕 快速入門教學

臺北教育大學安心就學支援服務

五分鐘內學會LINE共享螢幕

老師只有三步驟,同學只有一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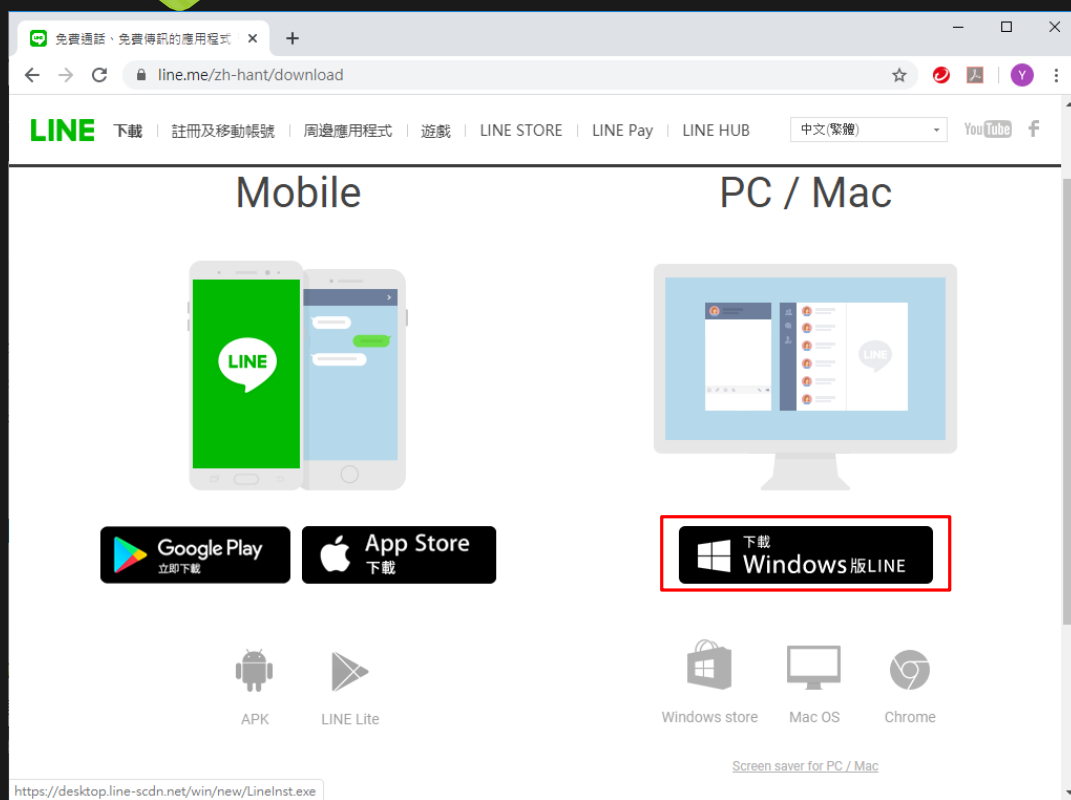
○ 老師

- 步驟一：安裝PC版LINE
- 步驟二：建立課程群組，並開啟「群組視訊通話」
- 步驟三：開啟「分享螢幕畫面」，確認上課人數，開始上課

○ 同學

- 開啟LINE(電腦版或手機皆可)，加入群組通話，選擇老師的畫面進行觀看

老師步驟一：安裝PC版LINE



<https://line.me/zh-hant/download>

- 安裝PC版LINE
 - 已安裝則需更新至5.23.0版本以上
 - 確認麥克風與喇叭
- 執行LINE



安裝PC版LINE，並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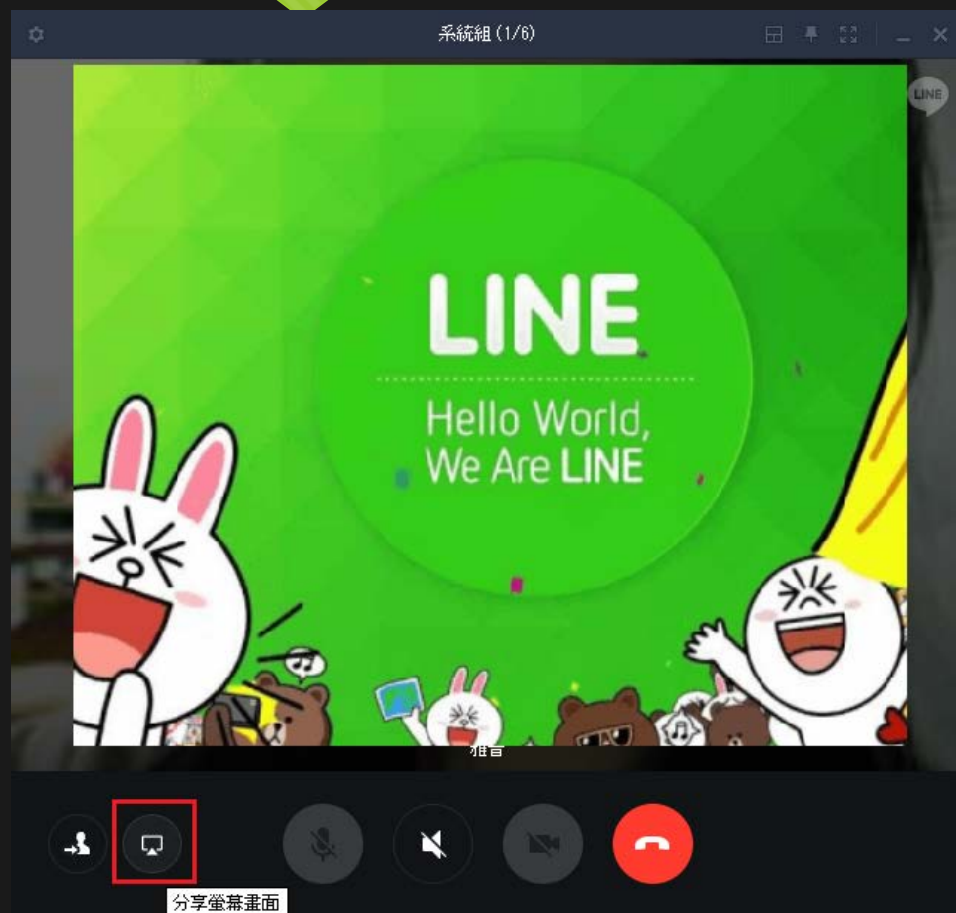
老師步驟二：開啟「群組視訊通話」



- 選擇「好友」
- 展開「群組」名單
- 選擇群組
- 選擇「群組視訊通話」
- 開始視訊通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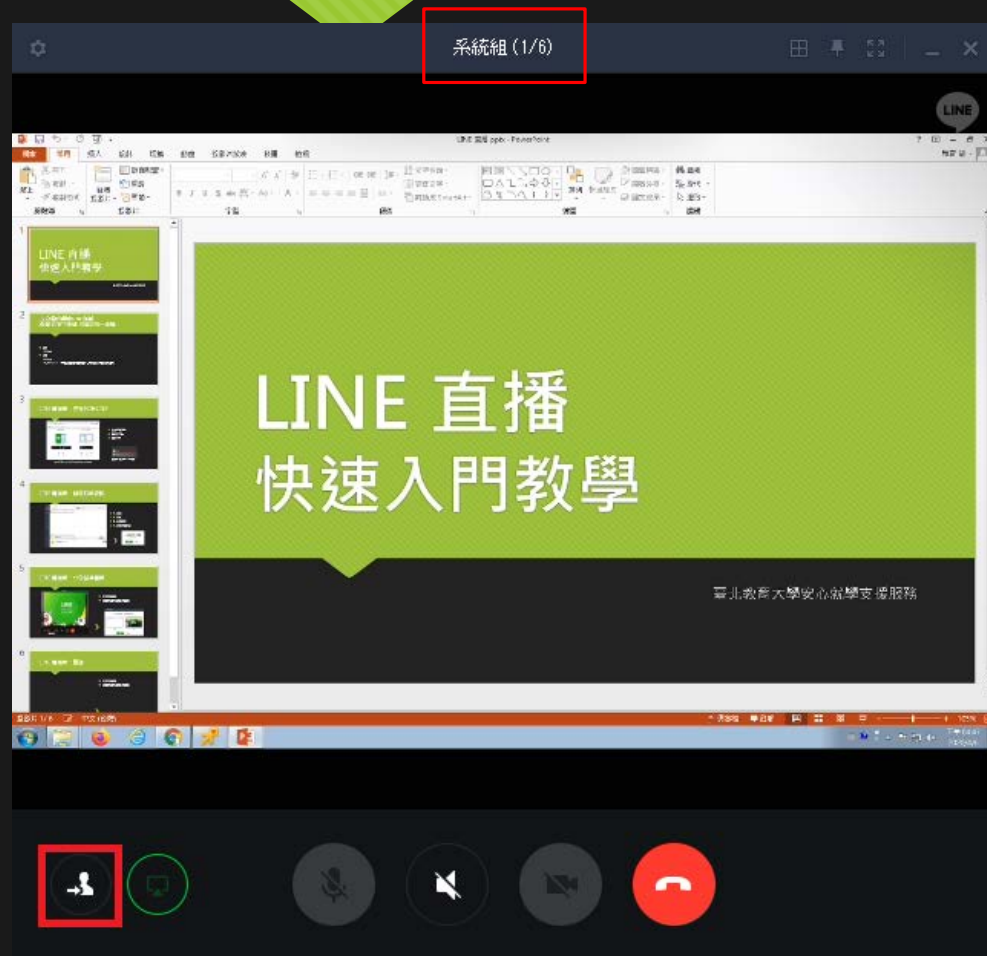
老師步驟三：分享螢幕畫面



- 分享螢幕畫面
- 選擇要分享的螢幕



老師步驟三：確認上課人數，開始上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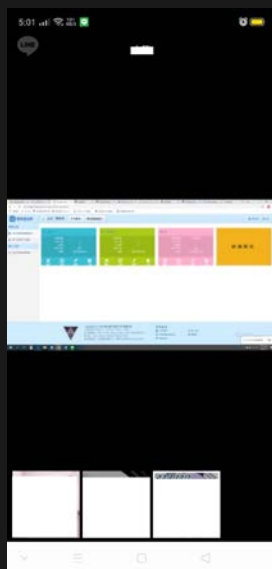


- 「螢幕分享」按鈕「綠色」分享中
- 上方紅框為目前上課人數
(目前視訊人次/群組總人次)
- 開始上課

學生步驟一：加入群組通話，選擇老師畫面



邀請提醒



加入成功

學生

- 點選「加入」進行視訊
- 選擇老師畫面進行觀看
 - 可以使用PC版LINE 5.23.0以上版本
 - 也可以直接在手機上觀看

LINE螢幕共享的小提醒

- 建議使用有線網路或穩定Wi-Fi，保持網路連線穩定
- PC版LINE必須更新至5.23.0以上版本
- 可支援最多200人同時進行視訊會議
- 所有人都必須先加入LINE群組，再進行通話
- 分享畫面前，建議關閉其他應用程式，只保留要分享的簡報或檔案，避免影響電腦效能或非必要資料被看到

其他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建立LINE課程群組
- 技巧二：關閉PC版LINE提醒，以免被打擾
- 技巧三：確認PC版LINE版本與更新
- 技巧四：上課的同學，可以關掉自己的麥克風，要說話時再打開
- 技巧五：邀請未加入通話的學生，確認在線上課人數

其他實用小技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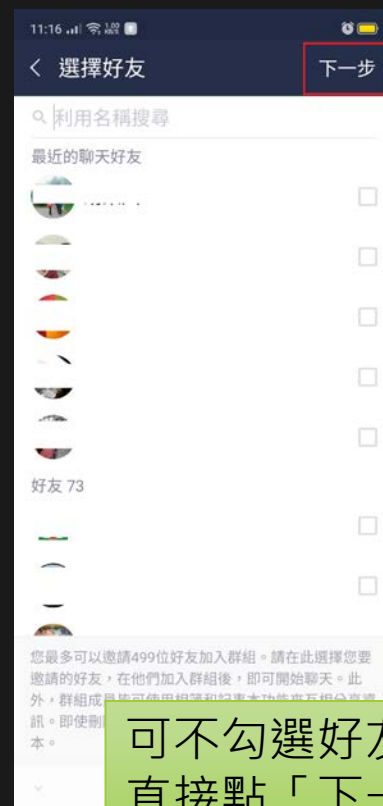
- 技巧一：建立LINE課程群組
- 技巧二：關閉PC版LINE提醒，以免被打擾
- 技巧三：確認PC版LINE版本與更新
- 技巧四：上課的同學，可以關掉自己的麥克風，要說話時再打開
- 技巧五：邀請未加入通話的學生，確認在線上課人數

技巧一：建立LINE課程群組

開啟「手機」版LINE



點選「主頁」
點選「建立群組」



可不勾選好友
直接點「下一步」



輸入群組名稱
點選「建立」



技巧一：確認群組邀請設定



點選右上「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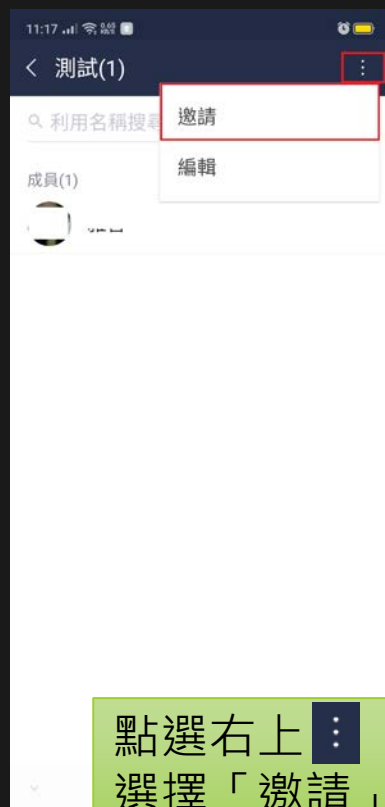
確認已勾選「網址行動條碼邀請」

左上「返回」
群組頁面

技巧一：邀請成員加入群組



點選紅框「N>」



點選右上
選擇「邀請」



可直接選擇好友進行邀請
或以上方紅框3種方式進行邀請

邀請方式

- 行動條碼
可儲存照片，提供給成員掃描QR code 加入群組
- 邀請網址
可複製邀請網址，提供給成員用LINE開啟後加入群組
- 電子郵件
可將行動條碼&網址MAIL給成員，邀請加入群組

技巧一：邀請成員加入群組



- 行動條碼與邀請網址可在教學平台設定成公告與MAIL，發布給同課程的同學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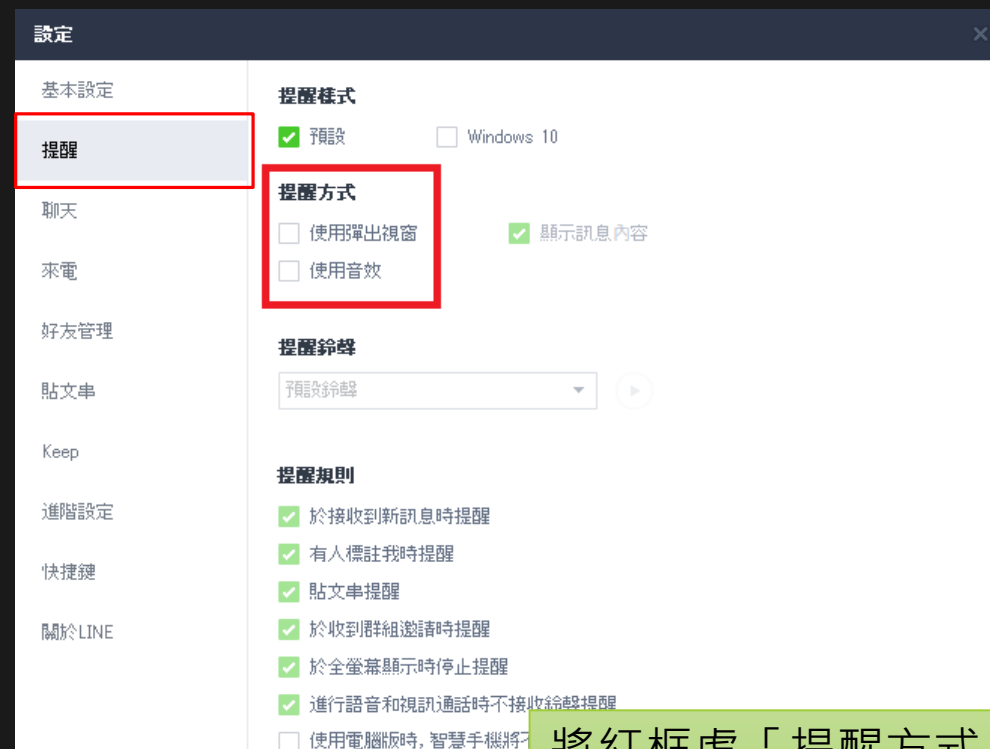
其他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建立LINE課程群組
- 技巧二：關閉PC版LINE提醒，以免被打擾
- 技巧三：確認PC版LINE版本與更新
- 技巧四：上課的同學，可以關掉自己的麥克風，要說話時再打開
- 技巧五：邀請未加入通話的學生，確認在線上課人數

技巧二：關閉PC版LINE提醒，以免被打擾



點選紅框「...」
點選「設定」



將紅框處「提醒方式」
選項取消選取

其他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建立LINE課程群組
- 技巧二：關閉PC版LINE提醒，以免被打擾
- **技巧三：確認PC版LINE版本與更新**
- 技巧四：上課的同學，可以關掉自己的麥克風，要說話時再打開
- 技巧五：邀請未加入通話的學生，確認在線上課人數

技巧三：確認PC版LINE版本與更新



點選紅框「...」
點選「設定」



確認版本在ver 5.23.0以上

其他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建立LINE課程群組
- 技巧二：關閉PC版LINE提醒，以免被打擾
- 技巧三：確認PC版LINE版本與更新
- 技巧四：上課的同學，可以關掉自己的麥克風，要說話時再打開
- 技巧五：邀請未加入通話的學生，確認在線上課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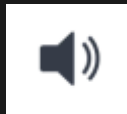
技巧四：上課的同學，可以關掉自己的麥，要說話時再打開

以下按鈕進行設定，以降低影音雜訊



麥克風

學生可以按掉這個按鈕，要說話時再打開



喇叭



視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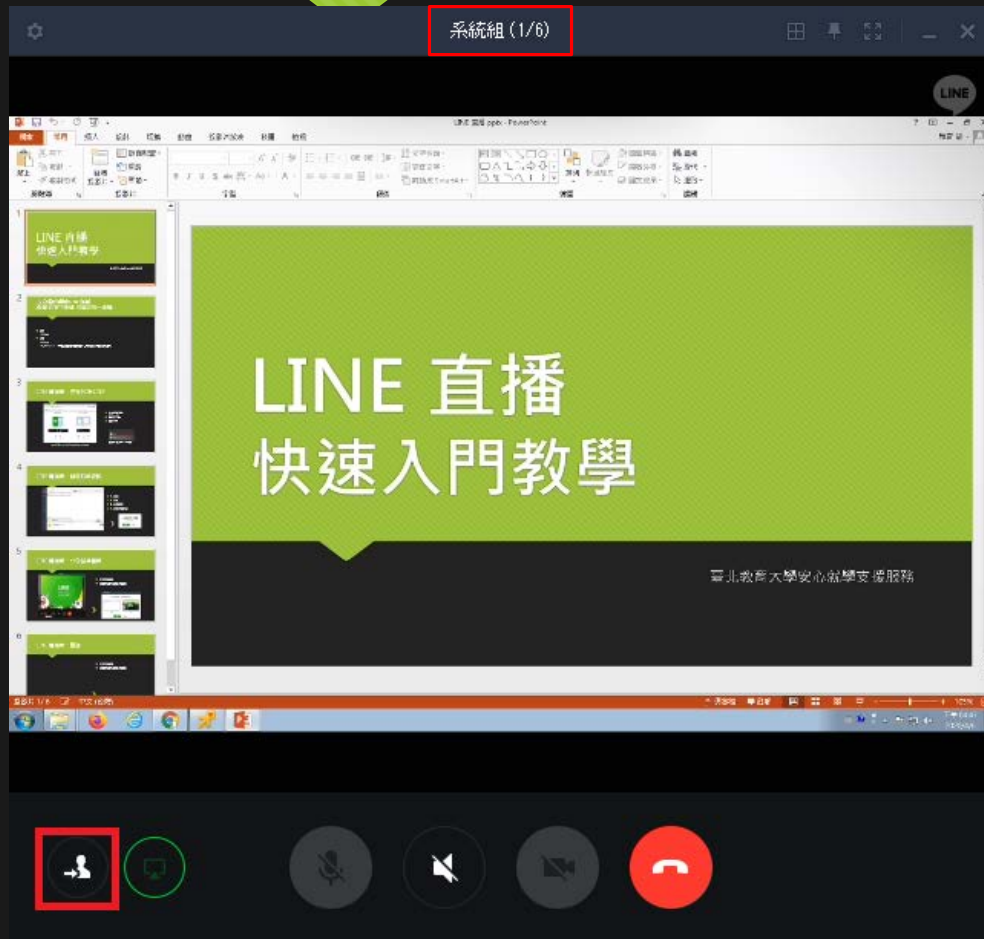


離開

其他實用小技巧

- 技巧一：建立LINE課程群組
- 技巧二：關閉PC版LINE提醒，以免被打擾
- 技巧三：確認PC版LINE版本與更新
- 技巧四：上課的同學，可以關掉自己的麥克風，要說話時再打開
- 技巧五：邀請未加入通話的學生，確認在線上課人數

技巧五：邀請未加入通話的學生，確認在線上課人數



- 上方會顯示(目前通話人次/群組總人次)
- 點選左下紅框處按鈕，會顯示尚未進入通話的同學名單，勾選這些同學再次進行邀請



收到邀請的同學
手機會出現提醒

後續進階與服務

- 各位師長筆電的錄音裝置，或攝影機無法正常運作，或LINE軟體安裝上有任何問題，請電洽計中的工程師取得協助。
- LINE下載
 - <https://line.me/zh-hant/download>
- 資料來源參考
 - 疫情應援，LINE電腦版5.23.0「分享螢幕畫面」功能全新升級！
<http://official-blog.line.me/tw/archives/82467713.html>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報告案	
案由	本校 108 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報告。
說明	一、有關 108 年度本校雇主滿意度問卷，業於 108 年 11 月 15 日至 12 月 23 日進行調查。 二、調查報告請參閱附件，重點摘要如下： 1.調查概況 本次調查依學校端(公立國民小學)及企業端(一般企業，含非營利機構)發出 519 份問卷，回收 299 份有效問卷，整體有效回收率 57.6%。 2.雇主重視之職場能力 前三項為「專業知識與技能」(23.1%)、「解決問題能力」(20.2%)及「人際溝通表達能力」(17.6%)。 3.雇主認為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 滿意度前三名為「專業倫理及道德」(4.29 分)、「專業知識與技能」(4.28 分)及「可塑性」(4.24 分)。整體而言，雇主對校友各項職場能力整體平均滿意度達 4.25 分。 4.學校雇主認為校友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 滿意度前三名為「具備任教領域的專業知識」(4.41 分)、「營造良好的班級氣氛與學習環境」(4.33 分)、「設計及運用適當的教學方法」(4.27 分)。整體而言，雇主對本校校友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整體平均滿意度達 4.24 分。 三、已將調查報告置於「系所就業資訊網」，供各系所參考。
主席裁示	洽悉。

報告單位：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8 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報告



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目錄

壹、調查背景與方法.....	1
貳、調查結果分析.....	2
一、雇主背景分析.....	2
二、雇主所屬行業類別分析.....	2
三、校友畢業學系別.....	3
四、雇主重視之職場能力.....	3
五、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	4
六、在公立國民小學任教之校友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	5
七、雇主繼續聘任本校畢業生之意願.....	6
參、結論與建議.....	7
一、結論.....	7
二、建議.....	7
附錄 A 學校版問卷.....	10
附錄 B 企業版問卷.....	14
附錄 C 願意提供校外專業實習之企業名單.....	18

圖次

圖 1	雇主滿意度調查有效問卷回收率直方圖	2
圖 2	雇主所屬行業類別橫條圖	2
圖 3	校友畢業學系別直方圖	3
圖 4	雇主重視之職場能力次數分布橫條圖	3
圖 5	對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橫條圖	4
圖 6	對校友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橫條圖	5
圖 7	雇主繼續聘任本校畢業生之意願百分比圖	6

表次

表 1	對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	4
表 2	對校友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	5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8 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

壹、調查背景與方法

一、調查對象

本調查母群體為本校畢業生資料庫中，校友回覆就業相關資料紀錄較完整之 519 位雇主名單，調查期間自 2019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12 月 23 日止，有效填答問卷共 299 份 (學校版問卷 203 份，企業版問卷 96 份)，有效調查率為 57.6%。

二、調查方法

本調查以問卷調查法進行，依本校自訂「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畢業校友雇主滿意度調查問卷」，依雇主性質區分學校版及企業版問卷，學校版問卷以電子公文方式寄送至公立國民小學，企業版問卷以發送紙本問卷方式進行調查，兩者皆輔以電話訪問調查。

學校版問卷內容包括：(一) 聘任單位基本資料 (2 題)；(二) 校友表現 (4 題)；以及 (三) 對本校之建議 (1 題)，共 7 題由學校主管填寫。企業版問卷內容包括：(一) 單位基本資料 (4 題)；(二) 校友表現 (3 題)；(三) 實習與就業調查 (3 題)；以及 (四) 對本校之建議 (1 題)，共 11 題由企業雇主填寫。

三、抽樣方法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透過電子公文及紙本寄送方式，針對畢業生資料庫中紀錄較完整之 519 位雇主進行調查，邀請雇主填寫本校「畢業校友雇主滿意度調查問卷」，依據調查工作進程，輔以傳真、電子郵件、電話訪問方式實施問卷催收，以提高回收率。

貳、調查結果分析

一、雇主背景分析

本次調查依學校端(公立國民小學)及企業端(一般企業，含非營利機構)發出 519 份問卷，扣除拒絕與未聯絡上者，回收 299 份有效問卷，整體有效回收率為 57.6%。學校端發放 253 份問卷，回收有效問卷 203 份；企業端發放 266 份，回收有效問卷 96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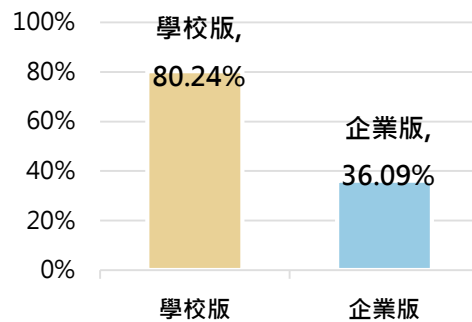


圖 1 雇主滿意度調查有效問卷回收率直方圖

二、雇主所屬行業類別分析

調查雇主所屬行業類別，以教育與訓練類 237 家最多(79.3%)，其中 203 家為公立國民小學，34 家為其他教育機構(包括大專校院、文教基金會、私立學校、補教機構等)；其次為藝文與影音傳播類 12 家，資訊科技類 11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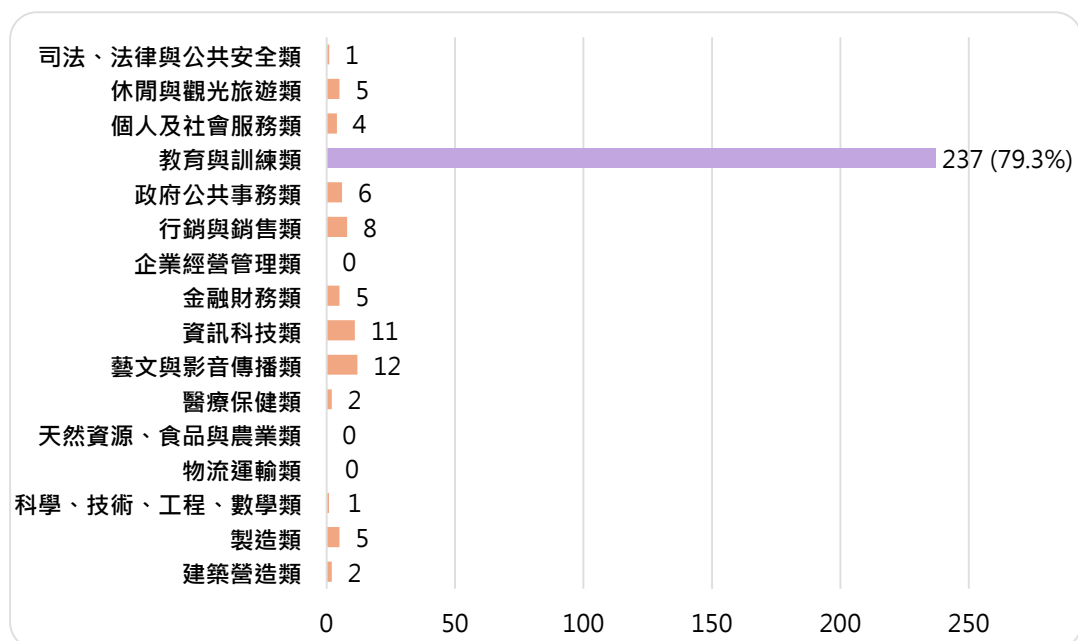


圖 2 雇主所屬行業類別橫條圖

三、校友畢業學系別

本次受訪的 299 家雇主，僱用本校校友畢業之學系，以教育系最多(11.8%)，其次為體育系(8.0%)及特教系(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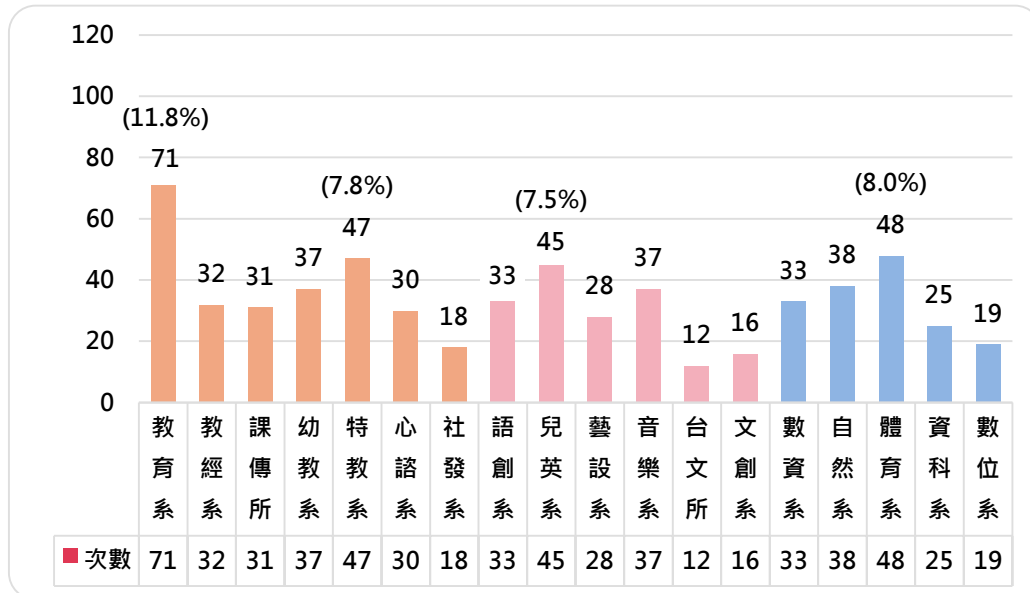


圖 3 校友畢業學系別直方圖

四、雇主重視之職場能力

雇主最重視的前三項職場能力為：專業知識與技能(207 家，23.1%)、解決問題能力(181 家，20.2%)及人際溝通表達能力(158 家，1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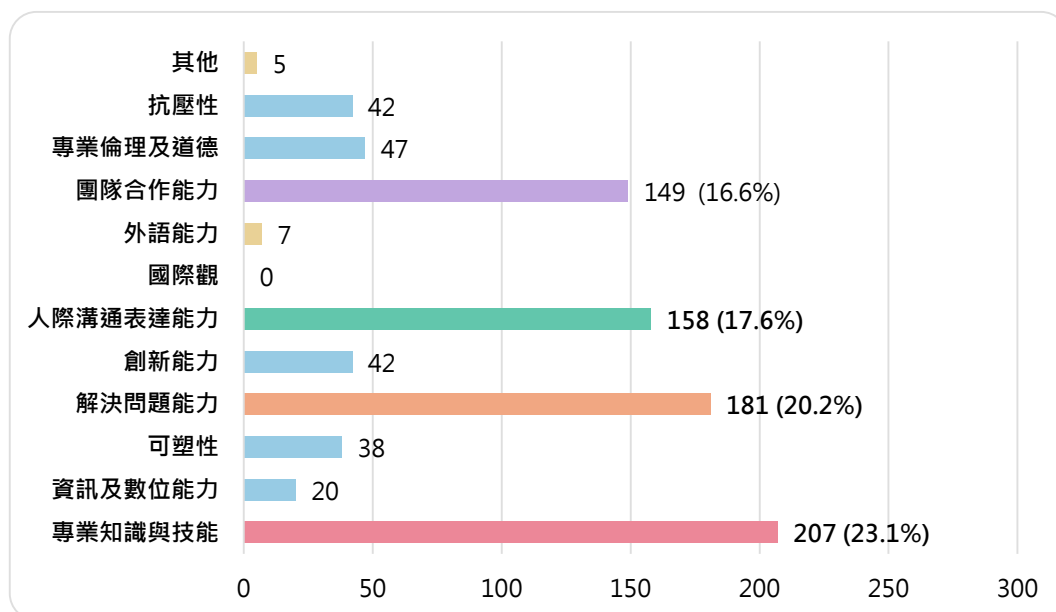


圖 4 雇主重視之職場能力次數分布橫條圖

五、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

對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根據雇主回填數據，以五點量表計分，「極佳」給予 5 分、「佳」給予 4 分、「尚可」給予 3 分、「不佳」給予 2 分、「極差」給予 1 分。結果顯示，雇主對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之滿意度前三名為：(1) 專業倫理及道德 (平均分數 4.29)；(2) 專業知識與技能 (平均分數 4.28)；(3) 可塑性 (平均分數 4.24)。

雇主對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之滿意度後三名為：(1) 外語能力 (平均分數 3.77)；(2) 國際觀 (平均分數 3.91)；(3) 創新能力 (平均分數 4.02)。

整體而言，雇主對於本校畢業生各職場能力整體平均滿意度 4.25 分。其中，雇主評價整體表現「極佳」與「佳」之比率合計為 88.9%(37.1% + 51.8%)。

表 1 對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

職場能力	極佳	佳	尚可	不佳	極差	平均數
專業倫理及道德	43.1%	45.8%	9.4%	0.7%	1.0%	4.29
專業知識與技能	38.8%	50.8%	10.0%	0.3%	0.0%	4.28
可塑性	40.1%	45.8%	12.0%	2.0%	0.0%	4.24
團隊合作能力	38.1%	46.8%	13.0%	1.7%	0.3%	4.21
解決問題能力	33.4%	48.8%	16.1%	1.7%	0.0%	4.14
資訊及數位能力	27.8%	57.9%	14.0%	0.3%	0.0%	4.13
人際溝通表達能力	32.8%	49.5%	15.7%	2.0%	0.0%	4.13
抗壓性	30.4%	50.8%	15.7%	2.3%	0.7%	4.08
創新能力	28.1%	49.5%	18.4%	4.0%	0.0%	4.02
國際觀	21.4%	51.2%	24.4%	2.7%	0.3%	3.91
外語能力	17.1%	47.8%	30.1%	4.7%	0.3%	3.77
整體表現評價	37.1%	51.8%	10.0%	1.0%	0.0%	4.25

(以上資料以各指標平均數排序，紫色標記為各指標滿意度前 3 名；紅色表示後 3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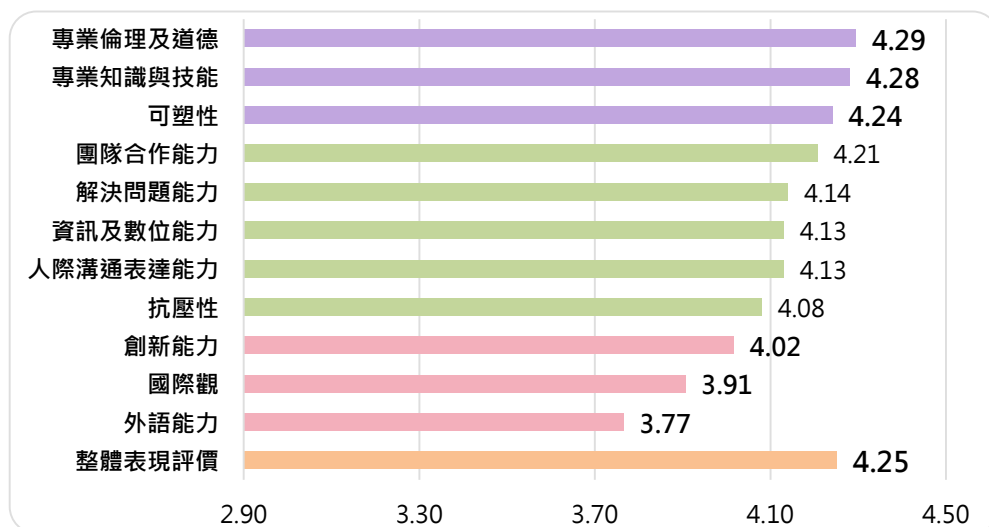


圖 5 對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橫條圖

六、在公立國民小學任教之校友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

根據調查結果顯示，學校雇主對任教校友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滿意度前三名為：(1) 具備任教領域的專業知識 (平均分數 4.41)；(2) 營造良好的班級氣氛與學習環境 (平均分數 4.33)；(3) 設計及運用適當的教學方法 (平均分數 4.27)。滿意度後三名為：(1) 適當處理班級偶發事件及特殊學生之問題 (平均分數 4.17)；(2) 參與成長團體並自我省思與成長 (平均分數 4.18)；(3) 發展多元評量 (平均分數 4.18)。

整體而言，本校畢業生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整體平均分數為 4.24 分。

表 2 對校友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

教學專業核心能力	極佳	佳	尚可	不佳	極差	平均數
具備任教領域的專業知識	45.32%	50.25%	4.43%	0.00%	0.00%	4.41
營造良好的班級氣氛與學習環境	43.84%	45.81%	9.85%	0.00%	0.49%	4.33
設計及運用適當的教學方法	34.98%	57.64%	6.90%	0.49%	0.00%	4.27
了解學生身心發展與輔導學生	38.42%	49.75%	9.85%	1.97%	0.00%	4.25
具備親師溝通能力	36.45%	52.22%	9.85%	1.48%	0.00%	4.24
具備教學創新能力	33.99%	52.71%	11.82%	1.48%	0.00%	4.19
發展多元評量	31.03%	57.64%	9.36%	1.97%	0.00%	4.18
參與成長團體並自我省思與成長	34.48%	51.72%	10.84%	2.96%	0.00%	4.18
適當處理班級偶發事件及特殊學生之問題	36.45%	47.78%	12.32%	2.96%	0.49%	4.17

(以上資料以各指標平均數排序，藍色標記為各指標滿意度前 3 名；紅色表示後 3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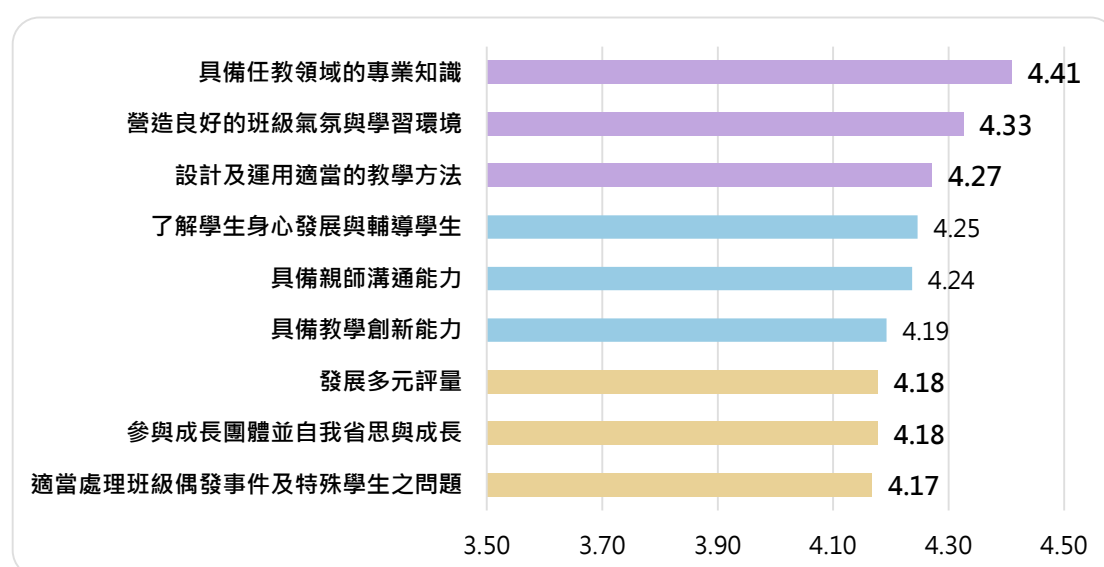


圖 6 對校友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橫條圖

七、雇主繼續聘任本校畢業生之意願

針對雇主是否願意繼續聘任本校畢業生之調查，結果顯示，回答「願意」的雇主佔 94.6% (283 筆)；回答「不願意」的雇主佔 0.7% (2 筆)；回答「其他」的雇主佔 4.7% (14 筆)，表示視求職者個人的態度及條件而定。整體而言，無論是企業雇主或學校雇主，對本校畢業生之印象均具高度正面評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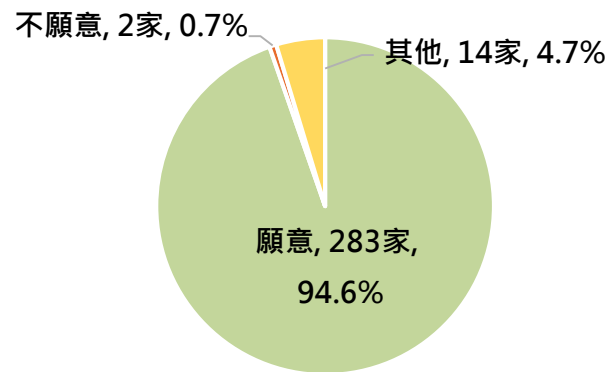


圖 7 雇主繼續聘任本校畢業生之意願百分比圖

參、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綜合雇主對於本校畢業生之整體工作表現，近八成九之雇主對於本校畢業生之表現感到滿意；對於未來是否僱用本校畢業生，將近九成五表示願意。

根據本次問卷調查結果，雇主最重視的前三項職場能力分別為「專業知識與技能」、「解決問題能力」及「人際溝通表達能力」。而雇主對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滿意度前三名為「專業倫理及道德」、「專業知識與技能」及「可塑性」；而重視的「解決問題能力」及「人際溝通表達能力」滿意度平均分數也在 4.1 分以上，符合雇主之期待。

二、建議

(一) 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培養跨語言領域人才，放眼國際

針對雇主重視的職場能力，進一步詢問雇主對於本校校友各項職場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觀察出「專業知識與技能」是本校畢業生的優勢；相較於其他職場能力，雇主近兩年對於「外語能力」及「國際觀」方面滿意度相對較低(平均分數小於 4 分)。本校持續推動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培養跨語言領域人才。本校相關策略如下：

1.通識課程新開設會展、科技等專業英文課程

中央與地方政府近年積極爭取辦理大型國際會議及展覽活動，會展產業蓬勃發展，而強化國際競爭力亦為本校辦學重點，除具備學術英語能力，亦針對職場英語能力需求，通識教育中心於 108 學年度新開設「會展專業英文」、「科技專業英文」課程，培養學生具備會展策畫及發表等國際職場英語溝通能力。

2.推動海外實地學習課程補助，深化與海外 PH 教育大學姊妹校實質合作交流

研究發展處持續推動海外實地學習課程補助，鼓勵系所規劃赴海外實地學習課程，經由在海外教學的歷程中，形塑學生教育意義與價值，擴展跨文化交流經驗，成為邁向國際化堅強後盾。

面對全球化的國際競爭型態，本校積極拓展與歐洲教育大學交流合作結盟機會，近三年接連與歐洲國家 PH(Pädagogische Hochschule)教育大學締結姊妹校，除了本國交換生爭取獎學金赴姊妹校深度體驗，安排 PH 教育大學姊妹校交換生擔任本校全英語師資專班英語學習精進夥伴，亦有短期研習團進行學術、語言與文化交流，促進與姊妹校國家文化理解，增加雙向交流機會，深化交流內涵。

3.獎勵學生通過外語能力檢定，招募外籍生學伴

鼓勵學生走向國際之際，本校仍重視學生外語能力的提升。教學發展中心獎勵學生通過外語能力檢定，鼓勵學生在學期間取得各項外語能力認證，期以提升本校學生外語軟實力，增進國際就業競爭力。

研究發展處**招募外籍生學伴**，由本國學生協助外籍學生適應校園環境與城市生活，提供生活諮詢及學習協助，促進學生與國際學生互動與瞭解。

4.申請國際史懷哲及國外教育見習計畫，培育臺灣年輕教師放眼國際的視野與競爭能力

師培暨就輔中心 **2019 年至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辦理國際史懷哲計畫**，培育師資生在多元族群的文化差異下，探究臺籍及國際學生學習動機及成效，創新課程設計及教學能力，擴大雙邊教育交流，促進人才培育。另外結合「**國際教育研究與實習**」課程，**2019 年甄選師資生至奧地利參與國外教育見習**之培訓，強化同學在國內的學習歷程，轉化並設計發展跨文化課程，增長國際教育視野與經驗。

5.培育雙語教學師資、提升自然、數學學科教師具有英文教學能力，落實雙語教育

本校 108 年度開辦「**小學全英語師資專班**」，目前已有 9 門全英語授課課程，招收 40 名師培生，培育自然領域及數學領域雙語教學師資。目前加速**建置雙語教育資源**，將本校現有自然科學實驗影音，逐步做英文字幕翻譯和配音翻譯。另外，積極尋覓洽談專班師培生**雙語見習場域**，選定合作縣市與夥伴小學組成雙語教學課程設計團隊，提升學生英語授課競爭力。

6.辦理雙語教學策略工作坊，引進語言教學模式新趨勢，革新雙語教學新思維

本校全英語教學研究中心為厚植學生外語能力，辦理**英語與口語表達工作坊、多益口說寫作證照應考講座**，強化本校學生實際運用英語進行口語表達能力；並且為培育師資生跨領域教學能力，全英語教學研究中心亦籌辦**英語融入 CLIL 教學研習活動、英語 STEM 內容教學策略工作坊**，邀請講座分享如何用英語引導學生進行學科領域的學習、如何創造使用英語學習環境之實務經驗，提升同學運用英語教授學科知識能力，透過此種並重語言和學科內容的綜合學習方式，培養台灣未來雙語人才。

(二) 持續推動教學演示能力檢測，辦理實驗教育專題講座

學校雇主對於本校校友各項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之滿意情形，各公立國民小學雇主均給予本校校友平均大於 4 分的肯定，顯示本校於教育專業上奠立紮實基礎。本校將持續推動教學演示能力檢測，協助師資生掌握有效教學方法，提升教學實務知能。另一方面，與其他教學能力相較下，「適當處理班級偶發事件及特殊學生之問題」能力較為缺乏(4.17 分)，因此師培中心規劃辦理實驗教育專題講座，透過實驗教育風潮展現教學多元化的可能，帶給師資生學科知識以外的專業挑戰。

1.持續推動教學演示能力檢測，透過評鑑指標及檢核重點協助師資生掌握有效教學方法

本校師資生自 **106 學年度**起皆參加教學演示能力檢測，檢測方式採「**實境（含學生與教室情境）教學演示**」，檢測範圍包括課堂教學及班級經營兩大層面，透過真實教學的互動與應對，確實評估師資生進行課程設計及教學實施上精熟學科領域知識、運用有效教學技巧、應用班級經營策略、使用教學媒材輔助與評估學習成效。另外，**108 學年度檢測指標說明**增加「**分組合作學習**」內涵，讓教學不再囿限於直接講述教導，在分組合作學習策略下，根據學習者差異性需求，說明合作技巧及學業目標，並安排小組座位讓學習者透過互助提高練習成效並提升高層次思考，使教學風貌多樣化，提升學習者課堂參與感及學習成就感，促發師資生教學專業成長。

2.辦理實驗教育專題講座，啟發自我實踐的行動力，找出特殊學生適合的學習活動

108 學年度實驗教育專題講座，邀請「**孩子的書屋**」創辦人，及「**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小學**」校長，分別分享解決複雜生活的經驗，如面對特殊學生、外力傷害等狀況，教師應該如何增補自身能力以回應教學以外的狀況。從實驗教育精神的經驗裡，探索多元課程活動找到支撐學生的成功經驗。透過安排多樣化的學習課程，織補出特殊學生的歸屬感及認同感，使學生重拾學習的自信並自我肯定。

附錄 A 學校版問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2019 年雇主滿意度調查問卷(學校版)

敬愛的學界先進您好：

承蒙貴校聘用本校畢業學子並不吝教導，謹致謝忱。附上此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畢業校友就業情況的調查問卷，希望能瞭解本校畢業校友進入職場的工作表現情形，作為學校未來教學規劃及就業輔導之參考。您的意見與看法對我們十分重要，您所提供的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嚴密保管，僅供校務研究使用及整體統計分析參考用，並不會做個別資料之披露，敬請放心填寫。

如沒有您的回饋，本調查將無法如期完成，在此謝謝您鼎力支持與協助。(本問卷已建立網路問卷，網址為 <https://reurl.cc/pD93xl>，敬請協助於 12 月 6 日前儘量以網路問卷方式回卷)，再次懇請您百忙中撥冗為我們完成此份問卷之填寫，謝謝您的協助與支持。

此問卷並非針對至貴校服務的特定某位校友，敬請依本校校友整體表現填寫。(如校友已離職，亦請就其過去表現填寫。)

掃我填問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敬啟

如有未盡事宜，歡迎電洽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輔導組，本組將隨時為您服務
聯絡電話(02)2732-1104#82182 / 電子信箱 prac@tea.ntue.edu.tw / 傳真(02)2733-6468

【本問卷包括 7 個問題，共 3 頁，敬請儘量以網路問卷回覆，謝謝您！】

壹、聘任單位基本資料

1-1 貴校名稱(請填全銜)：_____

填表人姓名：_____，部門：_____，職稱：_____

聯絡電話(請備註分機號碼)：_____，電子郵件：_____

1-2 貴校聘任北教大畢業生之畢業系所？(可複選)

教育學院

☐ 教育學系	☐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 特殊教育學系	☐ 心理與諮商學系
☐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人文藝術學院

☐ 語文與創作學系	☐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 音樂學系	☐ 臺灣文化研究所	☐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理學院

☐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 體育學系
☐ 資訊科學系	☐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貳、本校校友表現

2-1 依據下列十項職場能力，請勾選 貴校認為最重要的三項職場能力。

☐ 01 專業知識與技能	☐ 05 創新能力	☐ 09 團隊合作能力
☐ 02 資訊及數位能力	☐ 06 人際溝通表達能力	☐ 10 專業倫理及道德
☐ 03 可塑性	☐ 07 國際觀	☐ 11 抗壓性
☐ 04 解決問題能力	☐ 08 外語能力	☐ 12 其他，請說明_____

2-2 您覺得北教大畢業生在下列各項能力的表現如何？(請您根據本校校友在貴校服務呈現的特質與整體表現情形勾選適當選項)

能力項目	極佳 5	佳 4	尚可 3	不佳 2	極差 1
01. 專業知識與技能	☐	☐	☐	☐	☐
02. 資訊及數位能力	☐	☐	☐	☐	☐
03. 可塑性	☐	☐	☐	☐	☐
04. 解決問題能力	☐	☐	☐	☐	☐
05. 創新能力	☐	☐	☐	☐	☐
06. 人際溝通表達能力	☐	☐	☐	☐	☐
07. 國際觀	☐	☐	☐	☐	☐
08. 外語能力	☐	☐	☐	☐	☐
09. 團隊合作能力	☐	☐	☐	☐	☐
10. 專業倫理及道德	☐	☐	☐	☐	☐
11. 抗壓性	☐	☐	☐	☐	☐
12. 整體表現評價	☐	☐	☐	☐	☐

2-3 您覺得北教大畢業生在教學專業核心能力表現如何？(請您根據本校校友在貴校服務呈現的特質與整體表現情形勾選適當選項)

能力項目	極佳 5	佳 4	尚可 3	不佳 2	極差 1
01. 具備任教領域的專業知識	☐	☐	☐	☐	☐
02. 設計及運用適當的教學方法	☐	☐	☐	☐	☐
03. 發展多元評量	☐	☐	☐	☐	☐
04. 具備教學創新能力	☐	☐	☐	☐	☐
05. 營造良好的班級氣氛與學習環境	☐	☐	☐	☐	☐
06. 具備親師溝通能力	☐	☐	☐	☐	☐
07. 了解學生身心發展與輔導學生	☐	☐	☐	☐	☐
08. 適當處理班級偶發事件及特殊學生之問題	☐	☐	☐	☐	☐
09. 參與成長團體並自我省思與成長	☐	☐	☐	☐	☐

2-4 未來若學校可自行辦理甄選，貴校是否願意再聘任北教大畢業生？

☐願意

☐不願意，為何不願意再聘任北教大畢業生？

☐專業能力不足 ☐態度欠佳 ☐缺乏工作熱忱 ☐抗壓性太低 ☐其他_____

☐其他_____

參、貴校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的建議與回饋

問卷填寫到此結束，非常感謝您的回覆！

附錄 B 企業版問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2019 年畢業校友「雇主滿意度」調查問卷(企業版)

敬愛的企業主管您好：

承蒙貴單位聘用本校畢業學子並不吝教導，謹致謝忱。附上此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畢業校友就業情況的調查問卷，希望能瞭解本校畢業校友進入職場的工作表現情形，作為學校未來教學規劃及就業輔導之參考。您的意見與看法對我們十分重要，您所提供的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嚴密保管，僅供校務研究使用及整體統計分析參考用，並不會做個別資料之披露，敬請放心填寫。

🔊 如沒有您的回饋，本調查將無法如期完成，在此謝謝您鼎力支持與協助。(本問卷已建立網路問卷，網址為 <https://reurl.cc/9z6vrv>，敬請協助於 12 月 6 日前儘量以網路問卷方式回卷)，再次懇請您百忙中撥冗為我們完成此份問卷之填寫，謝謝您的協助與支持。

🔊 此問卷並非針對至貴公司/機構服務的特定某位校友，敬請依本校校友整體表現填寫。(如校友已離職，亦請就其過去表現填寫。)

掃我填問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敬啟

如有未盡事宜，歡迎電洽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輔導組，本組將隨時為您服務
聯絡電話(02)2732-1104#82182 / 電子信箱 prac@tea.ntue.edu.tw / 傳真(02)2733-6468

【本問卷包括 11 個問題，共 3 頁，敬請儘量以網路問卷回覆，謝謝您！】

壹、單位基本資料

1-1 貴公司/機構名稱(請填全銜)：_____

1-2 填表人姓名：_____，部門：_____，職稱：_____

聯絡電話(請備註分機號碼)：_____，電子郵件：_____

1-3 請問貴公司/機構所屬行業類別？☐ 各職業類型請參考第 4-5 頁附件說明

- ☐ 01. 建築營造類
- ☐ 02. 製造類
- ☐ 03.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類
- ☐ 04. 物流運輸類
- ☐ 05. 天然資源、食品與農業類
- ☐ 06. 醫療保健類
- ☐ 07. 藝文與影音傳播類
- ☐ 08. 資訊科技類
- ☐ 09. 金融財務類
- ☐ 10. 企業經營管理類
- ☐ 11. 行銷與銷售類
- ☐ 12. 政府公共事務類
- ☐ 13. 教育與訓練類
- ☐ 14. 個人及社會服務類
- ☐ 15. 休閒與觀光旅遊類
- ☐ 16. 司法、法律與公共安全類

1-4 貴公司/機構雇用北教大畢業生之畢業系所？(可複選)

教育學院

☐ 教育學系	☐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 特殊教育學系	☐ 心理與諮商學系
☐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人文藝術學院

☐ 語文與創作學系	☐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 音樂學系	☐ 臺灣文化研究所	☐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理學院

☐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 體育學系
☐ 資訊科學系	☐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貳、本校校友表現

2-1 依據下列十項職場能力，請勾選貴公司/機構認為最重要的三項職場能力。

☐ 01 專業知識與技能	☐ 05 創新能力	☐ 09 團隊合作能力
☐ 02 資訊及數位能力	☐ 06 人際溝通表達能力	☐ 10 專業倫理及道德
☐ 03 可塑性	☐ 07 國際觀	☐ 11 抗壓性
☐ 04 解決問題能力	☐ 08 外語能力	☐ 12 其他，請說明_____

2-2 您覺得北教大畢業生在下列各項能力的表現如何？(請您根據本校校友在貴公司/機構服務呈現的特質與整體表現情形勾選適當選項)

能力項目	極佳 5	佳 4	尚可 3	不佳 2	極差 1
01. 專業知識與技能	☐	☐	☐	☐	☐
02. 資訊及數位能力	☐	☐	☐	☐	☐
03. 可塑性	☐	☐	☐	☐	☐
04. 解決問題能力	☐	☐	☐	☐	☐
05. 創新能力	☐	☐	☐	☐	☐
06. 人際溝通表達能力	☐	☐	☐	☐	☐
07. 國際觀	☐	☐	☐	☐	☐
08. 外語能力	☐	☐	☐	☐	☐
09. 團隊合作能力	☐	☐	☐	☐	☐
10. 專業倫理及道德	☐	☐	☐	☐	☐
11. 抗壓性	☐	☐	☐	☐	☐
12. 整體表現評價	☐	☐	☐	☐	☐

2-3 未來若有職缺，是否願意再聘任北教大畢業生？

- ☐願意
- ☐不願意，為何不願意再聘任北教大畢業生？
- ☐專業能力不足 ☐態度欠佳 ☐缺乏工作熱忱 ☐抗壓性太低 ☐其他_____
- ☐其他_____

參、實習與就業調查

3-1 貴公司/機構是否有意願提供專業實習名額？

- ☐本公司/機構有意願提供_____名學生實習名額。
- ☐否(敬請跳答第肆大題)

3-2 實習業務聯絡人

- ☐同填表人
- ☐姓名：_____部門：_____，職稱：_____
- 聯絡電話(請備註分機號碼)：_____，電子郵件：_____

3-3 實習工作內容：☐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 ☐研究或專案 ☐企劃 ☐其他_____

肆、貴公司/機構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的建議與回饋

問卷填寫到此結束，非常感謝您的回覆！

附錄 C 願意提供校外專業實習之企業名單

願意提供校外專業實習之企業名單

編號	企業名稱	提供名額	實習內容
1	台灣微軟股份有限公司	100	視需求
2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5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
3	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限資科系)	視需求
4	太毅國際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4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
5	貝登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	美術教育及樂高機器人教育教學工作
6	佳音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	研究或專案
7	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研究或專案、企劃
8	威得仕股份有限公司	2	視需求
9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2	研究或專案、企劃
10	佳學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永和分公司	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助理教師(安親/英語)
11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視需求	研究或專案
12	台灣博報堂股份有限公司	視需求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企劃、未填寫
13	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	視需求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
14	康橋學校財團法人	視需求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實習教師
15	香客大廟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3	企劃、本公司經營政府藝文活動、展覽等標案，如有實習生，依學生科系及性質，安排協助內容為平面設計延伸、行政聯繫、企劃撰寫及執行
16	麗茜國際有限公司	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企劃
17	休格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企劃、執行活動
18	蔚龍藝術有限公司	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
19	創蹟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1-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
20	二樓設計有限公司	1	研究或專案
21	新芽網路有限公司	1	研究或專案
22	天力亞太顧問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
23	金旺貿易有限公司	1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
24	經典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1	研究或專案、企劃
25	洛德城堡公館運動中心	1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救生員
26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視需求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
27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視需求	視需求
28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視需求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企劃
29	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文島幼兒園	3	教學
30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2	後製實際作業
31	財團法人台灣外展教育發展基金會	2	戶外教育課程指導員
32	財團法人中華福音道路德會附設 PCT 童樂匯親子教育中心	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企劃、教學-嬰幼兒
33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肯納自閉症社會福利基金會	1-2	社工、教保相關業務方案推動與執行
34	財團法人圓覺宗智敏慧華金剛上師教育基金會	1-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企劃
35	財團法人臺北市基督教校園福音團契	1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企劃
36	苗栗縣私立小亨利幼兒園	5	幼教實務實習

37	台灣童心創意行動協會	1-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企劃
38	臺北市私立童馨幼兒園	1	教學現場
39	新竹縣私立康乃蘭國民中小學	視需求	教學實習
4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視需求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個別諮商
41	國立台灣藝術大學	1	實習心理師
42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中附設小學部	1-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企劃
43	修平科技大學	1-2	協助活動舉辦
44	真理大學	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企劃、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工作坊/高關節檢
45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視需求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專案執行使用的用具、場地維護整理
46	中央研究院數位文化中心	1-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企劃
47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暑假開放申請	研究或專案
4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5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
49	新北市新莊地政事務所	1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企劃、影片編輯、文宣設計、研考等業務
50	雲林縣家庭教育中心	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研究或專案
51	TCS 台北室內合唱團	2	一般行政與文書事務

*總計 51 家企業單位，願意提供約 172 個以上的名額。

(五)提案討論

提案編號：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提案	
案由	修訂本校「經濟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設置要點」，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提送 109 年 2 月 10 日行政主管協調會議、109 年 2 月 17 日主管會報及 109 年 4 月 13 日主管會報通過。 二、依據教育部 108 年 11 月 13 日函之附件「109 年規劃說明」辦理。 (一)該函文說明「C 項輔導機制對象」，自 109 年起刪除「三代無人上大學及新住民學生」，另增設「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查通過者」，主以經濟不利學生為優先補助(如附件一)。 (二)本設置要點第 2 點實施對象，新增「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查通過者」，為幫助突發事故而嚴重影響就學的學生： 1.救急不救窮的概念為主，主要協助家庭突遭變在學學生，茲經濟因素關係影響就學，該學生須每年向學務處生輔組提出審查並通過後參與輔導機制。 2.繳交文件：父或母或監護人近 1 年綜合所得稅清單、財產清單、在學子女就讀證明文件及急難證明文件。 三、惟 108 年度高教深耕弱勢輔導計畫執行率低，擬提高 109 年執行率，故刪除第 9 點：低收入戶等學生，如有領取政府的生活費性質，於「精進學習助學金」中扣減；即未來將不再扣減低收入戶學生等生活費性質之差額；另本次新增「餐費助學金」「餐食助學代金」，利於提高計畫執行率。 四、檢附旨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及現行條文(如附件三至附件五)。
辦法	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	一、本案說明三之「餐費助學金」修正為「餐食助學代金」。 二、第三點第(六)款、第六點第(六)款及第七點第(六)款之「餐費學習助學金」修正為「餐食助學代金」。 三、餘照案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四、另請學務處研擬採取實名制餐券，保障經濟弱勢學生使用餐券之權益。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800
聯絡人：林怡君
電 話：02-7736-6714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四)字第10801648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規劃說明、計畫書格式、回應彙整表各1份(0164838A00_ATTCH1.docx、
0164838A00_ATTCH2.docx、0164838A00_ATTCH3.docx)

主旨：有關辦理109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申請案，請貴校於108年12月11日(星期三)前，提報計畫書到部審查，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使公立大學除現有招生制度外，提高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進入公立大學就讀比例；另透過輔導機制，引導學校建立外部資源(matching fund)，提供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所需資源及經費，以學習取代工讀的輔導機制，本部自107年度起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以下簡稱高教深耕計畫就學協助機制)，協助是類學生得以同時兼顧課業與生活所需，促進社會階層垂直流動。
- 二、109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就學協助機制執行期程為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於計畫審查期間，如有相關執行經費或須撥

付予學生之獎助學金，請貴校先行代墊。

三、為利辦理109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就學協助機制之審查作業，請貴校依限備文檢送計畫書紙本1式10份及電子檔(word檔)光碟片1份到部審查，逾期不予受理(以郵戳為憑)。

四、檢送高教深耕計畫就學協助機制規劃說明、109年度計畫書格式及大專校院109年度預計推動項目及執行困難與建議之回應彙整表各1份(如附件1至3)。

正本：各公立大學校院(不含技術校院及空大)、各私立大學校院(不含技術校院)

副本：電
交 2019/11/13
18:24:24 文章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第一部份計畫書」附錄 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規劃說明

一、目的：

公立大學除現有招生制度外，應考量學生家庭背景、社經地位、學習條件、在地就近入學等因素，提高學生進入公立大學就讀比例；透過補助機制，引導學校建立外部資源(matching fund)，以提供學生輔導所需資源及經費，以學習取代工讀的輔導機制，使是類經濟學生得以同時兼顧課業與生活所需，促進社會階層垂流通動。

(一)強化「各校整體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引導學校建立外部募款基金」： (即 C 輔導部分)

1.申請學校：公私立大專校院。

2.對象：**(依經濟條件較為不利者優先補助)**

(1)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包含 A.低收入戶學生、B.中低收入戶學生、C.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D.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E.未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但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F.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2)原住民學生。

3.計畫內容：

學校應先行瞭解校內經濟不利學生之需求，以分析學生之特質，並由生活面、學業面、職涯面等輔導機制，尋求學生之共同需求性，進而符應大多數經濟不利學生所需；另針對個別經濟不利學生再與瞭解學生之需求，以全方面輔導學生。

(1)建立外部募款基金：學校落實經濟不利學生助學及輔導募款基金之建立(matching fund)，其外部經費來源可包含企業、基金會或校友等之指定捐款，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例如：學校訂定之相關規定、捐款意向書、公告之捐款指定用途收支資料，針對無法提供指定項目捐款用途之經費，本部將不予列計。

(2)訂定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本項經費學校需依校內學生需求，整合

校內各處室共同訂定多元的輔導機制；其中針對本項本部補助款及外部募款基金部分，得作為學生學習助學金、成績優異獎學金及專業證照考照等補助經費，且均應結合課程學習或就業等輔導機制(例如透過課程學習或就業輔導等方式)，針對輔導機制所需經費(例如：鐘點費、工讀費等)，應由學校自行籌措或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經費支應，輔導機制建議結合優先面試或就業機會，但不得以建教合作模式辦理。

4.補助方式：

- (1)基本補助：當學年度「(各校經濟不利學生人數/全國大(專)學校院經濟不利學生人數)之比例*基本預算額度」。
- (2)獎勵補助：依學校外部募款金額，給予等比例補助(1：1)，惟每校獎勵補助額度至多 500 萬元。

5.用途：

- (1)學校募款經費及本部補助經費(經常門)，均須用於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學校不得以獎助學金方式逕行發給學生，係為必須透過課程學習或就業輔導等方式提供學生之直接經費。
- (2)本項經費(外部募款及本部補助經費用)不得使用範圍：如工讀費、招生入學獎學金等。
- (3)針對經濟不利學生出國所需任何費用，學校得由外部募款基金支應，惟每校可支用經費至多 100 萬元或學校募款總經費之 20%；如全校日間學制學士班之學生達 1 萬人，則每校可支用經費為學校募款總經費之 40%。

6.經費撥款期程：基本與獎勵補助經費一併撥付。

高教深耕弱勢助學計畫~~生活費性質獎助學金							
編號	學校	名稱	適用對象	金額	抵扣政府生活費	學習考核方式	備註
1	臺灣大學	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1.領有政府核發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確有需求者。 2.針對家庭突遭變故，經審查符合本校《學生急難慰問救助金實施辦法》核發救助金者。	每月 4 千元，每學期核發 4 個月，結合電子支付[街口支付]	無	閱讀學校數位學習資源，並撰寫 200-300 字學習心得，及對自身之啟發或當學期學習之規劃（由學生任選 1 則）	
2	臺北大學	生活經濟扶助	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學生、符合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每學期 4 千元，核發餐卷	無	規劃安排輔導期程，如面談關懷、影片欣賞等，建立輔導回饋機制（如回饋單）等。	
3	臺灣師範大學	無生活費或餐費等助學金。					主以[職涯、課業、講座、讀書會、方案研究]的學習方式
4	政治大學	無生活費或餐費等助學金。					主以[職涯、課業、語言證照、校外實習]的學習方式
5	臺北市立大學	無生活費或餐費等助學金。					主以[職涯、課業、語言證照、學業進步、移地學習]的學習方式

6	臺中教育大學	無生活費或餐費等助學金。					主以[學業進步獎學金、課業輔導助學金]的學習方式
7	臺灣科技大學	無生活費或餐費等助學金。					主以[職涯、課程、證照、課外成長、讀書會]的學習方式
8	臺北科技大學	無生活費或餐費等助學金。					主以[職涯、學習計畫、課業輔導、學業進步、證照]的學習方式

【附件二之2】

精進學習助學金數據分析表					
年度	修正前 核發人數	修正後 預估人數	修正前 核發金額	修正後 預估金額	備註
107 年	22	20	1,613,240	1,600,000	2 位低收入戶學生
108 年 第一期	29	25	1,009,930	1,000,000	3 位低收入戶學生及 大四學生
108 年 第二期	14	13	523,310	520,000	1 位低收入戶學生及 大四學生已畢業
108 年總計			1,533,240	1,520,000	

註：

1. 扣核發差額，約視當年度低收入戶學生申請數及大四畢業生數增減核發人數。
2. 108 年實際核發人數 28 人，有 1 位未完成學習目標，故審查未通過不予核發。

精進學習助學金審查表

編號	姓名	系所	已經繳回學習文件	當初設定學習目標	是否符合當初設定	初審	複審
1				3.5 學術研討 4.2 企業實習 5.1 考前培訓 5.2 畢業展演 (4 項)	皆完成		
2				4.2 企業實習 5.2 畢業展演 5.3 職涯學習 (3 項)	皆完成		
3				2.2 外語認證 2.3 語言學習 4.2 企業實習 5.3 職涯學習 (4 項)	完成 4.2、5.3		
4				3.4 教育學程 4.2 企業實習 5.3 職涯學習 (3 項)	未完成		
5				1.1 課業精進 (1 項)	皆完成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經濟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設置要點」

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通過)

109.04.29第17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二、本要點實施對象依社會救助法、特殊教育法、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原住民族教育法、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為以下各類學生： (一)低收入戶學生； (二)中低收入戶學生； (三)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四)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五)原住民族學生； (六)獲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學生； <u>(七)符合本校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學生；</u> <u>(八)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u> 前項第一款至第六款之學生，係指符合教育部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資格或教育部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資格者，且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辦理學雜費減免。 第一項第<u>七</u>款之學生應同時符合第一款至第六款其中之一身分別。 <u>第一項第八款之學生須檢附自己及其主要照顧者（指其父母、監護人或家庭經濟主要來源）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其</u>	二、本要點實施對象依社會救助法、特殊教育法、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原住民族教育法、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為以下各類學生： (一)低收入戶學生； (二)中低收入戶學生； (三)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四)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五)原住民族學生； (六)獲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學生； (七)三親等內直系血親尊親屬及二親等旁系血親中無人就讀大學且接受高等教育機會較少之學生； (八)學生具新住民身分； <u>(九)符合本校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學生。</u> 前項第一款至第六款之學生，係指符合教育部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資格或教育部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資格者，且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辦理學雜費減免。 第一項第七款之學生限於日間部學士班(未含延畢生)。 第一項第八款之新住民係指原籍東南亞國家(不含已開發國家)、尚未取得本國國民身分但獲准居留、永久居留	一、配合教育部 108 年 11 月 13 日函規定，刪除「三代無人上大學」及「新住民」。 二、新增「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查通過者」及應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

<u>他受主要照顧者扶養者之名單，如仍在學者其在學證明、以及急難救助相關證明（如重大傷病審定通知書）。</u> 第一項各類學生以具本國國籍之日間學制學士班、學位學程、碩博士班學生為限，不含碩博士在職專班學生及境外生（僑生、陸生及外國學生）。	或定居之外籍配偶。 第一項第<u>九</u>款之學生應同時符合第一款至第六款其中之一身分別。 第一項各類學生以具本國國籍之日間學制學士班、學位學程、碩博士班學生為限，不含碩博士在職專班學生及第一項第八款以外之境外生（僑生、陸生及外國學生）。	
三、依本要點核給之學習助學金種類、名額及金額如下：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要件及金額發給。 (二)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依本要點第五點所定要件及金額發給。 (三)精進學習助學金：以每年核發 20 名、每名新臺幣(以下同)80,000 元為原則。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核定名額及金額。 (五)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依各年度預算規模補助各學期申請校內住宿者若干名，給付金額為當學期校內住宿費用。 <u>(六)餐食助學代金：弱勢學生 5 類別(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獲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學生和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經學</u>	三、依本要點核給之學習助學金種類、名額及金額如下：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要件及金額發給。 (二)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依本要點第五點所定要件及金額發給。 (三)精進學習助學金：以每年核發 20 名、每名新臺幣(以下同)80,000 元為原則。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核定名額及金額。 (五)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依各年度預算規模補助各學期申請校內住宿者若干名，給付金額為當學期校內住宿費用。	照顧弱勢學生生活，新增「餐費學習助學金」。

<u>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每學期視當年度預算，核發若干名，每學期 4,000 元之校內學生活動中心餐廳的餐券。如當年度經費有餘，承辦單位依權責公告第二階段申請對象之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原住民族學生。</u>		
六、依本要點核發學習助學金，應依其類別，經以下各款程序審查決定之：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二)請領「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之學生，依本要點第五點規定，填表送各承辦單位審查。 (三)請領「精進學習助學金」學生於每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10 日填具申請表送學務處生輔組轉交學習助學金審查小組(以下簡稱審查小組)審查，於 12 月底公告受領名單。 審查小組應於每年 12 月中下旬審查申請人資格暨前期學習狀況，並於次年 6 月初審查受領學生學習狀況。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規定辦理審查資格。 (五)請領「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之學生，應於每年 6 月 10 日及 12 月 10 日前向生	六、依本要點核發學習助學金，應依其類別，經以下各款程序審查決定之：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二)請領「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之學生，依本要點第五點規定，填表送各承辦單位審查。 (三)請領「精進學習助學金」學生於每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10 日填具申請表送學務處生輔組轉交學習助學金審查小組(以下簡稱審查小組)審查，於 12 月底公告受領名單。 審查小組應於每年 12 月中下旬審查申請人資格暨前期學習狀況，並於次年 6 月初審查受領學生學習狀況。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規定辦理審查資格。 (五)請領「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之學生，應於每年 6 月 10 日及 12 月 10 日前向	新增「餐費助學金審查程序」。

輔組填表申請，經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由學務處生輔組通知受領人，若申請人數超過當年度預算，則以經濟需求急迫性、父母及學生本人之最近一年度所得總額、參與服務學習狀況(新生或轉學生除外)作為綜合考量。 (六) <u>餐食助學代金</u> 1. <u>優先核發對象之順序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教育部弱勢助學生及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同一序列者依提出之申請先後排序，核定名額。</u> 2. <u>第二階段受理對象，依家庭年收入(近 1 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高低為核發順序。</u> 審查小組由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及主計主任組成，並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 審查小組審查學習助學金之申請時，應按申請人之身分與資格，主動調查其受領其他獎助學金之情形。	生輔組填表申請，經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由學務處生輔組通知受領人，若申請人數超過當年度預算，則以經濟需求急迫性、父母及學生本人之最近一年度所得總額、參與服務學習狀況(新生或轉學生除外)作為綜合考量。 審查小組由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及主計主任組成，並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 審查小組審查學習助學金之申請時，應按申請人之身分與資格，主動調查其受領其他獎助學金之情形。	
七、學習助學金之核發按其項目依以下各款規定辦理：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二)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依本要點第五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七、學習助學金之核發按其項目依以下各款規定辦理：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二)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依本要點第五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新增「餐費助學金核發程序」。

(三)精進學習助學金 1. 每年 6 月及 12 月分 2 期核發，以經濟需求急迫性、父母及學生本人之最近一年度所得總額、參與學習項目、前一學年績單(含班排名，新生或轉學生除外)及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作為綜合考量。 2. 受領學生每年 5 月底及 11 月底前應檢附學習書面證明文件及學習檢核單，經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核發該期精進學習助學金，如無法完成學習者，取消次期請領資格。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規定辦理。 (五)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 受領學生每年 6 月 10 日及 12 月 10 日前應檢附完成愛舍服務學習紀錄單，如無法完成學習者，取消次期請領資格。 (六)<u>餐食助學代金：每學期初審查通過之學生，核發 4 千元餐券，輔導學生至學校線上學習資源或講座，如臥龍務語、學習策略講座、教學科技應用講座等，撰寫一則 300 字以上心得，分上學期 10 月 31 日前及下學期 4 月 30 日前繳交報告書，如當學期末繳交者，下一個學期起取消申請資格。</u>	(三)精進學習助學金 1. 每年 6 月及 12 月分 2 期核發，以經濟需求急迫性、父母及學生本人之最近一年度所得總額、參與學習項目、前一學年績單(含班排名，新生或轉學生除外)及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作為綜合考量。 2. 受領學生每年 5 月底及 11 月底前應檢附學習書面證明文件及學習檢核單，經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核發該期精進學習助學金，如無法完成學習者，取消次期請領資格。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規定辦理。 (五)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 受領學生每年 6 月 10 日及 12 月 10 日前應檢附完成愛舍服務學習紀錄單，如無法完成學習者，取消次期請領資格。	
---	--	--

<u>九、已接受政府提供同屬生活費性質補助者(如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僅得就差額部分申請精進學習助學金或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u>	<u>九、已接受政府提供同屬生活費性質補助者(如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僅得就差額部分申請精進學習助學金或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u>	提升計畫執行率及照顧低收入戶等學生，本點予以刪除。
<u>九、偽造、變造或提供不實證件申請學習助學金，經查屬實者，除停止補助及追繳已領之學習助學金外，並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懲處。</u>	<u>十、偽造、變造或提供不實證件申請學習助學金，經查屬實者，除停止補助及追繳已領之學習助學金外，並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懲處。</u>	條次變更
<u>十、本要點經費來源依據下列捐贈或計畫支應：</u> (一)校友、社會人士或其他公益團體捐贈 (二)教育部相關計畫經費	<u>十一、本要點經費來源依據下列捐贈或計畫支應：</u> (一)校友、社會人士或其他公益團體捐贈 (二)教育部相關計畫經費	條次變更
<u>十一、本要點之執行，應按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核撥經費因應調整；該計畫終止且無其他預算支應時，本要點即停止執行。本校相關單位應協助蒐集建置弱勢學生學習成效資料，視執行狀況檢討改善，並將結果建議回饋承辦單位，作為學習及就業輔導機制之修正參考。</u>	<u>十二、本要點之執行，應按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核撥經費因應調整；該計畫終止且無其他預算支應時，本要點即停止執行。本校相關單位應協助蒐集建置弱勢學生學習成效資料，視執行狀況檢討改善，並將結果建議回饋承辦單位，作為學習及就業輔導機制之修正參考。</u>	條次變更
<u>十二、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u>	<u>十三、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u>	條次變更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經濟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要點

107 年 10 月 31 日第 15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02 月 27 日第 16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04 月 24 日第 16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04 月 29 日第 17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扶助經濟弱勢學生，促使安心向學，並激勵學習動機，提升個人專業知能，建立學習及就業輔導機制暨落實學習取代工讀之輔導原則，特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經濟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實施對象依社會救助法、特殊教育法、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原住民族教育法、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為以下各類學生：

- (一)低收入戶學生；
- (二)中低收入戶學生；
- (三)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四)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 (五)原住民族學生；
- (六)獲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學生；
- (七)符合本校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學生；
- (八)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前項第一款至第六款之學生，係指符合教育部大學校院學雜費減免資格或教育部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資格者，且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辦理學雜費減免。

第一項第七款之學生應同時符合第一款至第六款其中之一身分分別。

第一項第八款之學生須檢附自己及其主要照顧者(指其父母、監護人或家庭經濟主要來源)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其他受主要照顧者扶養者之名單，如仍在學者其在學證明、以及急難救助相關證明(如重大傷病審定通知書)。

第一項各類學生以具本國國籍之日間學制學士班、學位學程、碩博士班學生為限，不含碩博士在職專班學生及境外生(僑生、陸生及外國學生)。

- 三、依本要點核給之學習助學金種類、名額及金額如下：

-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要件及金額發給。
- (二)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依本要點第五點所定要件及金額發給。
- (三)精進學習助學金：以每年核發 20 名、每名新臺幣(以下同)80,000 元為原則。
-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核定名額及金額。

(五)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依各年度預算規模補助各學期申請校內住宿者若干名，給付金額為當學期校內住宿費用。

(六)餐食助學代金：弱勢學生 5 類別(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獲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學生和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每學期視當年度預算，核發若干名，每學期 4,000 元之校內學生生活動中心餐廳的餐券。

如當年度經費有餘，承辦單位依權責公告第二階段申請對象之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原住民族學生。

四、本校各系所各班導師及各系所輔導員應於各學年度上學期開學後三週內，依學務處提供之資料，與經濟弱勢學生進行訪談諮商，協助其了解本要點設置之各項獎勵輔導措施，並提供其精進學習、職涯規劃、適性發展等面向之建議。

各系所、各班導師或各系所輔導員察知有經濟弱勢學生且未載於前項學務處資料中者，應通知學務處，以確認其身分與資格。

經濟弱勢學生於各學年度下學期入學者，所屬導師與輔導員應於下學期開學後三週內進行第一項訪談諮商。

本要點第二點第一項第六款學生之訪談諮商，得自主管機關認定其資格後三週內進行。

導師及各系所輔導員進行訪談諮商時，應輔導經濟弱勢學生填寫「圓夢起飛輔導調查表」，並由各系所彙整送交學務處生活輔導組(以下簡稱生輔組)，做為後續執行輔導獎勵機制之參考依據。

經濟弱勢學生完成前項調查表者，發給 2,000 元之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

五、為促進弱勢學生有效學習，提升個人專業知能及職涯相關學習，增加社會競爭力，依「課業輔導」、「語言學習」、「專業學習」、「實習輔導」、「職涯規畫」等五項目，核發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

(一)「課業輔導」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配合本校開設「課業精進」、「讀書成長團體」、「學習學伴」及「芝山學業精進」等輔導課業機制，弱勢學生參加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佐以輔導學生學習成效，並透過教學服務，以精進教學技巧。

1. 課業精進

弱勢學生接受課業輔導至少 5 次以上，檢附相關佐證資料，每位每學期獎勵 3,000 元。

2. 讀書成長團體

由 1 位以上弱勢學生主持進行，結合其他有共同學習興趣的同學組成讀書成長團體。該團體須未受本校其他單位補助，並於開學起三週內向學務處生輔組提出申請。讀書成長團體開始運作後，應按月繳交學

習活動記錄；各團體每學期獎勵共學之弱勢主持學生 1 萬元。

3. 學習學伴

依據本校「原住民族學生學伴實施要點」、「僑生學習學伴實施要點」及「境外學生學伴實施要點」等各相關規定辦理，經各承辦單位審查通過後，分階段核發獎勵金。

4. 芝山學業精進

經由「個人申請入學」錄取本校「芝山組」且符合本要點第二點實施對象者，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班排名佔百分比前 20%（四捨五入，以下同）者，核發 6 萬元；21%至 30%者，核發 5 萬元；31%至 40%者，核發 4 萬元，惟如同時獲學期獎學金、優秀新生全額獎學金或特殊教育獎補助金，僅得擇一申請。

(二)「語言學習」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鑒於 12 年國教將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馬來西亞和菲律賓等 7 國母語教材列入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內，另加上原有國中、小母語課程之閩南語、客語和原住民族語等，為鼓勵學生學習上開母語並強化外語能力，凡符合學習上開語言者及參加校內非本系所開設之語言學習課程，檢附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紀錄，並符合以下規定者，予以核發獎勵金。

1. 母語認證

凡學習編列至國教課綱之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馬來西亞、菲律賓、閩南語、客語和原住民族等語言，每級檢定考試限補助一次，檢附合格證明書及繳費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一級獎勵 2,000 元。

2. 外語認證

在學期間內通過各項外語能力測驗，檢附檢測成績及繳費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級檢定考試限補助一次，每一級獎勵 3,000 元。

3. 校內語言學習

參加校內教務處華語文中心、東協人力教育中心等開辦之語言學習課程，課程成績達 85 分(含)以上者，檢附成績證明及學分費繳費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一門課程獎勵 10,000 元。

(三)「專業學習」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為鼓勵個人跨領域學習，以培育專業多元之人才，凡經由各系所教師指導之弱勢學生，檢附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紀錄，並符合以下規定者，予以核發獎勵金。

1. 專業證照

在學期間內考取各系所相關之各項專業證照，得依本要點給予補助，檢附證照影本及繳費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每一證照獎勵 3,000 元。

2. 專業研究

培養研究生獨立思考能力，深化研究問學精神，補助在籍學生完成論文口試發表，依下列時程，予以補助，申請一次為限。

(1)通過論文計畫口試後，檢附經各系所或指導老師審查通過或修正通過相關證明文件及論文指導費繳納證明，核發論文指導費之半數。

(2)剩餘之論文指導費於通過論文口試發表後，檢附經各系所核發之研究生論文學位口試審查結果影本及論文指導費繳納證明核發。

3. 競賽活動

以本校在籍學生身分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的競賽或展演獲獎者，檢附得獎證明，由各系所推薦，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位獎勵 6,000 元。

4. 教育學程

以本校在籍學生身分修讀國民小學教師、特殊教育教師或幼兒園教師三種教育學程類別，擇一學程審定，每門課程成績達 85 分(含)以上，檢附成績單及繳費證明，經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審查通過者，採實支核銷補助。

5. 學術研討

參加國內外舉辦各項學術研討發表，檢附發表證明及該次論文發表文章，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採實支核銷補助，每位獎勵 3,000 元。

(四)「實習輔導」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依據本校教育目標，透過教育及企業實習，並提供學生職前課程，以打造學生競爭力，凡參加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並符合以下規定者，予以核發獎勵金。

1. 教育實習

以本校在籍學生身分申請參加半年教育實習，檢附經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審核通過之佐證資料，核予教育實習輔導獎勵金 4,680 元，以申請一次為限。

2. 企業實習

參加系所開設的企業實習學分課程或經學校老師指導，且未領取任何補助津貼者，檢附 500 字以上心得及照片，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位獎勵 3,000 元，如實習中獲得企業方面表揚優秀事蹟，再加發 2,000 元實習優異獎勵金，以申請一次為限。

(五)「職涯規畫」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為使學生能與社會接軌，提供學生生涯規劃與就業所需的各種資訊及服務，並輔導學生做好職涯規劃與管理，凡參加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並符合以下規定者，予以核發獎勵金。

1. 考前培訓

凡報考本校「常依福智獎學金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之公職類別者，檢附曾修習本校開設與國家考試科目相關課程之修課紀錄或相關職涯輔

導之研習證明、繳費證明及到考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採實支核銷補助報名費，每位補助上限 10,000 元。

2. 專題或展演

參加各系所辦理之「畢業製作」、「畢業專題」等課程、各系所舉辦之畢業成果展或個人展演，檢附佐證資料及照片，經各系所審查通過者，每位獎勵 5,000 元，以申請一次為限。

3. 就業輔導

(1) 職涯學習

參加本校職涯發展相關活動，檢附參加證明(由業管單位提供)、500 字以上心得及照片，每場補助 500 元，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位補助上限 5,000 元。

(2) 就業面試

參加本校舉辦徵才說明面試或至事業單位面試獲得錄取者，檢附錄取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位獎勵 3,000 元，以申請一次為限。

六、依本要點核發學習助學金，應依其類別，經以下各款程序審查決定之：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二)請領「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之學生，依本要點第五點規定，填表送各承辦單位審查。

(三)請領「精進學習助學金」學生於每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10 日填具申請表送學務處生輔組轉交學習助學金審查小組(以下簡稱審查小組)審查，於 12 月底公告受領名單。

審查小組應於每年 12 月中下旬審查申請人資格暨前期學習狀況，並於次年 6 月初審查受領學生學習狀況。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規定辦理審查資格。

(五)請領「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之學生，應於每年 6 月 10 日及 12 月 10 日前向生輔組填表申請，經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由學務處生輔組通知受領人，若申請人數超過當年度預算，則以經濟需求急迫性、父母及學生本人之最近一年度所得總額、參與服務學習狀況(新生或轉學生除外)作為綜合考量。

(六)餐食助學代金

1. 優先核發對象之順序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教育部弱勢助學學生及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同一序列者依提出之申請先後排序，核定名額。

2. 第二階段受理對象，依家庭年收入(近 1 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高低為核發順序。

審查小組由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及主計主任組成，並

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

審查小組審查學習助學金之申請時，應按申請人之身分與資格，主動調查其受領其他獎助學金之情形。

七、學習助學金之核發按其項目依以下各款規定辦理：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二)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依本要點第五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三)精進學習助學金

1. 每年6月及12月分2期核發，以經濟需求急迫性、父母及學生本人之最近一年度所得總額、參與學習項目、前一學年績單(含班排名，新生或轉學生除外)及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作為綜合考量。

2. 受領學生每年5月底及11月底前應檢附學習書面證明文件及學習檢核單，經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核發該期精進學習助學金，如無法完成學習者，取消次期請領資格。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規定辦理。

(五)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

受領學生每年6月10日及12月10日前應檢附完成愛舍服務學習紀錄單，如無法完成學習者，取消次期請領資格。

(六)餐食助學代金：每學期初審查通過之學生，核發4千元餐券，輔導學生至學校線上學習資源或講座，如臥龍務語、學習策略講座、教學科技應用講座等，撰寫一則300字以上心得，分上學期10月31日前及下學期4月30日前繳交報告書，如當學期末繳交者，下一個學期起取消申請資格。

八、受領學生期中休學、退學或遭開除學籍者，不予核發學習助學金。

九、偽造、變造或提供不實證件申請學習助學金，經查屬實者，除停止補助及追繳已領之學習助學金外，並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懲處。

十、本要點經費來源依據下列捐贈或計畫支應：

(一)校友、社會人士或其他公益團體捐贈

(二)教育部相關計畫經費

十一、本要點之執行，應按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核撥經費因應調整；該計畫終止且無其他預算支應時，本要點即停止執行。

本校相關單位應協助蒐集建置弱勢學生學習成效資料，視執行狀況檢討改善，並將結果建議回饋承辦單位，作為學習及就業輔導機制之修正參考。

十二、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經濟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要點
(原條文)

107 年 10 月 31 日第 15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02 月 27 日第 16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04 月 24 日第 16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08 月 28 日第 16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扶助經濟弱勢學生，促使安心向學，並激勵學習動機，提升個人專業知能，建立學習及就業輔導機制暨落實學習取代工讀之輔導原則，特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經濟弱勢學生學習助學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實施對象依社會救助法、特殊教育法、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原住民族教育法、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為以下各類學生：

(一)低收入戶學生；

(二)中低收入戶學生；

(三)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四)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五)原住民族學生；

(六)獲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學生；

(七)三親等內直系血親尊親屬及二親等旁系血親中無人就讀大學且接受高等教育機會較少之學生；

(八)學生具新住民身分；

(九)符合本校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學生。

前項第一款至第六款之學生，係指符合教育部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資格或教育部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資格者，且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辦理學雜費減免。

第一項第七款之學生限於日間部學士班(未含延畢生)。

第一項第八款之新住民係指原籍東南亞國家(不含已開發國家)、尚未取得本國國民身分但獲准居留、永久居留或定居之外籍配偶。

第一項第九款之學生應同時符合第一款至第六款其中之一身分別。

第一項各類學生以具本國國籍之日間學制學士班、學位學程、碩博士班學生為限，不含碩博士在職專班學生及第一項第八款以外之境外生(僑生、陸生及外國學生)。

三、依本要點核給之學習助學金種類、名額及金額如下：

(一)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要件及金額發給。

(二)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依本要點第五點所定要件及金額發給。

(三)精進學習助學金：以每年核發 20 名、每名新臺幣(以下同)80,000 元為原則。

(四) 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核定名額及金額。

(五) 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依各年度預算規模補助各學期申請校內住宿者若干名，給付金額為當學期校內住宿費用。

四、本校各系所各班導師及各系所輔導員應於各學年度上學期開學後三週內，依學務處提供之資料，與經濟弱勢學生進行訪談諮商，協助其了解本要點設置之各項獎勵輔導措施，並提供其精進學習、職涯規劃、適性發展等面向之建議。

各系所、各班導師或各系所輔導員察知有經濟弱勢學生且未載於前項學務處資料中者，應通知學務處，以確認其身分與資格。

經濟弱勢學生於各學年度下學期入學者，所屬導師與輔導員應於下學期開學後三週內進行第一項訪談諮商。

本要點第二點第一項第六款學生之訪談諮商，得自主管機關認定其資格後三週內進行。

導師及各系所輔導員進行訪談諮商時，應輔導經濟弱勢學生填寫「圓夢起飛輔導調查表」，並由各系所彙整送交學務處生活輔導組(以下簡稱生輔組)，做為後續執行輔導獎勵機制之參考依據。

經濟弱勢學生完成前項調查表者，發給 2,000 元之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

五、為促進弱勢學生有效學習，提升個人專業知能及職涯相關學習，增加社會競爭力，依「課業輔導」、「語言學習」、「專業學習」、「實習輔導」、「職涯規畫」等五項目，核發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

(一)「課業輔導」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配合本校開設「課業精進」、「讀書成長團體」、「學習學伴」及「芝山學業精進」等輔導課業機制，弱勢學生參加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佐以輔導學生學習成效，並透過教學服務，以精進教學技巧。

1. 課業精進

弱勢學生接受課業輔導至少 5 次以上，檢附相關佐證資料，每位每學期獎勵 3,000 元。

2. 讀書成長團體

由 1 位以上弱勢學生主持進行，結合其他有共同學習興趣的同學組成讀書成長團體。該團體須未受本校其他單位補助，並於開學起三週內向學務處生輔組提出申請。讀書成長團體開始運作後，應按月繳交學習活動記錄；各團體每學期獎勵共學之弱勢主持學生 1 萬元。

3. 學習學伴

依據本校「原住民族學生學伴實施要點」、「僑生學習學伴實施要點」及「境外學生學伴實施要點」等各相關規定辦理，經各承辦單位審查通過後，分階段核發獎勵金。

4. 芝山學業精進

經由「個人申請入學」錄取本校「芝山組」且符合本要點第二點實施對象者，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班排名佔百分比前 20%（四捨五入，以下同）者，核發 6 萬元；21%至 30%者，核發 5 萬元；31%至 40%者，核發 4 萬元，惟如同時獲學期獎學金、優秀新生全額獎學金或特殊教育獎補助金，僅得擇一申請。

（二）「語言學習」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鑒於 12 年國教將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馬來西亞和菲律賓等 7 國母語教材列入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內，另加上原有國中、小母語課程之閩南語、客語和原住民族語等，為鼓勵學生學習上開母語並強化外語能力，凡符合學習上開語言者及參加校內非本系所開設之語言學習課程，檢附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紀錄，並符合以下規定者，予以核發獎勵金。

1. 母語認證

凡學習編列至國教課綱之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馬來西亞、菲律賓、閩南語、客語和原住民族等語言，每級檢定考試限補助一次，檢附合格證明書及繳費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一級獎勵 2,000 元。

2. 外語認證

在學期間內通過各項外語能力測驗，檢附檢測成績及繳費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級檢定考試限補助一次，每一級獎勵 3,000 元。

3. 校內語言學習

參加校內教務處華語文中心、東協人力教育中心等開辦之語言學習課程，課程成績達 85 分(含)以上者，檢附成績證明及學分費繳費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一門課程獎勵 10,000 元。

（三）「專業學習」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為鼓勵個人跨領域學習，以培育專業多元之人才，凡經由各系所教師指導之弱勢學生，檢附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紀錄，並符合以下規定者，予以核發獎勵金。

1. 專業證照

在學期間內考取各系所相關之各項專業證照，得依本要點給予補助，檢附證照影本及繳費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每一證照獎勵 3,000 元。

2. 專業研究

培養研究生獨立思考能力，深化研究問學精神，補助在籍學生完成論文口試發表，依下列時程，予以補助，申請一次為限。

(1)通過論文計畫口試後，檢附經各系所或指導老師審查通過或修正通過相關證明文件及論文指導費繳納證明，核發論文指導費之半數。

(2)剩餘之論文指導費於通過論文口試發表後，檢附經各系所核發之研

究生論文學位口試審查結果影本及論文指導費繳納證明核發。

3. 競賽活動

以本校在籍學生身分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的競賽或展演獲獎者，檢附得獎證明，由各系所推薦，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位獎勵 6,000 元。

4. 教育學程

以本校在籍學生身分修讀國民小學教師、特殊教育教師或幼兒園教師三種教育學程類別，擇一學程審定，每門課程成績達 85 分(含)以上，檢附成績單及繳費證明，經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審查通過者，採實支核銷補助。

5. 學術研討

參加國內外舉辦各項學術研討發表，檢附發表證明及該次論文發表文章，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採實支核銷補助，每位獎勵 3,000 元。

(四)「實習輔導」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依據本校教育目標，透過教育及企業實習，並提供學生職前課程，以打造學生競爭力，凡參加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並符合以下規定者，予以核發獎勵金。

1. 教育實習

以本校在籍學生身分申請參加半年教育實習，檢附經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審核通過之佐證資料，核予教育實習輔導獎勵金 4,680 元，以申請一次為限。

2. 企業實習

參加系所開設的企業實習學分課程或經學校老師指導，且未領取任何補助津貼者，檢附 500 字以上心得及照片，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位獎勵 3,000 元，如實習中獲得企業方面表揚優秀事蹟，再加發 2,000 元實習優異獎勵金，以申請一次為限。

(五)「職涯規畫」項目之獎勵目的、申請要件與獎勵金額如下：

為使學生能與社會接軌，提供學生生涯規劃與就業所需的各種資訊及服務，並輔導學生做好職涯規劃與管理，凡參加本校相關單位課程、指導、培訓或研習，並符合以下規定者，予以核發獎勵金。

1. 考前培訓

凡報考本校「常依福智獎學金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之公職類別者，檢附曾修習本校開設與國家考試科目相關課程之修課紀錄或相關職涯輔導之研習證明、繳費證明及到考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採實支核銷補助報名費，每位補助上限 10,000 元。

2. 專題或展演

參加各系所辦理之「畢業製作」、「畢業專題」等課程、各系所舉辦之畢業成果展或個人展演，檢附佐證資料及照片，經各系所審查通過者，

每位獎勵 5,000 元，以申請一次為限。

3. 就業輔導

(1) 職涯學習

參加本校職涯發展相關活動，檢附參加證明(由業管單位提供)、500 字以上心得及照片，每場補助 500 元，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位補助上限 5,000 元。

(2) 就業面試

參加本校舉辦徵才說明面試或至事業單位面試獲得錄取者，檢附錄取證明，經學務處生輔組審查通過者，每位獎勵 3,000 元，以申請一次為限。

六、依本要點核發學習助學金，應依其類別，經以下各款程序審查決定之：

(一) 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二) 請領「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之學生，依本要點第五點規定，填表送各承辦單位審查。

(三) 請領「精進學習助學金」學生於每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10 日填具申請表送學務處生輔組轉交學習助學金審查小組(以下簡稱審查小組)審查，於 12 月底公告受領名單。

審查小組應於每年 12 月中下旬審查申請人資格暨前期學習狀況，並於次年 6 月初審查受領學生學習狀況。

(四) 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規定辦理審查資格。

(五) 請領「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之學生，應於每年 6 月 10 日及 12 月 10 日前向生輔組填表申請，經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由學務處生輔組通知受領人，若申請人數超過當年度預算，則以經濟需求急迫性、父母及學生本人之最近一年度所得總額、參與服務學習狀況(新生或轉學生除外)作為綜合考量。

審查小組由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及主計主任組成，並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

審查小組審查學習助學金之申請時，應按申請人之身分與資格，主動調查其受領其他獎助學金之情形。

七、學習助學金之核發按其項目依以下各款規定辦理：

(一) 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依本要點第四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二) 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依本要點第五點所定程序及金額發給。

(三) 精進學習助學金

1. 每年 6 月及 12 月分 2 期核發，以經濟需求急迫性、父母及學生本人之最近一年度所得總額、參與學習項目、前一學年績單(含班排名，新生或轉學生除外)及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作為綜合考量。

2. 受領學生每年 5 月底及 11 月底前應檢附學習書面證明文件及學習檢

核單，經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核發該期精進學習助學金，如無法完成學習者，取消次期請領資格。

(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依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生助學計畫」規定辦理。

(五)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

受領學生每年6月10日及12月10日前應檢附完成愛舍服務學習紀錄單，如無法完成學習者，取消次期請領資格。

八、受領學生期中休學、退學或遭開除學籍者，不予核發學習助學金。

九、已接受政府提供同屬生活費性質補助者(如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僅得就差額部分申請精進學習助學金或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

十、偽造、變造或提供不實證件申請學習助學金，經查屬實者，除停止補助及追繳已領之學習助學金外，並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懲處。

十一、本要點經費來源依據下列捐贈或計畫支應：

(一)校友、社會人士或其他公益團體捐贈

(二)教育部相關計畫經費

十二、本要點之執行，應按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核撥經費因應調整；該計畫終止且無其他預算支應時，本要點即停止執行。

本校相關單位應協助蒐集建置弱勢學生學習成效資料，視執行狀況檢討改善，並將結果建議回饋承辦單位，作為學習及就業輔導機制之修正參考。

十三、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水果 / 學餐」抵用卷 貳拾元整 使用期限：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 使用範圍：學生餐廳各櫃位及毓建早午餐 (7-11 除外) 編號：《編號》	「水果 / 學餐」抵用卷 伍拾元整 使用期限：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 使用範圍：學生餐廳各櫃位及毓建早午餐 (7-11 除外) 編號：《Next Record (下一筆紀錄)》《編號》
「水果 / 學餐」抵用卷 貳拾元整 使用期限：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 使用範圍：學生餐廳各櫃位及毓建早午餐 (7-11 除外) 編號：《Next Record (下一筆紀錄)》《編號》	「水果 / 學餐」抵用卷 伍拾元整 使用期限：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 使用範圍：學生餐廳各櫃位及毓建早午餐 (7-11 除外) 編號：《Next Record (下一筆紀錄)》《編號》
「水果 / 學餐」抵用卷 貳拾元整 使用期限：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 使用範圍：學生餐廳各櫃位及毓建早午餐 (7-11 除外) 編號：《Next Record (下一筆紀錄)》《編號》	「水果 / 學餐」抵用卷 伍拾元整 使用期限：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 使用範圍：學生餐廳各櫃位及毓建早午餐 (7-11 除外) 編號：《Next Record (下一筆紀錄)》《編號》

提案編號：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提案	
案由	研擬本校「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草案及推薦表，敬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 109.1.10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及 109.4.13 主管會報決議辦理。 二、為使具職涯輔導專業證照、參與職涯專業培訓或具生涯輔導專長教師，提升輔導成效，進而肯定推展職涯輔導有功教師，特訂定本要點。 三、又本校於 124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中頒發 3 名教師 107 學年度職涯導師服務獎，以激勵其對校務發展的貢獻。有鑑於職涯導師對學生生涯發展的重要性，實有必要建制職涯導師的獎勵機制。 四、職涯導師緣自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之子計畫，該計畫案已執行完畢，現改執行高教深耕計畫。惟深耕計畫無支持職涯導師之經費，故本案獎勵金需由校務基金支應。 五、檢附條文草案及推薦表如附件 1,2。
辦法	經本次會議決議後，續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決議	一、第四點修正為「優秀職涯導師每年選出一至二名，…。」 二、餘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三、另請師培中心研修相關法規，將每一位新進教師兩年內應完成職涯導師培訓，並列入教師評鑑之規定，納入規範。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

109.04.29 第 17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 一、本校為使具職涯輔導專業證照、參與職涯專業培訓或具生涯輔導專長教師，提升輔導成效，進而肯定推展職涯輔導有功教師，特訂定本要點。
- 二、優秀職涯導師基本資格與審查條件如下：
 - (一) 基本資格：凡符合下列第 1 至 4 項資格者，即具有被各系、所、中心主管推薦或自我推薦為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審查資格。
 1. 擔任職涯導師三年(含)以上。
 2. 參加校內職涯導師培訓研習及社群交流會議出席率達 75%以上。
 3. 上屆未當選優秀職涯導師。
 4. 取得「GCDF 全球職涯發展師」國際證照，並且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
 - (二) 評分項目：
 1. 積極提供學生職涯諮詢服務。
 2. 積極開設職涯規劃、生涯發展課程或校外專業實習課程。
 3. 積極辦理職涯輔導講座或企業參訪等職涯相關活動。
 4. 積極協助、推廣或動員參與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辦理職涯輔導相關活動(如：職涯測驗、職涯輔導講座、企業參訪、專業證照增能講座、公職考試增能講座、求職準備系列活動、徵才說明會、就業博覽會…等)。
 5. 積極參與校內職涯導師培訓研習或社群交流會議。
 6. 其他特殊貢獻。
- 三、優秀職涯導師遴選由副校長任召集人，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及具專業背景學者專家一至二名擔任評審委員，組成遴選委員會進行評選；當年度優秀職涯導師候選人，不得擔任評審委員。
- 四、優秀職涯導師每年選出一至二名，每名頒發新臺幣三萬元獎金暨獎狀乙幀，由校長於公開集會表揚，並於校刊中登載，以為表彰；名單送人事室，列入教師個人服務記錄。
- 五、獲獎導師應配合導師會議或相關研習會或研討會撰寫或分享輔導技巧及經驗。
- 六、本要點所需費用由學校自籌經費支應。
-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年度優秀職涯導師推薦表

姓名				聯絡 方式	(0)
性別	☐ 男 ☐ 女	年齡			手機：
					研究室：
					e-mail：
所屬系所				職稱	
服務年資	累計至本年度(6月30日)止，擔任職涯導師工作之服務年資共為 年 個月				
基本資格	四項需完全符合		☐ 1. 擔任職涯導師3年(含)以上。 ☐ 2. 參加校內職涯導師培訓研習及社群交流會議出席率達75%以上。 ☐ 3. 上屆未當選優秀職涯導師。 ☐ 4. 取得「GCDF 全球職涯發展師」國際證照，並且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 【證照號碼：_____；有效期限：_____】		
依據評選標準填列卓越事蹟	提供學生職涯諮詢成效。(占20%)		輔導人數： 諮詢滿意度： 滿意度填答率(填答人數/輔導人數)： 諮詢學生系所、年級分布廣度：		
	開設職涯規劃、生涯發展課程或校外專業實習課程執行成效。(占20%)		開課數： 修課人數： 課程滿意度： 滿意度填答率(填答人數/修課人數)： 教案設計與學生職涯發展相關說明：		
	辦理職涯輔導講座或企業參訪等職涯相關活動執行成效。(占20%)		辦理場次： 參加人數： 活動滿意度： 活動內容規劃與學生職涯發展相關說明： 【請附活動清單】		
	協助、推廣或動員參與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辦理職涯輔導相關活動情形。(占15%)		包含職涯測驗、職涯輔導講座、企業參訪、專業證照增能講座、公職考試增能講座、求職準備系列活動、徵才說明會、就業博覽會…等行政配合方式與次數說明：		
	參與校內職涯導師培訓研習或社群交流會議次數。(占15%)		參加次數：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年度優秀職涯導師推薦表

	其他特殊貢獻 (包括與其他校 內外單位合作輔 導，占 10%)	◎字數以800字為限。內容如為分享實務處理案例，請秉保密原則處理個案資料。
輔導心語	(請務必 30 字以內)	
所屬系所單位主管或自我推薦理由並核章：		
評選小組薦送評語：		

(基本資格及卓越事蹟由師培暨就輔中心協助驗證)

提案編號：3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提案	
案由	修正本校《教學實踐與創新》編輯委員會設置辦法及期刊刊名，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學實踐與創新》編輯委員會 108 年 9 月 10 日會議提案建議，將本刊刊名修正為《高等教育教學實踐研究》，以突顯本刊徵稿對象及範疇。 二、依據《教學實踐與創新》編輯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會議決議，修正本刊編輯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所訂編委會委員人數。 三、檢附修正對照表（附件 1）、修正草案（附件 2）及原辦法（附件 3）各 1 份供參。 四、修正通過後，可自 2022 年第 1 期開始更名。
辦法	經本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	一、本案說明四修正為「修正通過後，可自 2022 年第 1 期開始更名」。 二、餘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教學實踐與創新》編輯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對照表(修正通過)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修 正 說 明
辦法名稱 《 高等教育教學實踐研究 》編輯委員會設置辦法	辦法名稱 《教學實踐與創新》編輯委員會設置辦法	修正期刊刊名
第一條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為鼓勵教學實務研究，促進教學創新，提升《 高等教育教學實踐研究 》(以下簡稱本刊)論文之學術品質，特設「 高等教育教學實踐研究編輯委員會 」(以下簡稱編委會)。	第一條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為鼓勵教學實務研究，促進教學創新，提升《教學實踐與創新》(以下簡稱本刊)論文之學術品質，特設「教學實踐與創新編輯委員會」(以下簡稱編委會)。	修正期刊刊名
第三條 編委會置委員 15 至 19 人，其中，校外委員不得少於半數，由編委會就國內外具副教授資格以上、學術聲望卓著之學者，推薦人選簽請校長遴聘之。編委會置主編 1 人，由委員互推產生，任期 1 年，得連任。	第三條 編委會置委員 15 人，其中，校外委員不得少於半數，由編委會就國內外具副教授資格以上、學術聲望卓著之學者，推薦人選簽請校長遴聘之。編委會置主編 1 人，由委員互推產生，任期 1 年，得連任。	修正編委會委員人數

《高等教育教學實踐研究》編輯委員會設置辦法

104.09.15 國民教育轉型小組擬定

104.12.30 第 124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7.01.31 第 14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02.14 第 5 次編委會議修正通過

109.02.25 第 7 次編委會議修正通過

109.04.29 第 17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為鼓勵教學實務研究，促進教學創新，提升《高等教育教學實踐研究》(以下簡稱本刊)論文之學術品質，特設「高等教育教學實踐研究編輯委員會」(以下簡稱編委會)。

第二條 本刊每年出版 1 卷 (2 期)，分別於 3、9 月出刊。

第三條 編委會置委員 15 至 19 人，其中，校外委員不得少於半數，由編委會就國內外具副教授資格以上、學術聲望卓著之學者，推薦人選簽請校長遴聘之。編委會置主編 1 人，由委員互推產生，任期 1 年，得連任。

第四條 編委會委員任期為 1 年，得連任。委員均為無給職，但校外委員得酌支出席費及臺北市、新北市以外之差旅費。

第五條 編委會負責掌理本刊徵稿、推薦審稿委員、文稿審查及編輯事宜，其分工由主編協調。

第六條 編委會於本刊每期出刊前，至少召開 1 次會議，決審該期論文並決定接受稿件之篇數與順序。

第七條 編委會之召開需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議。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教學實踐與創新》編輯委員會設置辦法(原辦法)

104.09.15 國民教育轉型小組擬定

104.12.30 第 124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7.01.31 第 14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02.14 第 5 次編委會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為鼓勵教學實務研究，促進教學創新，提升《教學實踐與創新》(以下簡稱本刊)論文之學術品質，特設「教學實踐與創新編輯委員會」(以下簡稱編委會)。
- 第二條 本刊每年出版 1 卷(2 期)，分別於 3、9 月出刊。
- 第三條 編委會置委員 15 人，其中，校外委員不得少於半數，由編委會就國內外具副教授資格以上、學術聲望卓著之學者，推薦人選簽請校長遴聘之。編委會置主編 1 人，由委員互推產生，任期 1 年，得連任。
- 第四條 編委會委員任期為 1 年，得連任。委員均為無給職，但校外委員得酌支出席費及臺北市、新北市以外之差旅費。
- 第五條 編委會負責掌理本刊徵稿、推薦審稿委員、文稿審查及編輯事宜，其分工由主編協調。
- 第六條 編委會於本刊每期出刊前，至少召開 1 次會議，決審該期論文並決定接受稿件之篇數與順序。
- 第七條 編委會之召開需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議。
-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提案編號：4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174次行政會議提案				
案由	本校「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修正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 109.2.17 教學發展中心第 3 次中心會議討論通過、109.4.6 108 學年度第 13 次主管協調會議討論通過及 109.4.13 108 學年度 4 月份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二、本校自 104 年起鼓勵教師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獎勵課程以「以英語講授正規學期課程架構內所開授之一般課程」、「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架構內開設之課程(107 學年度起)」為主。近二年來，申請獎勵之一般課程多已重複且固定，顯示獎勵效果已達階段性目標。為進階推動本校全英語授課，擬修正本要點。			
	學期	獎勵課程	課程數	教師數
	106-1 學期	一般課程	2	1
	106-2 學期	一般課程	2	1
	107-1 學期	一般課程	4	2
		全英學程課程	3	3
	107-2 學期	一般課程	3	2
		全英學程課程	5	4
	三、本次修訂重點如下： (一) 修正本要點宗旨【修正後條文第一點】。 (二) 將一般課程修正為「經校級或各教學單位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之全英語授課學分學程、微型學分學程之課程」，並微調款次【修正後條文第三點第一項第三款】。 (三) 復查108年5月13日107學年度第5次主管會報決議，<u>有關「在英語系國家取得學位之新進教師，2年內每學期至少開設一門英語授課課程」</u>，請人事室修正專任教師聘約。惟，查108年12月10日第43次校務會議決議，專任教師聘約第八點依現行條文，不予修正。<u>擬刪除。</u>			
	四、檢附「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修正後草案(附件 1)、修正對照表(附件 2)、原要點(附件 3)。			
辦法	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			
決議	一、第三點第(二)款修正為「雙語教學師培專班課程」。 二、餘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

104.5.27 第117次行政會議通過
 105.4.21 (104)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105.4.27 第12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12.27 第14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3.28 (106)學年度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7.7.25 第15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9.3 (107)學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8.3.27 第16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4.19 (107)學年度第5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8.5.29 第16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6.11 (107)學年度第6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9.4.29 第17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校為促進國際化，培養學生國際觀，提昇**本國**學生外語能力與專業能力，**增加國際學生選讀機會**，鼓勵專任教師**以全英語開授特定主題或領域之模組課程**，特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獎勵對象：

本國籍非以英語為第一語言且未領有新進教師彈性薪資之專任教師。

三、獎勵課程：

(一)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架構內開設之課程。

(二)**雙語**教學師培專班課程。

(三)**經校級或各教學單位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之全英語授課學分學程、微型學分學程之課程。**

(四)**外籍交換生專班課程或經專案簽准之選修課程。**

校共通必修之英語課程，通識英語相關課程，英語相關學系**以語言訓練為目的之相關課程**，各系（所、學位學程）開設之論文研討、演講、實習、Seminar、個別指導課等課程，及推廣教育或針對各項英文檢定考試所開設之語言訓練等，均不適用本要點。

~~在英語系國家取得學位之新進教師，2年內每學期至少開設一門英語授課課程。~~

四、獎勵原則：

(一)教師以全程英語教學方式授課，其方式包括教材採用英語書籍，課程大綱（開課時註明「英語授課」）、講授、研討及學習評量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

(二)申請之課程選課人數不得低於各該學制班別規定之開課人數下限。

(三)授課教師前二學期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統計結果，有一科平均值為3.5分以下者，不予獎勵。

五、申請時間：

授課教師應於每學期開學後三週內提出前一學期課程獎勵申請。

六、申請文件：

- (一)教師英語授課申請表。
- (二)英語撰寫之課程大綱（開課時註明「英語授課」）。
- (三)一小時教學影片（師生皆須入鏡）。
- (四)授課經驗與建議事項表。
- (五)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結果。

七、審核方式：

申請之課程，由各開課單位審核完整資料通過後，向教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提出申請，本中心邀集副校長、各學院院長召開會議實質認定。

八、獎勵金額：

獲核定獎勵之課程，每門課每學期每學分核發新臺幣6,000元之獎勵費。每學期每位教師以獎勵2門課為限，唯申請獎勵之課程如為協同教學者不在此限。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

修正對照表(修正通過)

條文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	本校為促進國際化，培養學生國際觀，提昇 本國 學生外語能力與專業能力， 增加國際學生選讀機會 ，鼓勵專任教師 以全英語開授特定主題或領域之模組 課程，特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本校為促進國際化，培養學生國際觀，提昇學生外語能力與專業能力，鼓勵專任教師 以英語教學開授 課程，特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修正本要點宗旨。
三	獎勵課程： (一)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架構內開設之課程。 (二)雙語教學師培專班課程。 (三)經校級或各教學單位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之全英語授課學分學程、微型學分學程之課程。 (四)外籍交換生專班課程或經專案簽准之選修課程。 校共通必修之英語課程，通識英語相關課程，英語相關學系以語言訓練為目的之相關課程，各系（所、學位學程）開設之論文研討、演講、實習、Seminar、個別指導課等課程，及推廣教育或針對各項英文檢定考試所開設之語言訓練等，均不適用本要點。	獎勵課程： (一)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架構內開設之課程。 (二)全英語教學師培專班課程。 (三)外籍交換生專班課程或經專案簽准之選修課程。 (四)以英語講授正規學期課程架構內所開授之一般課程。 校共通必修之英語課程，通識英語相關課程，英語相關學系開設以英語授課之相關課程，各系（所、學位學程）開設之論文研討、演講、實習、Seminar、個別指導課等課程，及推廣教育或針對各項英文檢定考試所開設之語言訓練等，均不適用本要點。 在英語系國家取得學位之新進教師，2年內每學期至少開設一門英語授課課程。	1. 為完善教師英語授課獎勵機制，將以往由教師主動申請一般英語授課獎勵，因未能顧及修課學生的先備英語能力，導致學生專業學習上的困擾，擬修正以全英語授課學分學程、微型學分學程為獎勵目標。 2. 復查108年5月13日107學年度第5次主管會報決議，有關在英語系國家取得學位之新進教師，2年內每學期至少開設一門英語授課課程，請人事室修正專任教師聘約。惟，查108年12月10日第43次校務會議決議，專任教師聘約第八點依現行條文，不予修正。擬刪除本項。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原要點)

104.5.27 第117次行政會議通過
 105.4.21 (104)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105.4.27 第12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12.27 第14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3.28 (106)學年度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7.7.25 第15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9.3 (107)學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8.3.27 第16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4.19 (107)學年度第5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8.5.29 第16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6.11 (107)學年度第6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一、本校為促進國際化，培養學生國際觀，提昇學生外語能力與專業能力，鼓勵專任教師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特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獎勵對象：

本國籍非以英語為第一語言且未領有新進教師彈性薪資之專任教師。

三、獎勵課程：

(一)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架構內開設之課程。

(二)全英語教學師培專班課程。

(三)外籍交換生專班課程或經專案簽准之選修課程。

(四)以英語講授正規學期課程架構內所開授之一般課程。

校共通必修之英語課程，通識英語相關課程，英語相關學系開設以英語授課之相關課程，各系（所、學位學程）開設之論文研討、演講、實習、Seminar、個別指導課等課程，及推廣教育或針對各項英文檢定考試所開設之語言訓練等，均不適用本要點。

在英語系國家取得學位之新進教師，2年內每學期至少開設一門英語授課課程。

四、獎勵原則：

(一)教師以全程英語教學方式授課，其方式包括教材採用英語書籍，課程大綱（開課時註明「英語授課」）、講授、研討及學習評量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

(二)申請之課程選課人數不得低於各該學制班別規定之開課人數下限。

(三)授課教師前二學期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統計結果，有一科平均值為3.5分以下者，不予獎勵。

五、申請時間：

授課教師應於每學期開學後三週內提出前一學期課程獎勵申請。

六、申請文件：

(一)教師英語授課申請表。

(二)英語撰寫之課程大綱（開課時註明「英語授課」）。

(三)一小時教學影片（師生皆須入鏡）。

(四)授課經驗與建議事項表。

(五)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結果。

七、審核方式：

申請之課程，由各開課單位審核完整資料通過後，向教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提出申請，本中心邀集副校長、各學院院長召開會議實質認定。

八、獎勵金額：

獲核定獎勵之課程，每門課每學期每學分核發新臺幣6,000元之獎勵費。每學期每位教師以獎勵2門課為限，唯申請獎勵之課程如為協同教學者不在此限。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六) 工作報告

決議事項：

有關108學年度畢業典禮，各系所辦理小畢典一事，決議如下：

一、補助各系所小畢典活動辦理經費，每系所至多新臺幣1萬元。

二、請學務處將下列資料送各系所參考及填列：

1.校園布置、典禮影音等畢業典禮活動規劃。

2.各系所辦理小畢典相關需求調查表。

3.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最新修正公布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

三、請各系所於本週五前，填列需求調查表回傳學務處彙整後，由學務處邀集系所召開畢業典禮協調會，就各系所辦理地點、時間等，進行協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教務處工作報告 (109 年 4 月)

■招生組

一、一、本校 109 學年度僑生招收核定總額與海外聯招會及本校單獨招生名額分別為學士班 76 名、碩士班 42 名、博士班 2 名。經海聯會「個人申請」錄取學士班 9 名、碩士班 1 名、博士班 0 名。另本校「單獨招生」已錄取學士班 5 名、碩士班 8 名、博士班 0 名。至於海聯會「聯合招生」管道（僅學士班），第一梯次分發 8 名，餘尚待海聯會陸續分批分發。截至 109 年 4 月 17 日統計如下：

招生管道	海外聯招會				本校單獨招生		核定總額
	聯合分發		個人申請				
	核定名額	錄取名額	核定名額	錄取名額	核定名額	錄取名額	
學士班	32	8	14	5	30	9	76
碩士班			30	8	12	1	42
博士班			1	0	1	0	2

二、109 學年度學士班二、三年級轉學考試訂於 4 月 28 日召開招生名額協調會議。

三、本校 109 學年度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管道核定招生名額為 428 名（含一般生 382 名、公費生 3 名及原住民外加名額 43 名），除音樂學系不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餘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考生約 1,220 名將至本校參與甄試，各招生學系甄試日期為 4 月 17、18、24、25 日，預定於 4 月 30 日召開招生委員會，並於 5 月 5 日榜示錄取名單。

四、本校 109 學年度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招生，音樂學系已於 4 月 8 日公告錄取名單，合計錄取正取生 35 名及備取生 264 名。

五、109 學年度碩、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已於網路報到截止後公告新生名單，新生應於 6 月 3 日(三)辦理入學報到。

■註冊與課務組

二、108-2 截至 4 月 10 日止，共受理日間學制學生休學 164 人(大學 26 人、碩班 122 人、博班 16 人)、退學 26 人(大學 5 人、碩班 20 人、博班 1 人)。

二、108 年 3 月 24 日師培中心簽，通知計有 2 位大學師培公費生因上學期學業成績不符規定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取消公費補助並需償還公費，本組爰配合辦理上述學生補辦申請教育部學雜費減免和學生應償還公費事宜。

三、108-2 申請教育部日間學制學生學雜費減免案已報部審查，第一階段審查前一年度家庭所得共有 2 人不合格，另因(大學)1 人不提再審、(碩班)1 人經申請再審後修改為合格，故 108-2 申請教育部日間學制學雜費減免學生數修正為 319 人(大學 234 人、碩班 81 人、博班 4 人)。

四、108-2 截至 4 月 7 日止尚有約 142 人未依限繳納學雜費，已辦理發文催辦

五、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排課相關注意事項已 E-mail 至各系所單位，惠請各單位配合作業。

■出版與宣傳組

一、已於 109 年 1 月 16、17 兩日大學學測 2 天，刊登考場報學校招生形象廣告。並計畫於本（109）年 7 月份指考期間，繼續刊登考場報學校招生形象廣告，廠商因此額外免費贈送本校 450 字形象廣告 1 則，並已於 2 月 23 日學測成績揭曉前一天刊登於聯合報，以提升廣告效益（大學入學考生將於 3 月 23 日~24 日上網選填校系志願）。

二、本校形象廣告已刊載於 2 月份（遠見雜誌）<2020 大學暨技職入學指南>中。

三、《教育實踐與研究》線上投稿 109 年度迄 4 月 16 日為止共計 32 篇。每篇悉依隨到隨審原則辦理格式審查、預審、初（外）審及複（編委會）審等作業。

四、《教育實踐與研究》於 4 月 7 日召開第 33 卷 1 期編輯委員會，會中討論 8 篇稿件，會議決議修改經審閱同意後刊登者計 6 篇，不予刊登者計 2 篇。會中並決議籌劃出版專刊，以「疫情與教育」為主題，編輯委員溫明麗教授為該期主編，近期並將籌辦徵稿事宜（除了以正式徵稿公文行文各校之外，並將一個別以電子郵件發送國內各相關大學系所單位請助教轉知系內老師，並嘗試進行邀稿），預計於 110 年 4 月 30 截稿，110 年 12 月 15 日出刊。

五、天下雜誌預計於 4 月 20 日專訪校長，專訪稿並將刊登於該雜誌 5 月份 698 期 1000 大企業專刊中，以提升本校形象以及能見度。

六、彙整校務資料庫資料研 16-19。

七、《北教大校訊》自第 184 期起改為季刊，概分為「焦點新聞」、「學術頻道」、「師生表現」、「活力校園」、「校友園地」等區塊（依各期來稿量彈性調整版面）。第 199 期已出刊，刻正進行第 200 期之排校作業。

八、敬請各系所單位於出版刊物時配合加強(1)出版品基本形制要求，(2)定價統籌展售並提供寄存圖書館典藏，及(3)釐清著作權歸屬並爭取充分授權辦理電子檔繳交作業；出刊後並請填寫檢核表擲送本組存查。

九、為配合文化部推動政府出版品授權利用之政策，各系所單位如有以學校經費出版之刊物及研討會論文集，請申請 GPN（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且於邀稿時即取得作者授權其作品再利用之權利（相關表單「授權書」、「圖書之利用清單」可於教務處出版組網頁下載）。

十、全校各單位出版品可統一由出版組協助申請 GPN 以及 ISBN。

■華語文中心

一、109 年 3 月份華語文中心在籍學員共約 225 人(含季班、個人班、外交官專班及扶輪社交換學生)，目前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有 15 位學員退費或保留課程返國。

二、2020 華語春季班自 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開始上課，於 109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結業。

三、本中心 4 月 30 日(星期四)將辦理華語歌唱比賽，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改為學生自行繳交演唱之影音檔，由本中心華語老師評審後依名次頒發獎項。

■東協人力教育中心

- 一、辦理 108 學年度東南亞區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相關事務，目前極積進行 109 學年度外籍生招生宣傳。
- 二、辦理「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東協人力教育中心社區小學晨間入班文化推廣計畫」，進班時間：2/25-7/15 小學晨間時間。
- 三、辦理「2020 東南亞地圖著色比賽」，收件截止日為 5/1(五)。
- 四、預計於 8/3-8/7「辦理 2020 東南亞文化體驗營」，目前招生宣傳中。
- 五、預計於 9/26(六)辦理「多元文化教育講座」。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通識教育工作報告

109 年 3 月 14 日至 109 年 4 月 17 日

一、課務報告：

- (一)本學期計開 111 門課(不含師培學程專班 11 門 537 人)共 4594 人修習。計 78 班修課人數達 8 成以上，有效控管開課總量達成節流規劃。台大與本校仍維持 50 個校際互選名額，自 106 學年第 1 學期起二校改為紙本選課，修課人數較不踴躍。

學期	台大選修 本校人數	本校選修 台大人數	學期	台大選修 本校人數	本校選修 台大人數
104-1	28	38	104-2	36	33
105-1	23	45	105-2	26	45
106-1	3	30	106-2	4	23
107-1	0	18	107-2	5	22
108-1	2	17	108-2	1	28

- (二)彙整 108-2 國北到台大通識校際選課學生修課清單資料予台大共教中心。並協助本學期校外參訪課程發函至參訪單位。

- (三)本月計核發 5 張微型學分學程證明書。

二、行政業務：

- (一)為提升通識課程統整性及融貫性，強化學生學習動機及方向性，激發學生各項潛在能力，及配合高教深耕計畫執行，計 13 位教師申請演講講座鐘點費補助，3 位申請交通費補助。

- (二)執行高教深耕計畫之 108-2 語文素養檢測後測，檢測由中心蔡娉婷老師與中心同仁共同辦理，本校採用全紙本檢測的方式（不用移動教室），事前進行規畫並與教授閱讀與寫作課程老師聯繫，協調進行後測，本學期於 4/6 至 4/10 完成施測，並於 4/16 完成試卷清點及封箱，郵寄中教大進行閱卷。

- (三)為因應中央肺炎疫情政策，配合各處室辦理事項如下：

- 1.測試及學習遠距教學軟體。調查通識專兼任教師，如因疫情需停課，將採用之遠距教學方式，並協助老師使用相關軟體。
- 2.協助境外修課同學及老師取得聯繫，順利修習課程。
- 3.配合教育部轉知各級學校全面禁用 zoom 視訊軟體。已建請通識教師改採 Microsoft Teams、Google Hangouts Meet 及開源的 Jitsi Meet 等軟體進行線上教學。
- 4.為應防疫需要，緊急調查通識專、兼任教師及職員，清明連假旅遊和活動情形，並彙整回覆清明連假旅遊史調查。
- 5.進行通識中心異地上班及分工規劃，業務檔案上傳國北雲端硬碟，方便異地上班資料取用，使用 Google Hangouts Meet 視訊軟體，進行業務交流測試。
- 6.協助使用 Google Hangouts Meet 進行線上教學之通識兼任教師申請 G-suit 臨時帳號。
- 7.於門把、開關貼上銅箔，隨時、檢查及更換有毀損部分。每日對辦公室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桌面、電燈開關等)進行清潔消毒。
- 8.檢視並修正通識教職員門禁管制系統感應卡登錄資料，聯繫缺資料之教師，再次進行晶片感應，以重整資料回傳校安中心。

- (四)數量統計及行政資料彙整：

- 1.彙整通識中心 4 月份行政會議工作報告及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評予秘書室。
- 2.定時填報北教大登革熱表單。填覆本校防疫健康關懷普查調查表予人事室。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學生事務處工作報告

109.4.29

◆生活輔導組

一、導師制相關業務

(一)班級會議紀錄及研究生生涯輔導社群活動紀錄上傳事宜

- 1.各班每學期應安排適當時間(2~3次)與學生座談,並指導學生於教務學務師培系統登錄「班級會議紀錄」。導師於收到學生上傳會議紀錄的通知,應適時上網批示。
- 2.會議紀錄或活動紀錄表應依系統格式提示,將討論內容及決議詳細紀錄。
- 3.學生至教務學務師培系統→【線上查詢】中登錄「班級會議紀錄」。學生上傳資料後,惠請導師抽空上網審核。
- 4.導師審核步驟:教務學務師培系統→【導師專區】→學生班會活動紀錄審核及查詢→點「開會日期」→填寫「導師評語」欄→按「存檔」→再按《上傳資料》確定。
- 5.前述會議於新冠肺炎疫情期間,不限召開型式。

(二)優良導師遴選事宜

- 為鼓勵導師著重平時的班級經營與輔導工作,落實導師制度,表彰優良導師,109.1.10修正通過本校「獎勵優良導師暨社群指導教師實施要點」部份條文。本次修正重點為:
- 1.修改評選基本條件:連續2學年度班會召開次數及活動紀錄每學期至少上傳2次。
 - 2.學生事務處於完成基本資料彙整與統計工作後,連同班會紀錄或活動紀錄佐證資料送教師所屬學院進行第二階段評選。
 - 3.獎勵金由貳萬元提高至參萬元。

(三)優秀職涯導師遴選事宜

為具職涯輔導專業證照、參與職涯專業培訓或具生涯輔導專長教師,提升輔導成效,進而肯定推展職涯輔導有功教師,生輔組與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共同研擬「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草案)」,現已依序提會討論審議中。

(四)為減少退學的狀況,並輔導學生按部就班學習,按時完成大學現階段課業,本組於3月16日寄發上學期三科以上不及格或第一次1/2或2/3之學生名單給各班導師,敬請相關學生導師能於5月29日上網登錄輔導狀況。

106-2~108-1各學期學生學習狀況及輔導狀況如下表:

學年期	第一次 1/2	第一次 2/3	第二次 1/2	3科以上 不及格	預警班數	回覆班次	輔導人次
106-2	35	7	13	88	46	30	57
107-1	23	5	12	89	52	24	36
107-2	26	8	7	80	56	21	36
108-1	29	4	8	69	48	--	--

二、學生團體保險事宜

- (一)為適時補償學生因重大疾病或遭受意外事故時所受經濟上之損失,凡具本校學籍之學生,除進修推廣處在職專班學生可自由參加外,其餘學生原則上均需參加本校學生團體保險。
- (二)學生團體保險保險期間為每學年開始(8月1日)起至次年(7月31日)止,以下為106學年度及108學年度迄108.3.25之申請情形:

學年度	運動傷害	交通事故	醫療住院	一般意外	重大傷病	身故	申請件數
106	26	31	20	21	10	1	109
107	25	26	35	28	14	0	128
108	13	30	24	16	0	3	86(截至 109.3.25)

(三)108 學年度學生保險合約，即將於本學期 109.7.31 到期。109~110 學年度的學生團體保險將於 5 月份開始辦理招標事宜。查本校 108 學年度一學期有 3 身故事件，理賠總額超過本校保費總額，新學年度保費恐將調漲方能順利招標。

三、學生請假事宜

凡本校學生自疫區入境或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需居家檢疫、居家隔離或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請將「居家檢疫通知書」、「居家隔離通知書」或「相關證明文件」掃描或拍照傳予生輔組邱小姐，由生輔組登錄請假事宜。

E-Mail：chmei@tea.ntue.edu.tw 邱玉梅小姐，電話 02-66396688 分機 82055，聯絡訊息已置於防疫專區公告。

四、獎助學金

學生獎助學金: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辦法與申請表，均公告於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獎助學金專區。

(一)校外學生自行寄送

名稱	性質	截止日期
「薪傳 100*課輔 100」清寒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109/5/31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研究論文獎助金	獎學金	109/6/30
109 年教育部與世界百大合作設置獎學金甄選簡章	獎學金	109/9/30
臺中市正覺堂佛學論文獎學金	獎學金	109/9/30
城隍信仰文化論文獎學金	獎學金	109/9/30
大碩清寒獎學金	助學金	109/10/31
中華開發清寒優秀技藝職能獎學金	助學金	109/12/31

(二)校內獎助金申請

名稱	性質	截止日期
本校急難救助金	急難救助	隨到隨辦
教育部急難慰問金	急難救助	隨到隨辦
大一清寒助學金 (每班至多 2 名，由各系推薦)	助學金	每學年上學期開學後至 10/31
研究所獎學金(各所或學位學程推薦)	獎學金	每學期一次
弱勢學生助學金	助學金	每年 10/1~10/20
傑出表現獎學金	獎學金	每年 10/15~10/31
常依福智獎學金	獎學金	每年 11/1~11/15

五、高教深耕弱勢學生輔導機制

(一)109 年度高教深耕弱勢學生輔導計畫，主以具備學雜費減免資格，如低收入戶、中低收

入戶、特殊境遇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子女、原住民族學生、教育部弱勢助學學生及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查通過之對象。

(二)本計畫主要規劃經濟弱勢學生之「圓夢起飛輔導助學金」、「學習及就業輔導獎勵金」、「精進學習助學金」、「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輔導助學金」、「愛舍服務學習助學金」等五大面向學習輔導機制。

(三)規劃學生學習需求之基礎面向，鼓勵學生「課業輔導」、「語言學習」、「專業學習」、「實習輔導」、「職涯規畫」等做學習，佐以住宿安心補助、生活費性質的精進學習等。

六、就學貸款

(一)本學期學生就學貸款計有 374 名申請，經送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查調所得級數，俟需負擔利息之學生繳交資料後，將函請臺北富邦銀行撥款。

(二)本學期有 4 名低收入戶學生申請生活費貸款 4 萬元，並有 2 名中低收入戶學生申請生活費貸款 2 萬元，已於 3 月中旬先行預撥給學生，以解決其經濟之困難。

七、僑陸生輔導

(一)僑生工作證申辦：本學期需工讀之僑生已陸續完成工作證申請，並順利獲得勞動部核證。

(二)新進僑生健保加保：配合健保署作業，辦理新進僑生因 COVID-19 疫情之影響，從寬認定健保等待期之申請案，於 108.12.1 至 109.3.31 日出入境影響在台居留滿 6 個月計算者，得不受曾出境 1 次未逾 30 日之限制。

(三)籌備僑生生涯探索成長團體：針對大三大四僑生規劃團體主題，邀請心理師帶領，參加成員 13 人，於 4 月 10 日至 5 月 1 日每週五晚間於心諮系團諮室(G304)舉辦，共 4 次。

八、學生宿舍

(一)3 月 23 日至 4 月 16 日辦理 109 學年度大學部宿舍床位網路申請資料審查，於 4 月 20 日實施床位抽籤事宜。

(二)4 月 7 日 辦理 109 學年度宿服組志工面試甄選事宜，並於 4 月 10 日公佈宿服組志工錄取名單。

(三)宿舍防疫

1.本校 2 名自疫區返台(轉機)之外籍學生已在 3 月 12 日於成功宿舍完成居家檢疫作業，俟後接受衛保組量測狀況均良好；另因澳洲音樂家確診影響需自主健康管理之 7 位住宿生亦於 3 月 14 日解除狀況，上述人員均已正常到校上課，本組並已針對成功宿舍及學生宿舍實施噴藥消毒作業；另廣續每日上、下午實施宿舍公共區域擦拭消毒作業，每週六中午實施專業噴藥消毒作業，以保持宿舍環境清潔。

2.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學生宿舍已購置相關防疫整備物資，計有：(1)宿舍公共區域噴灑藥劑消毒(每週 1 次，共 8 次)。(2) 四呎空氣門(架設於一、二宿舍大門內入口處降低溫度用)。(3) 紅龍柱(導引學生行進路線)。(4)自動洗手機(含洗手液 2 份)等物品。

3.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4 月 6 日通知：「清明連假曾至熱門旅遊景點住宿者應返家自主健康管理」，生輔組為有效掌控住宿學生休假足跡，自 4 月 6 日起調查住宿生旅遊史，對於有熱門景點旅遊史之住宿生，已通知至人潮密集觀光景點之學生返家自主健康管理至 4 月 19 日止，結束後再行返校。

◆課外活動指導組

一、社團活動

自 3 月 11 日至 4 月 13 日，社團活動申請場次如下：

	申請場次	通過	未通過	待審核	備註
小計	18	11	0	7	

二、畢業典禮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需求，108 學年度畢業典禮改由各系自行研議辦理小規模典禮活動方式進行一事，已於 4 月 8 日發函通知各系所及學位學程。

三、學生活動防疫措施

(一)社團活動防疫措施：

- 1.本學期原訂舉辦之社團幹部會議及社團評鑑活動皆已取消。
- 2.為配合防疫需求，本學期已暫停校外人士入校參與社團活動，非校內人員之社課指導老師亦須配合填寫臨時出入證申請表方可入校。

(二)活動空間防疫措施

- 1.活動中心電梯按鈕處保護層及銅片已安裝完成，並定時消毒。
- 2.活動中心三、四、五樓之門把處皆已安裝銅片。

◆衛生保健組

一、健康服務

(一)109.03.9~109.04.12 保健服務人數統計如下：

科別	學生		教職員工		合計	
	人次	%	人次	%	人次	%
外傷處理	158	90.8%	11	6.3%	169	97.1%
保健諮詢	4	2.3%	2	3.2%	4	2.3%
營養諮詢	1	0.6%	0	0.0%	1	0.6%
總計	163	93.7%	11	6.3%	174	100.0%

(二)校內師生傷病統計，分析結果顯示：

- 1.發生率較高之受傷地點，前三名依序為：校外、球場和操場。
- 2.校內受傷類別，以擦傷和挫傷為主。

二、健康教育

- (一)推廣健康餐食：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本組於 4 月上旬推出升級 2.0 版團購健康餐食優惠活動，每份餐食補助 10 元，期能鼓勵師生藉由健康飲食、健康生活提升免疫力，並儘量在校園內購餐，減少社區交互感染。
- (二)鼓勵生活化運動：舉辦「日行 7500 步挑戰」活動，以手機或運動裝置記錄每日走路步數，在 4 月 21 日(二)至 5 月 20 日(三)期間，累計 10 天達到 7500 步者，前 80 名可獲價值 300 元之便利商店商品卡。

三、健康環境

- (一)為確保餐廳座位保持安全社交距離，除了在餐廳入口張貼大型海報提醒外，並於餐桌壓克力板上張貼圖示，引導師生入座位置，並配合大聲公宣導。餐廳 2 樓則於桌面張貼告示，提醒以梅花座或斜對角方式入座。
- (二)本組於 4 月 14 日(二)委請專業檢驗公司進行餐廳販售食品抽檢，檢測重點項目包含涼拌菜、飲品、冰塊及切割過的熟食等，以瞭解商家製程是否有交叉汙染之虞。若發現不合格者，可作為工作人員衛生操作之具體改善方向，預計 7~10 個工作天後收到檢驗結果。
- (三)為瞭解本校師生對學生餐廳滿意度，舉辦網路問卷調查活動，問卷填答期間至 5 月 3 日(日)截止。於期限內完成線上問卷填答者，可參加「便利超商 100 元商品卡」摸彩活動，以提高師生填答意願。
- (四)每週進行餐廳衛生檢查，未達衛生標準項目要求商家限期改善及複檢。

- (五)水質檢驗：109 年 3 月份自來水水質檢驗，結果皆符合衛生標準。
- (六)教室清潔檢查：配合校安組服務學習課程，本學期自開學第二週至第十五週，每日由本組工讀生負責檢查明德樓、篤行樓及至善樓等共用教室，並於每週核結果。針對清掃不佳之教室，則惠請校安組協助督促同學改善，以維護教室清潔。
- (七)登革熱環境檢查：請各單位專責人員每週自主環境檢查並完成線上填報作業，3/2-4/4 填報率為 91.8%。

四、新型冠狀肺炎防疫工作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健康中心實施分流機制，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進入健康中心右側，由護理師量測體溫、簡易健康詢問；檢測結果如有發燒，給予戴口罩，協助儘快就醫。
- (二)防疫期間人員管制，健康中心以提供傷病處理、健康諮詢為主，若無必要，請減少停留時間。
- (三)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本校目前截至 4 月 16 日止，居家檢疫學生均已完成檢疫，後續需再自主健康管理個案，也以電話追蹤持續關心健康情形，管理期間皆無發燒或呼吸道症狀。
- (四)自覺身體不適或由系辦、行政單位、校園紅外線熱像儀檢測，經人員測量額溫有疑似體溫過高個案，至衛保組由護理師複查，如有發燒協助就醫治療。就醫診治後，皆排除新冠肺炎疾病，並持續追蹤個案健康情形。
- (五)口罩提供給校園防疫人員和發燒或有呼吸道症狀者使用，每月並回報教育部口罩使用情形。
- (六)額溫槍分發給各學術系所、秘書室和學生出入較多之行政單位，共發出 58 支，由各單位自行保管使用。
- (七)校外人士進入校園前填寫之健康關懷問卷，衛保組定期掃描存檔，以供未來疫情調查使用，紙本則銷毀。

◆心理輔導組

一、心理諮商服務

統計期間：109 年 3 月 1 日～109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人數	人次	使用率
一	個別諮商	138	250	92%
二	高風險與危機個案晤談與管理	16	76	100%
三	初步晤談評估	51	51	100%

(單位：小時)

說明：

學期間，因應新冠狀病毒防疫期間提供心靈保健指南文宣、電話諮詢等安心服務，持續提供全校師生預約個別諮商、心理健康諮詢及轉介服務。同時持續接觸高風險與危機個案之晤談及電話追蹤關懷，包含緊急協助校安危機、就醫及家長諮詢、憂鬱症、躁鬱症、疑似精神疾病、自傷行動及高風險家庭會談之個案處理，為此期間花最多人力與心力協助之類型。

二、心理衛生推廣

- (一)已於 4 月 7 日 15:30~17:20 明德樓 C622 辦理「班級講座~人際溝通這件大事」1 場次，共計 12 人次參與。
- (二)原定 4 月 29 日 18:00~21:00 舉辦「咖啡遇上正念~自我照顧」講座，因疫情影響，暫延

緩至 5 月辦理。

(三)擬於 5 月 11 日至 5 月 15 日辦理「彩虹驕傲」活動，結合國際不恐同日，推廣性別平等相關正確知識，落實尊重多元性別。

三、團體工作坊

- (一)因受疫情影響，「我愛故我在~愛情關係探索團體」延至 4 月 20 日至 6 月 1 日每周一 18:30-20:30 舉辦，共計 6 次。
- (二)因受疫情影響，「友·點·難~人際關係探索團體」延至 4 月 23 日至 6 月 4 日每周四 18:30-20:30 舉辦，共計 6 次。
- (三)擬於 6 月 6 日 9:00-16:00 舉辦「性與關係」工作坊，邀請喬色分老師（英國郡赫大學戲劇治療碩士、勵馨基金會《陰道獨白》導演）透過工作坊將聚焦於學生對性的發展、好奇、疑惑給予一般化，且討論在各種愛戀情境或關係中可能面臨的挑戰，在安心舒適的氛圍下，自在的談性與關係。

四、爆米花志工團

因應疫情緣故，本學期於 03/02 起每日安排志工團人員擔任防疫小尖兵，協助進行心理輔導組諮商空間消毒工作。本學期安排培訓課程及協助服務活動如下：

108-2 爆米花志工團培訓課程／活動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教室	人次
109.03.24 (二)	18:30-20:30	米花志工團 1-米花期初大會	G102	24
109.03.31 (二)	18:30-20:30	米花志工團 2-心衛宣導週培訓課程：憂鬱防治	G102	24
109.04.07 (二)	18:30-20:30	米花志工團 3-心衛宣導週籌備會議第 1 次	G202	22
109.04.14 (二)	18:30-20:30	米花志工團 4-心衛宣導週籌備會議第 2 次	G202	-
109.04.28 (二)	18:30-20:30	米花志工團 5-志工團培訓工作坊 1：表達性藝術治療	G202	-
109.05.05 (二)	18:30-20:30	米花志工團 6-心衛宣導週籌備會議第 3 次	G202	-
109.05.12-05.26	18:30-20:30	心理衛生宣導主題週：剛好鬱見妳	學校	-
109.05.12 (二)	18:00-20:30	米花志工團 7-志工團培訓工作坊 2：心靈和諧粉彩	Y801	-
109.05.19 (二)	18:30-20:30	米花志工團 8-志工團培訓工作坊 3：桌遊溝通趣	G202	-
109.05.26 (二)	18:30-20:30	米花志工團 9-志工團幹部經驗分享&幹部選拔與交接	G202	-
109.06.02 (二)	18:30-20:30	米花志工團 10-送舊期末大會	G202	-
爆米花志工團幹部會議				
109.01.16 (四)	12:30-13:20	1 月米花幹部會議：行事曆小本本確認、新學期活動預告、心得感想	線上會議	11
109.02.18 (二)	12:30-13:20	2 月米花幹部會議：心衛週準備進度討論、行事曆小本本確認進度	G201	11
109.03.16 (一)	12:30-13:20	3 月米花幹部會議：心衛週方向與活動內容討論	G201	10
109.04.14 (二)	12:30-13:20	4 月米花幹部會議：心衛週網路辦理討論、培訓課程異動討論	G201	10
109.05	12:30-13:20	5 月米花幹部會議：新學期活動幹部交接、新生手冊完稿	G201	-

109.06	12:30-13:20	6月米花幹部會議：新學期活動成形、新生始業式活動預告	G201	-
--------	-------------	----------------------------	------	---

◆資源教室

一、ISP 會議執行概況：

因應開學日期延後，本學期於開學第二週起即陸續召開個別化支持服務會議，確認並修正學生之生活與學習需求，以制定本學期 ISP 計畫，迄統計日期（4/9）止，完成率 92%。

二、資源教室活動暫緩辦理：

為配合防疫，儘可能減少群聚機會，本學期原訂辦理之資源教室導師會議、校外參訪及學生增能工作坊經組務會議討論決議均暫緩辦理。學生輔導相關事項將透過個管老師分別聯繫、及導師學習照會單轉知導師，活動部份則俟疫情趨緩後規劃召開。

三、資源教室同儕助理團督：

本學期同儕助理申請共 4 位，於 4 月 8 日辦理第一次團餐。因應疫情，參與會議同學皆遵守規定登錄入、出場時間，並於入場前噴灑酒精完成消毒，並調整座位安排符合社交安全距離。團督會議中透過簡報引導新進人員思考身心障礙同學協助之重要概念，與會同學分享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經驗，再由輔導員給予回饋，提升認知及工作知能。

四、期中評量特殊試場申請：

以往特殊試場申請表單為求慎重落實，需由申請同學填妥後交授課教師親簽，本學期為提前防疫，已有部份課程以遠距視訊上課，故申請程序亦配合調整，學生仍須自行填妥表單，惟改以電子郵件聯繫授課教師，再請老師回函替代之。感謝各位師長協助學生取得特殊試場服務。

五、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統計期間：109 年 3 月 10 日-4 月 9 日。

說明：本月份輔導人次共計 118 人次，類別詳附表。本月份以辦理 ISP 會議為主，其次「學習問題」仍為同學最需協助之重點；危機處理人次略降，但仍需持續關注。

類別	輔導人次		類別人次統計
	109/3	109/4 (截至 4/9)	
ISP 會議	34	4	38
情感議題	4		4
人際關係	2		2
學業問題	35	2	37
生活關懷	21		21
危機問題	9	1	10
時間管理	1		1
住宿問題	2		2
其他	1	1	2
月統計	109	8	118

◆體育室

一、體育館防疫措施報告

（一）配合教育部因應防範疫情規定，體育場館於 4 月 5、7 日，由廠商進行大消毒。

（二）依總務處建議，體育館全館進出門把及電梯按鈕已完成貼銅箔作業，且持續注意銅箔脫

落並時及補強。

二、校際體育活動報告

(一) 配合因應防範疫情，「109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延期舉行。

(二) 參加「109 年新北市春季盃田徑公開賽」榮獲優異成績：

賴晉豪 男子組田徑鉛球 第三名

鄭惠政 女子組田徑鉛球 第七名

(三) 參加「109 年大專校院田徑公開賽」榮獲優異成績：

大專男甲組：

賴晉豪 鉛球 第二名

吳頌亞 跳高 第四名

大專女甲組：

鄭惠政 鉛球 第六名

簡晨昕 鉛球 第三名

葉決辰 跳高 第四名

羅子儀 800 公尺 第七名

羅子儀 800 公尺 第五名

鄭培妤 5000 公尺 第六名

郭俞汝、謝宇硯、江謹庭、葉決辰 4X100 公尺接力 第三名

羅子儀、鄭培妤、謝宇硯、江謹庭 4X400 公尺接力 第三名

◆校園安全組

一、109 年 3 月 1 日至 109 年 4 月 15 日學務處校園安全組執行業務成果如下：

(一)及時處理並填報校安通報計 13 件(意外事件 2 件、安全維護事件 2 件、疾病事件 9 件)。

(二)登載遺失物計 51 件，拾獲物計 40 件，已領回計 36 件。

(三)本校同學辦理兵役緩徵計 12 件(含儘後召集)。

二、學務處校安組於 3 月 20 日至 23 日本校執行 109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學科及術科考試工作期間，已協助派員留守並支援處理場外考生引導及考生家長臨時狀況處理事宜。

三、因應疫情升級，於 3 月 27 日起開始實施本校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入校門禁管制及體溫量測措施，學務處校安組已編排本校職員工、警衛室保全輪值進行大門口之入校教職員工生身分識別，教職員工生入校應使用已登錄身分之感應卡(含具悠遊卡功能之教職員工證與學生證、悠遊卡、一卡通)經門禁管制系統感應方式識別，如尚未登錄感應卡者，應出示相關識別證入校，洽公人員進入本校出示開會通知單、公文或臨時識別證，並經溫量測，校外非洽公人士一律不准進入校園，並將視輪值狀況及疫情變化，彈性編排輪值人力。

◆原資中心

一、獎助學金申請

(一)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

1. 第一階段核發名額為獎學金 3 名、助學金 4 名，中低收入戶及低收入戶助學金各 1 名，已於 3/30 函送至輔仁大學。

2. 第二階段增補名額需求調查依限於 4/13 前在獎助學金系統填報完畢，俟原民會名額核定後再行推薦申請學生。

(二) 109 年度第一梯次「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本校共 6 名學生符合資格申請獎學金，已於 3/26 函送至桃園市原民局。

二、課業支持系統

- (一)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原住民族學生學伴計畫，本學期共 18 組學生提出申請，刻正進行一對一課業協助。
- (二) 針對上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已達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2 名)，已主動關懷學習不佳原因及是否配置學伴，掌握學生學習狀況。

三、部落講堂

- (一) **【阿美族語研習課程】**原資中心邀請阿美族語國家認證考試官-林春妹老師於 4/30、5/7、5/21、5/28、6/4、6/11 週四晚上 6:00~8:00，教授秀姑巒阿美語，透過小組教學方式培養學生族語基礎，目前報名人數共 8 名。
- (二)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人才培育計畫系列講座】**原資中心協助原住民文教法律專班於 4/18、4/25、5/2 舉辦三場有關「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觀念之專題演講，從法規解讀分析出發，透過權利保障、著作權、部落公法人三個角度來看傳統智慧創作。

四、部落工作坊

【雕新立益-皮雕手作課程】原資中心邀請泰雅族的劉茂祥老師於 4/28 下午 3:30~5:30 教授皮革基礎技能，學習手縫及皮革印花工具排列設計、上色技巧等應用知識，目前報名人數共 26 名。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總務處工作報告 (109 年 04 月)

😊【保管組】

- 一、本校管有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 312 地號及 312-1 地號等 2 筆土地，遭寧波西街 122 巷 5 號及泉州街 8 巷 14 號(1~3 樓)之私有房屋占用，於 103 年間提起拆屋還地等訴訟案，業經最高法院 107 年台上字第 226 號裁定確定（三審定讞），並獲法院核發判決確定證明書。經本校法律顧問周立仁律師提供法律意見，建議再向土地坐落之區公所申請調解，在不改變判決結果之前提下，善盡各種可能之解決方案，令雙方之損害化為最小，進而有利本校順利收回土地。經向中正區公所申請調解結果不成立，已委請律師依法辦理強制執行相關事宜，目前進行強制執行法律程序中。
- 二、本校管有大安區學府段一小段 593-1、593-2 及 593-3 地號等 3 筆土地參與都市更新案，事業計畫業經臺北市政府 106 年 12 月 7 日核定實施，目前進入權利變換計畫報核階段。
- 三、重慶南路首長宿舍徵求短期利用活化構想書一案，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嚴峻，暫列為異地辦公備援空間，暫停止受理本校單位臨時或短期借用。
- 四、與主計單位核對 109 年 03 月份財產增減帳務，並提列「財產折舊總表」及「成本攤提總表」陳核。
- 五、陳報 109 年 03 月份國有財產(含珍貴不動產)公務預算及校務基金「增減結存表」各 2 份暨「財產增減表」1 份至教育部。
- 六、提供主計室男女生宿舍 109 年 03 月份財產設備、監視系統、電話建置各項折舊明細資料及編製分攤明細表。
- 七、辦理財物盤點單位指定盤點人工作。
- 八、辦理 109 年 03 月份財物增加帳務建檔及各單位財物請購案，並分別列印增加單及標籤分送各保管人確認。
- 九、提供退休、離職、異動人員財物移交清冊，俾儘速辦理交接事宜。
- 十、辦理 109 年 03 月份財產及非消耗品移動帳務業物，並列印新移動單及標籤分送各單位保管人重貼。
- 十一、辦理堪用財物流通身分確認暨協助公告等事宜。
- 十二、辦理 109 年 03 月財物減損業務。
- 十三、更新線上財物查詢系統資料庫，以提供保管人即時掌握所經管財物明細資料。
- 十四、辦理財產管理系統升級轉檔作業，單機版改為網路版。
- 十五、依財物減損單辦理報廢財物確認、收取、聯繫等事宜。
- 十六、整理消耗品櫃、盤點及採購、辦理各單位領用消耗品等事宜及表列 03 月份消耗品收發月報表。
- 十七、提供各教學及行政單位辦理活動各項什物借用及歸還等事宜。

☺【文書組】

- 一、辦理全校用印業務：辦理全校各項證明書、聘書、聘任簽案契約書、工讀生加保申請書、獎狀、感謝狀、單據及畢業證書等用印業務，至 109 年 4 月 13 日止計 805 件，全年計 6,119 件。
- 二、辦理全校公文書收件、分文、繕校、發文、寄送等業務：
 - (一)109 年 3 月份收文：電子收文計 1,128 件，紙本收文計 99 件，共計 1,227 件。
 - (二)109 年 3 月份發文：電子發文計 177 件，紙本發文計 40 件，共計 217 件。
- 三、辦理全校檔案管理業務：
 - (一)公文歸檔：109 年 3 月份歸檔數，線上簽核計 1,228 件，紙本簽核 373 件，共計 1,601 件；109 年度紙本公文歸檔持續進行編目、掃描、上架、入卷作業，108 年度 4,313 件紙本歸檔公文刻正辦理入庫前按卷逐件檢核作業。
 - (二)公文稽催：本組定期於每月 1 日、16 日透過電子郵件及 5 日以紙本方式稽催提醒逾期公文；108 年度計有 2 件尚未歸檔，109 年 3 月份全校逾期未歸檔數計 89 件，敬請單位儘速完成公文辦結作業並送文書組歸檔。
 - (三)全校公文系統維護：刻正進行 4 月功能增修作業測試、配合政策導入 HTTPS 安全傳輸協定及跨瀏覽器功能案採購前置作業、系所單位登記桌權限調整設定。
 - (四)永久檔案清理作業：辦理規定之 81 年度以前永久檔案清理作業，本校第 3 期 51 至 55 年國家級檔案移轉檔管局前之前置鑑定作業，依教育部函轉檔管局審核結果，本校部分檔案列為國家級珍貴檔案，刻正辦理移轉前逐件掃描電子檔儲存作業。
 - (五)教育部檔案管理訪視：教育部訂於 109 年至本校進行檔案管理訪視，已填寫 109 年新式自評表辦理報部，刻正進行備審資料彙整中。
 - (六)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本校新版區分表已完成檔案管理局通知之細部調整，並於 3 月 20 日回報，現進入檔管局再次審視中。
 - (七)檔案電子目錄彙送：已完成本校 108 年度 7 至 12 月檔案電子目錄彙送至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及填表電傳教育部，刻正準備 7 月份之目錄彙送作業。
 - (八)檔案管理填報作業：已完成教育部通知之年度檔案管理調查、檔案風險管理及檔案管理作業檢核等線上填報作業。
 - (九)檔案徵集作業：已完成秘書室徵集作業及入庫事宜，刻正辦理進修推廣處之徵集後續作業。
 - (十)檔案庫房消防機櫃及門禁監視維護：進行 4 月份維護作業及檔案庫房門禁暨監視系統檢核作業。
 - (十一)系統異地備份作業：辦理 3 月份公文系統資訊安全之異地備份資料統整送交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協助檢視。
 - (十二)政治檔案清查：已完成規定之 34 至 81 年歸檔公文清查作業，教育部另來函通知清查範圍，刻正辦理前置簽擬作業。
 - (十三)歷年檔案特展資訊：協助秘書室校友中心網站增設歷年檔案特展數位資料。
- 四、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若有同仁需要在校外辦公使用公文系統者，操作說明設定及安裝，已公告於校首頁及本組網頁供參。

☺【出納組】

一、本期(109年4月13日)與上期(109年3月13日)本校校務基金現金結存額增減情形如下：

類 別	本期 (1090413)	上期 (1090313)	增(減)額度
現金結額	120,575,007 元	190,179,688 元	-69,604,681 元
定存結額	1,626,900,000 元	1,543,600,000 元	+83,300,000 元

二、匯款支付作業 109 年 3 月支付 3,331 筆，金額共\$108,263,444 元整。

三、退匯處理 109 年 3 月計 14 筆。

四、辦理教育部、其他單位/科技部專任助理、研究獎助生及主持人薪資發放 108 年 3 月共 338 人，金額共 6,642,515 元整；約用人員及職代共 132 人，金額共 5,077,588 元整。

五、109 年 3 月份支付導師費等鐘點費造冊共 11 筆，總金額 28,060 元。

六、檢核 3 月自提補充保費 12,558 元，公提補充保費 53,191。

七、電子支付作業 109 年 3 月共支付 34 筆，金額 3,416,149 元整。

八、零用金(1 萬元以下)支付作業，截至 3 月底總計支付 1,143 筆，金額共計 2,841,256 元整。

九、開立自行收納統一收據(收費及請款)，截至 3 月底總計開立收據計 1,138 張，協助各單位辦理學雜費、學分費、住宿費及停車費等相關業務。

十、本校目前透過中國信託銀行代收項目共計 4 項：

(一)108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學雜費，繳費期限：109年1月21日至109年3月2日。(延長郵局、中信臨櫃及ATM轉帳繳費通路至109年4月17日)

(二)108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學分費，繳費期限：109年4月10日至109年4月22日。(延長郵局、中信臨櫃及ATM轉帳繳費通路至109年5月22日)

(三)108學年度第2學期進修學分費，繳費期限：109年4月9日至109年4月29日。(延長各繳費通路至109年5月14日)

(四)109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報名繳費第2階段，繳費期限：109年4月2日9:00至109年4月8日17:30止。

十一、本校目前透過中國信託銀行已完成代收項目共計 5 項：

(一) 108學年度第2學期住宿費，繳費期限：109年1月1日至109年1月11日。(延長郵局、中信臨櫃及ATM轉帳繳費通路至109年3月1日)。本案銀行代收共45人，金額共900,000元。

(二) 108學年度第2學期進修學雜費，繳費期限：109年1月20日至109年2月19日。(延長郵局、中信臨櫃及ATM轉帳繳費通路至109年3月19日)。本案銀行代收共845人，金額共9,769,738元。

(三) 109學年度碩、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報名繳費第2階段，繳費期限：109年2月4日9:00至109年2月8日17:30止，109年2月13日9:00至109年2月15日17:30止，109年2月25日9:00至109年3月7日17:30止。本案銀行代收共48人，金額共48,000元。

(四) 109學年度學士班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報名費，繳費期限109年2月24日9:00起至109年3月5日15:30止。本案銀行代收共48人，金額共110,160元。

(五) 109學年度進修部碩專班招生報名繳費第2階段，繳費期限：109年3月6日10:00至109年3月21日17:30止。本案銀行代收共33人，金額共33,000元。

十二、3月份原封保管品結存(數量:5筆)總金額 2,394,167 元，露封保管品結存(數量:335筆)總金額 1,577,304,000 元。

十三、辦理本國人所得稅繳納作3月共16件，稅額合計 629,885 元及外國人所得稅繳納及申報作業共1件，稅額合計 480 元。

十四、3月份新增受款人，經由本組複查表單，建檔總筆數共 319 筆，年度累計 642 筆。

十五、截至 109 年 3 月止本校計有 322 張郵局定存單，金額共計 15 億 7,300 萬元。

☺【事務組】

一、採購案件：

(一) 招標案:本月執行採購案件共 59 件，其中規劃階段 0 件、會簽階段 7 件、招標公告階段 6 件、議價/評選階段 2 件、決標履約階段 29 件、驗收付款階段 15 件，相關內容如下：

項次	需求單位	案名	辦理情形							
			採購金額	規劃階段	會簽階段	招標公告階段	議價評選階段	決標履約階段	驗收付款階段	其他(請敘明)
1	計網中心	新一代校務整合資訊系統建置案	17,270,000					V		準用最有利標第3期履約
2	圖書館	108 年圖書館空間及設備更新整合建置	16,598,000					V		公開招標(適用最有利標)
3	音樂系	109 年度音樂系教學用平台鋼琴 1 台	4,850,000		V					公開招標(適用最有利標函報部核准中)
4	至善樓藝術館	至善樓及藝術館教室家具採購案	2,926,800						V	公開招標
5	課傳所	活化教學影帶拍攝案	80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6	主計室 總務處	107-109 年會計、出納帳務系統及納保管理	2,060,000						V	限制性招標第4期驗收
7	計網中心	108 年度教學平台後續維護(智慧大師與教學魔法師)	290,000						V	限制性招標(第一期驗收)
8	計網中心	109 年圓宸桌面雲系統維護服務	137,004					V		限制性招標
9	文書組	109 年線上簽核暨公文整合建置與導入專案維護	499,000					V		限制性招標
10	生輔組	學生宿舍網路委外建置維護案	8,100,000					V		準用最有利標
11	生輔組	106-107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	4,460,000					V		公開招標
12	數位系	Kebbi Air 智能機器人一批	2064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13	總務處處	身障考試考場建置計畫-至善樓教室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至善	295,500					V		限制性招標

		樓電梯專案管理監造及至善樓藝術館家具勞務委託案							
14	圖書館	108 年西文期刊一批	3,530,000				V		公開招標
15	教務處	109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電腦閱卷、製卷及成績處理案	1,180,000				V		準用最有利標
16	課傳所	行政大樓 A403 辦公室整修家具案	409,4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17	音樂系	108-109 年 KAWAI 鋼琴調律保養維護	500,4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第三期驗收)
18	音樂系	108-109 年 Yamaha、Steinway 鋼琴調律保養維護	270,6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第三期驗收)
19	圖書館	109 年西文期刊一批	4,289,000				V		公開招標
20	事務組	109 年校區廢棄物清運勞務採購案	1,458,475					V	公開招標(第三期查驗)
21	事務組	校區廁所盥洗室暨學生活動中心 1-2 樓餐廳空間及廁所清潔維護	6,560,000					V	準用最有利標(第三期查驗)
22	計網中心	108 年資訊機房設備、校園網路暨教學行政電腦設備維護案	2,772,000				V		準用最有利標
23	數資系	108-110 數位課程影片拍攝案	955,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24	師培中心	師資生教學基本能力線上報名及評審系統建置案之系統維護	183,000					V	限制性招標(第一期驗收)
25	教務處	109 年《北教大校訊》及《教育實踐與研究》印製案	226,300				V		限制性招標
26	至善樓藝術館	至善樓及藝術館教室家具後續增購案	290,000				V		限制性招標
27	教經系	109 年度電腦軟體	327,01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28	課傳所	108 年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網站維護及功能擴充案	1,600,000				V		限制性招標
29	師培中心	幼兒園教育學程、特殊教育學程(幼兒園身障組)教學演示系統建置	73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30	事務組	109 年消防安全設備維護保養及年度檢修採購案	390,0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31	計網中心	本校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及個資保護管理顧問服務	966,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32	教務處	109 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線上報名系統/後台管理系統功能擴充案	1,290,000					V	限制性招標(第一期驗收)
33	事務組	109 年篤行樓地下室機械停車設備維護保養	240,000				V		限制性招標

34	圖書館	108 年圖書館空間改造整合規劃暨協助履約管理案	30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第二期驗收)
35	學務處 生輔組	108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	2,230,000					V	限制性招標
36	圖書館	109 年圖書館自動化系統軟硬體維護	965,000				V		限制性招標
37	學務處 衛保組	108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	492,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38	計網中心	108 年教務學務師培系統維護專案	875,040				V		限制性招標(第二期驗收)
39	師培中心	辦理「拼薪袋月-109 年企業實習暨徵才說明會」委託專業服務	15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40	北師美術館	大都會藝術博物館石膏模製品倉儲保存租賃案 1 年	252,000				V		限制性招標
41	體育室	泳健館設施營運移轉促參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	80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第 1 次委員會召開
42	課傳所	108 年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網站維護	970,519		V				限制性招標
43	教務處	109 年教師資格檢定入闈設備一批	660,098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44	自然系	化學結構繪圖軟體	235,0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45	自然系	電磁加熱攪拌器	113,0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46	教務處	109 年教師資格檢定入闈膳食	326,188				V		限制性招標
47	課傳所	行政大樓課傳所 402、404A 及 404B 教室地板、桌椅等一批案	259,75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48	心諮系	IBM SPSS 統計軟體一批	210,0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49	特教系	2020 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與輔導國際學術研討會	608,820		V				限制性招標
50	總務處	109 年全校數位監視系統設備短期維護案	435,000				V		限制性招標
51	體育學系	綠能飛輪健身車及專業跑步機各 1 台	286,0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52	人事室	購置指形機 3 套	253,200					V	限制性招標
53	圖書館	109 年度中文視聽資料	1,000,000				V		公開招標
54	圖書館	109 年度中文圖書	1,400,000				V		公開招標
55	資科系	載具管理充電車與無線基地台一批	600,0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56	教育系社 發系	至善樓 G503、G401 桌椅一批	279,6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57	圖書館	圖書館入口意象施作案	160,0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58	計網中心	網路交換器一批	896,000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59	計網中心	Adobe 教育版授權軟體(ETLA)租賃	6,480,000			V			限制性招標(公開徵求)

(二)其他：

1. 各行政及教學單位以共同供應採購契約採購案。
2. 其他 1 萬元以上設備及 5 萬元以上經常門採購案件。
3. 機關綠色採購、小額採購、優先採購(身障團體)申報登錄作業。

二、有關本校學生餐廳 1 樓、2 樓櫃位目前各櫃位營運狀況詳如后：

項次	案名	辦理情形					
		規劃階段	會簽階段	招租階段	履約階段	履約期限	其他(請敘明)
1	圖書文具部				V	109.6.30	得標廠商「康研筆墨有限公司」目前正常履約中。
2	學生餐廳便利商店				V	109.6.30	得標廠商「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正常履約中。
3	學生餐廳自助餐櫃位				V	109.6.30	得標廠商「味豐企業社」，目前正常履約中。
4	學生餐廳 A1 櫃位				V	109.6.30	得標廠商「阿義商行」，目前正常履約中。
5	學生餐廳 A2 櫃位				V	109.6.30	得標廠商「饌商行」，目前目前正常履約中。
6	學生餐廳 A3 櫃位				V	109.6.30	廠商「郭玉女(呆熊早餐店)」目前正常履約中。
7	學生餐廳 A5+A6 櫃位				V	109.6.30	得標廠商「雲南小廚」，目前正常履約中。
8	休閒品飲區				V	109.6.30	得標廠商「林建乙(自然人)」，目前正常履約中。

三、事務業務：

(一)場地管理：

1. 館舍場地租借(自 109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4 月 30 日止，租金收入概估為\$617,893 元。
2. 本校停車場臨時停車收入\$412,870 元(自 109 年 01 月 11 日至 109 年 02 月 10 日間)。

(二)校園環境及植栽：

1. 委請廠商進行校園全面綠美化維養，施行校園內灌木及 3.5M 以下喬木疏枝修整、雜樹、雜草、藤蔓拔除、及植栽補植作業。3 月 28 日(六)藝術館南側榕樹因樹根腐爛傾倒，壓垮鐵皮圍牆突出路面，請園藝廠商緊急派吊車鋸樹，以免影響行車用路安全。四月份校區矮灌木修剪維護；校園綠美化整治目前仍持續分區進行中。
2. 持續請勤務班同仁進行全校例行性分區草皮修整維護、小幅修整灌木保持樹型，雜樹、雜草、藤蔓拔除及花圃堆積落葉清理等校園綠美化及園藝維護工作。

(三)勞、健保及勞退業務：

1. 勞工退休準備金/勞工退休金：

- (1)簽辦繳交 109 年 4 月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技工工友部分) 54,033 元。
- (2)簽辦繳交 109 年 2 月新制勞工退休金 (包括教育部、經濟部、國科會等計畫助理、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等)637,335 元(雇主提繳 587,265 元、個人提繳 50,070 元)。
- (3)簽辦繳交 109 年 2 月雇主提繳勞工退休金—兼任人員 (兼任助理、工讀生等) 98,960 元。

2. 辦理新進、離職兼任教師、研究助理及臨時人員等加(退)勞、健保案：

- (1)109 年 2 月學校負擔勞保費 875,993 元(其中工資墊償基金提繳 2,180 元、職業災害保險費 11,399 元，及普通事故保險/就業保險 862,414 元)；自負勞保費 237,028 元。

(2)109 年 2 月(兼任人員)學校負擔勞保費 183,678 元(其中工資墊償基金提繳 583 元、職業災害保險費 2,354 元,及普通事故保險/就業保險 183,095 元);自負勞保 48,861 元。

(3)109 年 2 月學校負擔健保費 498,395 元;自負健保費 219,641 元。

3.本組自 104 年 9 月 14 日起,配合辦理兼任助理、工讀生等納入勞保投保適用對象乙事,近一個月內(109 年 03 月 11 日至 109 年 04 月 11 日止)承辦該類人員加/退保及薪資調整人次共計 328 人次,不含多勞僱人員在內。

4.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本組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第 12 條規定,配合人事室辦理本校兼任教師加保作業,108 學年度下學期共計有 150 人加保。(截至 109 年 4 月 13 日之統計)

5.依據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辦理教學助理納保作業,因配合老師開課狀況,故實際納保期間為 109 年 03 月 2 日至 109 年 06 月 19、20 或 30 日,此計畫的總納保人數有 214 人。(截至 109 年 04 月 13 日之統計)

(四)工友(含臨時暨事務人員)業務:

1.工友編制:原編制工友 15 人、技工(含駕駛)4 人;現有人員為工友 7 人、技工(含駕駛)4 人。

2.配合一例一休制度上路,陸續與基層同仁召開相關會議進行制度說明與協助因應措施。

3.為落實人員精簡,工友同仁退休後不再移撥遞補,本組仍持續宣導周知「中央各機關學校工友員額管理作業要點」,若同仁有移撥需求,可隨時洽本組協助辦理。

4.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國民旅遊卡大幅放寬使用限制,強制休假日數由原 14 日調整為 10 日,且放寬使用國民旅遊卡刷卡消費不限於休假日,但仍應注意遵守辦公紀律,不得於執行職務期間刷卡消費,按其所具休假日數,以每日 1,600 元計算發給休假補助費,補助總額在 8,000 元以內屬自行運用額度,其餘則屬觀光旅遊額度,本組後續將辦理工友會議宣導周知。

(五)其他及交辦事項:

1.學生餐廳工作說明:

(1)抄電表並核算各攤商分攤之電費中。

(2)學生餐廳 1、2 樓:自助餐、A1、A2、A3、A5+A6 櫃位、便利商店、休閒品飲區及 2 樓圖書文具部等 8 個櫃位,目前正常履約中。

2.因應武漢肺炎防疫措施交辦事項:

(1)向台酒與酒精經銷商登記採購酒精。

(2)補充校區內各樓層電梯口酒精噴瓶內之酒精。

(3)張貼校門出入管制相關公告。

(4)109 年 3 月 1 日起校經管教室進行每日清潔消毒。

(5)依據教育部 109 年 03 月 27 日通報,109 年 4 月 5 日進行全校清潔消毒。

(6)辦理 109 年度全校消防安全設備每月定期檢查及年度檢修申報。

(六)各單位專線、分機移機、新增專線、分機申請受理,並進行全校分機資料異動管理及專線分機報修處理。

(七)全校各項水、電、瓦斯、電話費用核銷。

(八)多媒體資料刊登及維護。

☺【營繕組】

- 一、視聽館電梯汰換財物採購已於 109 年 3 月 23 日完成驗收。
- 二、圖書館空調及照明改善工程已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決標，已於 109 年 1 月 11 日開工，刻正辦理圖書館 6 樓風管更新。
- 三、學生餐廳油煙設備更新案已於 109 年 3 月 13 日完成驗收。
- 四、篤行樓 Y601 會議室整修工程已於 109 年 3 月 11 日決標，已完工，預定將於 109 年 4 月 17 日辦理驗收。
- 五、至善樓電梯更新採購案已於 109 年 3 月 4 日決標，預定於暑假進場安裝。
- 六、109 年 3 月份完成如下項目：
 - (一) 高壓電設備保養、發電機、鍋爐月例行維護保養。
 - (二) 空調設備季例行維護保養。
 - (三) 各棟建築物升降機設備定期保養作業。
 - (四) 全校汙水抽水馬達巡檢。
 - (五) 全校區各棟館舍臨時性及緊急性修繕持續進行。
 - (六) 廣續配合各單位因防疫需求之暫時性設施或既有設施修繕作業。

☺【環安組】

- 一、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本校於 3 月 6 日、3 月 12 日及 4 月 9 日完成辦理急救人員訓練，到訓 30 人並進行結業考試。
- 二、本校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於 4 月 14 日辦理回訓(6 小時/每 2 年)。另派本組組員張競芝接受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作為職安人員設置之備用人員。
- 三、職業醫師第 1 季臨場健康訪視辦理完成，報支職業醫師臨場服務費用並簽核本季執行紀錄表。
- 四、申報 109 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用系統。本季無清運列管廢棄物，故僅需申報，無需繳費。
- 五、繕抄 3 月份各棟建物報表並計算各棟用電量。由臺電 4 月份電費單，推算 109 年 3 月份用電量，較去年減少 24960 度。
- 六、ESCO 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第五期量測驗證專案管理審核，並辦理後續驗收作業。
- 七、調整並設定太陽光電顯示面板螢幕。填報上傳校庫本校太陽光電設備設置總容量檔案。
- 八、填報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更新學校基本人員資料及安全衛生人員配置情形。
- 九、配合學務處填報「登革熱環境檢查系統」，並針對全校公共區域積水容器，進行查核登革熱。
- 十、辦理本校藝設系實習工場危險機械設備維護檢查及指導學生安全操作維護木工機具設備。
- 十一、藝設系木工集塵機噪音防制改善工程(更換風機、加裝隔音罩及消音管)施工完成。
- 十二、裝填本校各棟樓出入口指尖消毒機酒精等防疫配合工作。
- 十三、配合本校校園活動架設紅外線熱顯像檢溫度監控設備。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9年3月份場地委外經營或提供租借收益所得繳庫明細表

權責單位：北師美術館、體育室、育成中心、保管組、事務組

109年04月15
日總務處彙整

場地名稱	承租人	租約期限	每期(月) 租金	合約租金繳納日期	1月		2月		3月		權責單位
					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實際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北師美術館咖啡廳		1071120-1091119	78,600	每月10日	1月10日	0	2月10日	0	3月10日		北師美術館
泳健館	長佳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060320-1090319	125,000	每年3月及9月分兩期各新 臺幣75萬元整繳納	10月5日至109 年2月	0	10月5日至109 年2月	0	合約已於3/19屆 期。至3/19前租金 已依合約繳納。 3/19後俟合約情況 辦理。		體育室
育成中心四樓401	黃宇瑀秘書	1070801-1080731	2,310	隔月10日前(新約)	1月3日	0	2月3日	0	3月4日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四樓402	招租中	/	/	/	招租中	0	招租中		招租中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四樓403	鄭淑玲教師	1070101-1080731	3,311	隔月5日前(設期)	1月1日	0	2月4日	0	3月2日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四樓404	戴淑芬副署長	1070201-1080731	2,541	隔月5日前(設期)	108.12.27	0	2月4日	0	3月5日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四樓405	鄭中平副主任	1070301-1090731	2,618	隔月5日前(設期)	10/23至109.1	0	1/18(2-4月)	0	1/18(2-4月)	0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四樓407	林琬琪委員	1070901-1080831	3,388	隔月10日前(新約)(設期)	1月10日	0	2月10日	0	3月9日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四樓408	廖興國委員	1070101-1081031	3,542	隔月5日前(新約)(設期)	1月9日	0	2月9日	0	3月9日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201+202室	臺灣閱讀寫作暨學生能力 評量交流協會	1060701-1090630	17,330	通知日期10日繳納(設期)	1月31日	0	3月2日	0	3月27日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二樓203室	招租中	/	/	/	招租中	/	招租中	/	招租中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205室	招租中	/	/	/	招租中	/	招租中	/	招租中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206室	招租中	/	/	/	招租中	/	招租中	/	招租中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207室	招租中	/	/	/	招租中	/	招租中	/	招租中		育成中心
育成中心1樓+B101	社團法人臺灣童心創意行	1090101-109131	39,031	每月5日前	1月2日	0	2月5日	0	3月4日		
篤行樓1樓自動提款機	臺灣土地銀行	1080101-1101231	1,932	年繳-每年3月15日前	1月7日	0	1月6日	0	1月6日		總務處保管組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9年3月份場地委外經營或提供租借收益所得繳庫明細表

權責單位：北師美術館、體育室、育成中心、保管組、事務組

109年04月15
日總務處彙整

場地名稱	承租人	租約期限	每期(月) 租金	合約租金繳納日期	1月		2月		3月		權責單位
					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實際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活動中心1樓證件快照機	富多美股份有限公司	1070501-1081231	1,200	年繳-每年1月31日前	1月2日	0	1月2日		1月2日		總務處保管組
134-22號建物	全國家長團體聯盟	1060724-1090723	7,070	每月1日前	108.12.27	0	2月3日	0	2月26日		總務處保管組
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313地號土地	富山事業有限公司	1070301-1100228	78,112	年初一次開立12張租金支票	1月2日	0	2月5日	0	3月2日		總務處保管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第一銀行和平分行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10/2-109.3月 已繳清	0	10/2-109.3月 已繳清	0	10/2-109.3月已繳清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稚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1月8日	0	1月8日	0	109.1.8 一次繳半年至109年6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稚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1月8日	0	1月8日	0	109.1.8 一次繳半年至109年6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巨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108.12.31	0	2月7日	0	3月2日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巨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108.12.31	0	2月7日	0	3月2日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黃瑞濱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108.12.17	0	108.12.17	0	108.12.17 一次繳半年至109年6月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張志湧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半年繳)	1月2日	0	1月2日	0	1月2日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傅明叡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1月7日	0	2月7日	0	3月9日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丁義守(10804起) 戴立維(10801-10804)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11/8一次繳半年至109年6月	0	11/8一次繳半年至109年6月	0	11/8一次繳半年至109年6月	0	總務處事務組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9年3月份場地委外經營或提供租借收益所得繳庫明細表

權責單位：北師美術館、體育室、育成中心、保管組、事務組

109年04月15日
總務處彙整

場地名稱	承租人	租約期限	每期(月) 租金	合約租金繳納日期	1月		2月		3月		權責單位
					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實際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羅月君	1080101起	5,400	每月月底前	1月2日	0	2月6日	0	3月3日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1樓自助餐櫃位	味豐企業社	1070701-1090630	70,500	每月10日前	1月9日	0	2月10日	0	因疫情緩繳租金奉准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1樓A1櫃位	阿義商行	1070701-1090630	22,570	每月10日前	1月10日	0	2月7日	0	3月10日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1樓A2櫃位	饌商行	1070701-1090630	23,500	每月10日前	1月10日	0	2月7日	0	3月10日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1樓A3櫃位	郭玉女（呆熊早餐店）	1070701-1090630	30,000	每月10日前	1月10日	0	2月10日	0	3月10日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1樓A5+A6櫃位	雲南小廚	1070701-1090630	31,888	每月10日前	1月9日	0	2月10日	0	3月10日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1樓休閒品飲櫃位	林建乙	1070701-1090630	29,000	每月10日前	1月3日	0	2月4日	0	3月9日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1樓便利商店櫃位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1070701-1090630	112,000	每月10日前	1月3日	0	2月3日	0	3月2日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2樓圖書文具櫃位	麋研筆墨有限公司	1070701-1090630	42,000	每月10日前	1月3日	0	2月10日	0	3月10日		總務處事務組
校園空間出租設置自動販賣機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1091231	17,790	隔月10日前	2月4日	0	3月3日	0	3月31日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宿舍設置投幣式洗衣機及烘衣機	上洋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1091231	150,000	年繳-每年1月底前一次繳清	1月30日	0	1月30日	0	1月30日	0	總務處事務組

備註：依據108年5月29日第163次行政會議主計室報告案9決議辦理。

權責單位聯絡人：北師美術館-徐珮琳、體育室-朱宏偉、育成中心-林盈然、保管組-邱紀寧、事務組-王秀琳、鍾兆鴻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研究發展處工作報告

綜合企劃組

一、教育部及其他單位計畫

(一) 於 109 年 3 月 10 日辦理教育部 109 年 3 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作業校內說明會，並依期程進行表單填報及彙整報部作業。填報時間如下：

- (一) 109 年 3 月 02 日~4 月 20 日：校內表冊填報期間。
- (二) 109 年 3 月 09 日~3 月 13 日：系所提供表冊資料期間。
- (三) 109 年 4 月 20 日~5 月 01 日：校內確認檢核表期間。
- (四) 109 年 5 月 04 日~5 月底：匯出資料予應用單位。
- (五) 109 年 5 月 06 日~5 月 20 日：本期表冊統一申請修正作業及資料修改作業。
- (六) 109 年 5 月 25 日~6 月 05 日：檢核表函報教育部。

(二) 推動 109 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區域基地學校計畫」，計核定 27 件跨校教師社群計畫，總補助金額 108 萬元，執行時程 109 年 4 月 15 日至 109 年 12 月 15 日止。

二、科技部相關業務

- (一) 辦理科技部 108 年度研究獎勵案結案作業。
- (二) 辦理科技部 109 年度研究獎勵案申請作業。
- (三) 辦理科技部各項申請計畫來函公告及申請作業。
- (四) 公告執行科技部計畫出席國際會議或移地研究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無法前往及延期之相關訊息。

三、校務研究中心業務

- (一) 準備 109 年 4 月 29 日行政會議 IR 分析議題簡報。
- (二) 辦理校務研究系統 109 年度維護作業。
- (三) 辦理臺評會「臺灣校務精進協作計畫(TIRC)」臺泰日大專生學習成效與滿意度調查，施測期間自 109 年 4 月 6 日至 7 月 10 日。
- (四) 參與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臺灣校務研究之招生策略》、《臺灣校務研究之學生就業與發展》兩本專書出版作業。

四、綜合業務

- (一) 辦理校內計畫類研究獎助生納保及計畫主持人津貼造冊事宜。
- (二) 辦理校外各單位申請學術研究計畫來函公告作業。
- (三) 辦理校內各類計畫案經費審核相關事宜。
- (四) 辦理 109 年度校內教師專題研究計畫補助相關作業。
- (五) 審查《教學實踐與創新》期刊稿件共計 13 篇。
- (六) 辦理《教學實踐與創新》期刊第 3 卷第 1 期出版事宜。
- (七) 辦理本校科技彈性薪資收件作業：教務處及各學院自即日起至 109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三）17:30 前將初審結果及相關資料送至研發處辦理複審作業；教務處及各學院收件截止時間請參考其規定。
- (八) 辦理本校教育部彈性薪資收件作業：教務處及各學院自即日起至 109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三）17:30 止，並於 109 年 4 月 23 日（星期四）12:00 前，將紙本及電子檔送達研發處。
- (九) 訂於 109 年 5 月 7 日召開「109 年教育部彈薪計分討論會議」、109 年 5 月 15 日召開「109 年度教育部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審查委員會議」；訂於 109 年 5 月 15 日召開「學術發展委員會議」。
- (十) 辦理本處防疫相關作業。

國際事務組

一、國際交流

- (一) 完成薦送本校學生領取奧地利維也納教育大學學生交流歐盟獎學金事宜。
- (二) 完成薦送本校學生領取姊妹校德國施瓦本格明德教育大學獎學金事宜。
- (三) 辦理與美國 Johnson University「學術交流協議」簽約事宜。
- (四) 辦理與韓國首爾科技大學「學術交流協議」簽約事宜。
- (五) 完成與韓國首爾教育大學「學術交流協議」續約事宜。
- (六) 辦理美國在臺協會訪問學者 Robert Powell 來訪與講學事宜。

二、行政業務

- (一) 辦理外籍學生健保加退保及繳費相關事宜。
- (二) 辦理外籍學生申請工作許可證相關事宜。

- (三) 辦理外籍學生領取臺灣獎學金請款暨撥款作業。
- (四) 辦理教師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補助申請案。
- (五) 辦理系所舉辦學術研討會及教師外文論文潤飾補助申請案。
- (六) 辦理本校補助藝術創作發表或展演要點補助作業。
- (七) 辦理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申請案。
- (八) 辦理 109 學年度姊妹校交換學生線上申請系統測試、改善及管理事宜。
- (九) 補助本校國際學生文化交流社團辦理國際學生活動事宜。
- (十) 辦理推動國際化發展補助各學院及學程經費執行事宜。
- (十一) 辦理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境外學生學伴輔導作業。
- (十二) 辦理 109 年度本校推展國際學術交流規劃相關作業。
- (十三) 辦理教育部 108 年度學海築夢(含新南向)計畫報部取消執行繳回補助款及核銷作業
- (十四) 辦理教育部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學海飛颺計畫核銷作業。
- (十五) 辦理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海外姊妹校薦送本校交換學生就讀輔導相關事宜。
- (十六) 辦理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赴海外姐妹校交換學生出國輔導作業。
- (十七) 辦理因應新型冠狀肺炎防疫聯繫本校至姊妹校交換學生返校就學相關事宜。
- (十八) 辦理因應新型冠狀肺炎防疫聯繫海外姊妹校調整交換學生研修期程相關事宜。
- (十九) 辦理 109 年度本校外國學生獎學金申請作業。
- (二十) 辦理 109 學年度本校薦送海外姊妹校交換學生申請及輔導作業。
- (二十一) 辦理 109 學年度海外姊妹校交換學生至本校就讀申請延長收件至 109 年 5 月 29 日截止。
- (二十二) 辦理 108 年度校務資料庫填報相關事宜。

產學合作暨育成中心

一、行政業務

- (一) 辦理育成中心辦公空間廠商招租事宜。
- (二) 辦理育成中心電費、水費、網路費計算。
- (三) 辦理育成中心飲水機及水質定期檢測事宜。
- (四) 辦理育成中心全棟公用空間清潔事宜。
- (五) 處理育成中心防疫工作。

(六) 辦理育成中心二樓廠商續約租賃事宜。

(七) 辦理專利維護報科技部相關事宜。

二、產學合作及創新創業相關業務

(一) 輔導本校創業團隊。

(二) 與 TFT (為台灣而教) 共同舉辦創業相關課程。

(三) 辦理教育部「大專校院創業實戰模擬學習平臺」計畫申請事宜。

(四) 籌辦本校第七屆校園創業競賽活動。

(五) 辦理臺東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合作意向事宜。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74 次行政會議教學發展中心工作報告

綜合業務：

109-111 年高教深耕計畫申請書已於 1/20 報部，並於 3/13 至教育部進行簡報，教育部預計於 5 月底公告計畫經費補助結果。

教學發展中心各組業務：

- 一、 108 學年度持續提供專任教師參與校外研習或證照取得之補助，採隨到隨審方式辦理。
- 二、 108-2 學期「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補助 9 組。
- 三、 108-1 學期「教師英語授課獎勵」已於 4 月 14 日召開審查會議。
- 四、 108-2 學期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配合課程大綱上網期程於 1 月 6 日截止勾選題目。目前持續開放未勾選題目之教師進行勾選(至 5 月 13 日截止)。
- 五、 108-2 學期「各系所/學位學程專題演講補助」，已公告補助通知，執行期限至 7 月 3 日截止。
- 六、 學習預警系統已於 109 年 3 月 27 日開放，將開放至第十四週（109 年 6 月 5 日），教發中心於期中考前（第八週）、申請停修前（第十三週）批次通知學生與導師協助輔導。
- 七、 108-2「學生學習社群」共計補助 59 組，執行期程自審查通過日起至 6 月 5 日止。
- 八、 108-2「課業精進夥伴」共計補助 6 件，執行期程自 109 年 3 月 30 日至 6 月 12 日。
- 九、 教學助理培訓已於 3/27、3/30、4/7、4/17 舉辦四場教學魔法師平台訓練，並改採 Google Meet 線上授課模式辦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174次行政會議圖書館工作報告

(109年4月)

各組重要工作事項：

採編組

一、執行 109 年度圖書及視聽資料採購作業：

(一)中小學教科書蒐集：

109 年度累計已採購國內康軒版、翰林版、南一版及何嘉仁版國小教科書 636 冊，歡迎至圖書館參閱利用。

(二)美加地區博碩士論文徵集：

執行 109 年度美加地區博碩士論文徵集作業，刻正彙整本校教師推薦清單。

(三)西文圖書(含西文電子書)及教授指定參考書：

109 年度 3 月師生推薦採購西文書(含電子書)及教授指定參考書 1,181 冊，書籍已到館並已入圖書館館藏供本校師生閱讀利用。

二、感謝林仁智館長、莊明貞老師、鍾靜老師及臺灣美術館等贈書約 177 冊，圖書館已後續編目入館以彌補現有館藏之不足與缺損。

典閱組

一、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擴大，本館配合校方防疫，已於 3/27(五)起暫停持館際合作借書證讀者、校友、附小教職員入館。另為因應本項措施，已延長圖書借閱期限，並於校門口設置臨時還書箱，供上述三類讀者歸還本校圖書。

二、圖書館業於 4 月 1 日提供 2 樓兒童青少年圖書及論文人工調閱，預計 4 月下旬開放 7 樓西文圖書人工調閱。

三、進行 2、5-7 樓空間翻新計畫進度：

(一)「108 年圖書館空間及設備更新整合建置案」：業於 4 月 1 日提供 2 樓兒童青少年圖書及論文人工調閱，預計 4 月下旬開放 2 樓閱覽及提供 7 樓西文圖書人工調閱服務。

(二)「圖書館空調、照明改善工程採購案」：業已完成 1 至 4 樓風管更換及全棟空調箱之更換，刻正陸續進行 5 至 7 樓照明、管線配設及監控設備工程中。

期刊組

一、進行本校出版學術期刊網頁資訊彙整。

二、擬定電子資料庫徵集作業要點(初稿)。

三、進行資料庫及電子期刊的 SFX 資源設定、內容編輯，檢視電子資源網址連結之有效性，以提供電子全文取得服務。

四、陸續進行 109 年中文期刊、電子期刊及資料庫核銷作業。

五、進行 1 樓展壁貼補強作業。

六、進行 1 樓圖書館意象施作採購案前置作業。

七、因應防疫作業，進行 1 樓行動閱讀區閱覽席位調整。

推廣組

一、本學期圖書館利用講習改採遠距同步線上教學，或提供簡報與教學影音供參：

(一)109/4/14「善用華藝線上圖書館蒐集各主題參考資料」講習，前因疫情延期、復改 Room 線上講習；最後應教育部禁用 Room 視訊軟體政策，改用 Cisco Webex Meetings 進行遠距同步線上講習，計有 47 位師生同仁參加；109/4/15「EBSCOhost 資料庫+ OECD iLibrary 於教育、心理及各學門研究之應用」線上講習計有 36 人連線參加。

(二)陸續推出《館藏查詢》、《查找學位論文》線上課程，置本館「圖書館利用教育」線上課程網頁，指引學生查找與蒐集學術資源的方法。

(三)提供《Theses and Dissertations Submission》英文簡報，以應國際學程與外籍研究生畢業離校上傳其電子學位論文參考。

二、圖書館導覽、影片欣賞等活動暫停辦理；4F 資源推廣室、團體欣賞室、討論室空間借用服務亦暫停。

三、因應 COVID-19 疫情，辦理防疫措施、提供防疫服務，並與典閱組協力更新本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與入館須知」中英文對照公告等，包括為支援防疫期間本校師生教學研究需求，彙整本校訂購之電子資源（含電子書、電子期刊與資料庫）及目前出版社提供之免費電子資源、open access 開放取用文獻等資源，置本館「防疫專區」，方便師生隨時查檢利用，同時亦加強推廣圖書館館際合作「全國文獻傳遞」服務，協助讀者取得所需資源。前述資訊並透過「圖書館陪你 e 起學習不停歇」email 通告周知全校師生善加利用。

資訊資源組

一、維護圖書館資訊系統：

(一)將數位化電子書作業系統移至圖書館一樓機房新伺服器內，網站測試後，功能運作正常。

(二)報廢 1 樓資訊機房數台舊伺服器，並將各系統及資料，移至新伺服器，並完成功能測試，系統運作正常。

二、更新、維護圖書館 web 網站資訊：(3/10~)

(一)編輯、發布最新消息及活動快訊。

(二)更新「館藏資源」網頁→「小學教科書特藏」→更新 12 年國教版、九年一貫版、英語教科書 檔案。(3/12)

(三)編輯、發送「第 193 期圖書館電子報」。(4/09)

(四)更新「關於本館」網頁→「組織職掌」→「採編組」→「歷年度圖書費分配及執行統計」→更新 歷年圖書費一覽表(81 年起)、新增 108 年度圖書費(不含期刊費)分配及執

行情形。(3/12)

(五)更新「關於本館」網頁➡「業務統計」➡「資料庫及電子期刊使用統計」➡新增 108 年資料庫統計 PDF 檔案。(4/07)

(六)更新「電子資源」網頁➡新增 Applied Science & Technology Source (ASTS)[EBSCOhost]、ArticleFirst (1990-) [OCLC FirstSearch]、ECO (A&I) (1995-) [OCLC FirstSearch]、GERMAN COLLECTION - Kafkas Werke (Kritische Ausgabe, S.Fischer Verlag)、GERMAN LITERATURE - Digitale Bibliothek Deutscher Klassiker、GERMAN LITERATURE - Schillers Werke (Nationalausgabe)、Grand dictionnaire universel du 19e siècle (法文)、PapersFirst (1993-) [OCLC FirstSearch]、Past Masters、ProceedingsFirst (1993-) [OCLC FirstSearch]、国立国会図書館デジタルコレクション、空中英語教室-影音典藏學習系統、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WorldCat、MetaCat+ 即時跨館整合查詢 16 個資料庫。(3/20-24)

(七)更新「服務項目」網頁➡「圖書館利用教育」➡新增「線上課程」➡新增 線上課程 (1)館藏查詢 youtube。(3/30)

(八)更新「館藏資源」網頁➡「期刊資源」➡「核心期刊」➡109 核心期刊修改 及 新增。(4/07)

三、創意未來學習中心：

(一)配合疫情需求，創意未來教室每日使用酒精進行筆電擦拭。

(二)處理機房資訊機櫃內飛瑞不斷電系統電池老化更換工作。

四、行政業務及其他：

(一)完成本年度資訊設備採購驗收作業(2 台伺服器、11 台個人電腦)。

(二)完成本館新網站各組使用需求確認，接續進行相關網站功能測試與修正。

(三)完成圖書館自動化系統憑證採購及匯入，憑證有效日至 2021/3/13

(四)完成 1 樓資訊機房地板汰舊換新、電源修改、牆壁粉刷及置物鐵架。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行政會議 教育學院工作報告

109.4.29

【調查時間】3.21-4.20

院 務 工 作		
性質	工作內容大要	日期
院課程會議	1. 特殊教育學系「兒童整合療育實務」學分學程之課程修正案。 2.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大綱」。 3.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擬調整學士班「文教事業經營實習」課程名稱，名為「文教事業經營實務」一案。	3.18
院務會議	1.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國內校外專業實習作業辦法」訂定案。 2. 特殊教育學系「國內校外專業實習作業辦法」訂定案。 3.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專業服務學習」實施要點修訂案。 4. 本院「教學優良獎候選人遴選辦法」修訂案。 5. 本院「優良導師暨社群指導教師候選人遴選要點」修訂案。 6. 本院新聘各級專任教師專長取向分類門檻標準案。	3.25
學術活動	芝山咖啡館第二場次-歐盟核心素養改革的新趨勢-以芬蘭現象本位學習為例	4.9
	芝山咖啡館第三場次-走向南半球的國度：我在澳洲的看見與想像	4.21
	師培跨域專題與談	4.1.14

學 術 活 動		
主題	主持、主講、參與人	日期
教育學系（含教育創新與評鑑碩士班、生命教育碩士班）		
專題演講：[漁村社區的學校、家庭及社區關係與辦學經營-以野柳國小為例]。	潘慶輝老師主持、講者：野柳國小張錦霞校長	3.26
專題演講：[非山非市社區的學校、家庭及社區關係及辦學經營-以建安、山佳國小為例。]	潘慶輝老師主持、講者：山佳國小許仁利校長	4.16
專題演講「以兒童正念教育提升學童專注力與情緒調適」	主持人：教育學系黃鳳英老師 主講人：戴臆芬老師 (臺北市松山國小)	4.15
媒體素養力教學工作坊	林偉文主任主持、講者：中國文化大學柯順智老師、世新大學余陽洲老師、TFT 張渝婷老師	4.11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含碩士班）		
學生學習策略講座-從工業發展看都市環境	葉維信、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工業發展科	4.15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含碩士班）		
前進產業界：學長姐產業工作經驗分享 I ～桌遊	郭俞君老師	3.24
英國幼兒華語教學與實務分享	林昱廷老師	3.31
前進產業界：學長姐產業工作經驗分享 II ～幼兒體能	張傑雄主任	4.7
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專業人員訓練、遴聘與方案成效	柯珮珍組長	4.9
幼兒園親職教育實施內容與方法	林一鳳老師	4.14
達克羅士音樂與幼兒教育	謝鴻銘教授	4.14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含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文教法律碩士班、教育政策與管理博士班）		
108-2 產官學協作系列講座 主題：「生涯規劃的決策：出走的勇氣」	林美萱老師 本系學士班畢業系友 專職職涯講師	3.27
108-2 教育相對論系列講座 主題：「公民社會 X 設計思考：地方創生的未來」	江明修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科學學院院長	4.16

109 學年度大學部「個人申請」甄試面試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4.18
心理與諮商學系（含碩士班）		
大四駐校三周教育實習	大四師資生	3.23-4.14
誰是接班人～從企業高階領導者接班人計劃了解職場升遷方式	游紫華 齊行國際總經理	3.25

學 生 活 動		
內容		日期
特殊教育學系（含特殊教育碩士班、早期療育碩士班）		
特教週		3.16-20

教 師 動 態（學術活動、研究發表、社群服務）		
教師姓名	內容	日期
特殊教育學系（含特殊教育碩士班、早期療育碩士班）		
詹元碩	108-2 基宜區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書面資料審查	3.23-27
錡寶香	108-2 基宜區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書面資料審查	3.23-27
林秀錦	108-2 基宜區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書面資料審查	3.23-27
柯秋雪	108-2 基宜區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書面資料審查	3.23-27
鄒小蘭	108-2 基宜區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書面資料審查	3.23-27
蔡欣玕	108-2 基宜區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書面資料審查	3.23-27
吳純慧	108-2 基宜區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書面資料審查	3.23-27
陳介宇	108-2 基宜區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書面資料審查	3.23-27
蔡曉薇	108-2 基宜區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書面資料審查	3.23-27
詹元碩	109 年度重症學生水中適應活動諮詢會	3.26
吳純慧	109 學年度視覺障礙學生安置臺北市立啟明學校普通型及技術型高中安置會議	3.27
呂金燮	宜蘭縣 109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案置「初選綜合研判」會議	3.30
吳純慧	宜蘭縣人文國民小學經營計畫之輔導訪視	3.31
柯秋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前融合教育課程暨教學方案	3.30
鄒小蘭	台北市 109 學年度未足齡兒童申請提早入國民小學鑑定複選評量結果審議會	4.1
鄒小蘭	「第六屆教育部獎助製作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設計比賽」擔任資賦優異類組複審審查委員	4.6
柯秋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前融合教育課程暨教學方案	4.10
林秀錦	連江縣 109 年度學前特殊教育心評人員知能研習	4.11
吳純慧	臺北市 108 學年度國民中學身心障礙在校生暨 109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入學國民中學鑑定及安置會議(視覺障礙組)	4.15
柯秋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前融合教育課程暨教學方案	4.16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含課程與教學碩士班、教學傳播與科技碩士班、博士班）		
張循鏗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擔任高三申請入學資訊學群模擬面試口試委員	4.15
心理與諮商學系（含碩士班）		
喬虹	擔任 109 年度就業服務員職前 80 小時專業訓練講師(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4.13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3 次行政會議 人文藝術學院工作報告

109.4.17

院務

一、召開相關會議：

(一)4月23日召開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教評會議。

(二)4月28日召開108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會議。

二、執行中計畫：

(一)「108學年度地方教育輔導計畫」：計畫執行中，預計109年5月~7月期間共辦理4場研習。

二、人文藝術學院學分學程：

(一)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執行中。

(二)創客特色人才學分學程：執行中。

學術、活動

單位	主題	日期	地點	備註
語創系	【職涯演講】5分鐘打造自己的AI華語教材	4/1	篤行樓未來教室	
台文所	台文系列演講活動： 主講者：Oliver Streiter（奧利華），高雄大學西洋語文學系副教授 題目：The Last Witnesses: Documenting and researching Taiwan's tombstones in times of convenience and commerce	4/7 18：30	Y301	
文創系	《數位攝影與影像處理》課程講座 「用手機「攝」「計」人生」	4/8	視聽館 F305 教室	
台文所	台文系列演講活動： 主講者：劉惠萍（東華大學民間文學所教授） 題目：愛神、月老、全國客家日—女媧神話在台灣的現代化	4/9 13：30	A306	
台文所	台文系列演講活動： 主講者：王政文(東海大學歷史學系主任) 題目：基督教思想與台灣社會變遷	4/14 10：00	A202	
文創系	《全球化與地方發展》課程講座 「日本地方創生的在地與國際」	4/14	篤行樓 Y505 教室	
文創系	《畢業製作》課程講座 「展場設計實務」	4/14	視聽館 F408 教室	
文創系	《文創商品設計與開發》課程講座 「文創設計「好好玩」」	4/15	行政大樓 B1 A04 教室	
兒英系	講座：音韻覺識和構詞覺識的認識和國小英語教學應用 講師：三峽國小李怡璇老師	4/15	篤行樓 306	
藝設系	專題講座「創作中的轉向」 主講者：楊翔任(留美藝術家)	4/16	藝術館 M403 教室	

語創系	【專題演講】我的創作之路	4/16	篤行樓 Y404 教室	
語創系	108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4/18	語創系	
文創系	《創意城市專題研究》課程講座 「老城市•新態度」	4/18	篤行樓 Y701 教室	
語創系	【專題演講】製作盛世皇帝：歷史記憶與文學技藝	4/21	篤行樓 Y502 教室	
台文所	台文系列演講活動： 主講者：李禎祥(政大台史所碩士) 題目：鄭南榕的思想和他的時代	4/22 10：00	A404B	
文創系	《創新設計專題研究》課程講座 「社會創新與地方創生」	4/24	篤行樓 Y701 教室	
文創系	《數位遊戲式學習》課程講座 「社會議題融入實境遊戲設計模式」	4/25	視聽館 F105 教室	
兒英系	劉慶剛教授講座：英語口語與發音教學新思維(一) 講師：劉慶剛教授(台北大學名譽教授)	4/28	行政大樓 405	
兒英系	講座：如何培養英語教學專業知能和教學技巧 講師：邱馨慧老師(台北市文化國小教師)	4/29	篤行樓 306	

學生活動/獲獎

單位	名稱/內容	日期	備註
藝設系	大學部藝術組 108 級校友謝妙佩入圍 2020 年臺北新藝術博覽會-「國際藝術家大獎賽」		
語創系	第 22 屆臺北文學獎競賽類小說組-優等獎 語四甲 蕭信維 作品名稱：〈孟甲〉		
語創系	第 22 屆臺北文學獎「臺北文學年金」獎助計畫 語四甲 蕭信維 作品名稱：《海獵》		
文創系	EMBA/博物館在職專班新生座談會	4/22	篤行樓 Y701 教室

人事異動

單位	職稱	姓名	異動說明	備註
文創系	行政組員	吳柏馨	109.4.10 離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理學院工作報告

109.4.15

院務

1.召開 108 學年度院級相關會議：

- (1) 109.04.16 召開第 4 次院教評會。
- (2) 109.04.21 召開第 1 次院級初審委員會（科技部彈性薪資申請案）。
- (3) 109.04.28 召開第 1 次院課委會。

2.重要工作項目：

- (1) 辦理本院專任教師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升等申請案（含著作外審）」相關業務。
- (2) 辦理本院專任教師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評鑑申請案（含當次免評鑑）」相關業務。
- (3) 辦理本院約聘教師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約聘教師評鑑申請案」相關業務。
- (4) 辦理本院專任教授 109 學年度「教師休假研究進修」相關業務。
- (5) 辦理科學館門禁系統規劃與增置事宜。
- (6) 辦理科學館女兒牆清洗事宜。

3.本校校園樹木保護小組重要工作：

校樹(大葉合歡)現況：現因季節原因樹木落葉不少，在樹幹部份的新生根系已加強每週噴灑開根劑與肥料，以利根系生長。

學術活動（研討會/演講）

1.本院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日期	地點	題目	主講人
109.03.26(四) 10:00-12:00	篤行樓 Y701	健身產業生涯發展	鄭乃文老師(宇峰教育機構首席執行官、國立體育大學兼任講師、THUMP & MET 亞洲區講師、RTS & ACSM 中文 CPT 台灣區講師、Adidas 體適能推廣大使)
109.03.23(一) 18:30-20:30	篤行樓 501	學校體育事故判決分析	林政德助理教授(國立高雄大學競技學系)
109.03.25(三) 8:15-10:15	明德樓 C625	身體活動表演藝術之設計與規劃	王宏豪老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室活動組組長)
109.04.08(三) 08:10-10:10	明德樓 C625	國民小學教師檢定考試分析	吳奕誠老師(台北市五常國小教師、107 級畢業校友)
109.04.20(一) 18:30-20:30	體育館 302 運動生物 力學實驗室	穿戴式科技之應用	相子元教授(國立師範大學運動競技學系 講座教授)

2.本院資訊科學系（含碩士班）

日期	地點	題目	主講人
109.05.12(二) 13:30~15:30	視聽館 F408	演算法於智慧製造之應用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林春成教授

3.本院數位科技設計學系（含玩具與遊戲設計碩士班）

日期	地點	題目	主講人
109.04.10(五) 13:30-15:30	篤行樓 Y801	色彩的心理效應-攝影創作的調色盤	張簡誌瑋/SNAPPP 寫真私館主理人
109.04.14(二) 13:30-15:30	篤行樓 Y705	UI/UX 設計職涯觀念與認知	鄭芸茜/Bahwan CyberTek UI/UX designer
109.05.05(二) 13:30-15:30	篤行樓 Y705	品牌設計與個人收藏的關聯性	蔡長青/崇右影藝科技大學設計學院院長
109.05.12(二) 13:30-15:30	篤行樓 Y705	數位文教職場分享演講-台灣文教市場 STEAM 教育發展概況	林瑞龍/思創數位文教育總經理
109.05.19(二) 13:30-15:30	篤行樓 Y705	旅英攝影師職場分享演講-我看，我思，我攝影	張齊天/旅英自由攝影師/英國雪菲爾國際紀錄片節首席攝影師
109.06.09(二) 13:30-15:30	篤行樓 Y705	從咖啡賞析到實際展店	李宏源/卉虹商行負責人/小義大利咖啡館負責人

■ 系所其他活動

1.本院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含碩士班）

訂於 109 年 4 月 28 日（二）辦理 108 學年度「數學科教學基本知能分級鑑定」考試。

2.本院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1）訂於 109 年 4 月 17、18 日辦理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考試。

（2）訂於 109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辦理體育術科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進修推廣處工作報告(4 月份)

進修教育中心

- 一、以雙掛號信件通知 109 年度暑期班應復學學生辦理復學手續或再次休學手續，申請辦理截止時間至 5 月 15 日止。
- 二、寄發 109 年度暑期班舊生註冊通知等相關資料。
- 三、辦理 109 學年度第 3 學期暑期班開排課作業。
- 四、校本部碩專班正備取新生於 4 月 22 日及 4 月 29、30 日完成報到。
- 五、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夜間班及週末假日班學分費收費期間自 109 年 4 月 16 日至 4 月 29 日止。
- 六、109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經費相關作業：
 - 第 1 階段考試系所經費調查及整合
 - 第 1 階段考試系所經費收支審查及核定
 - 第 1 階段考試系所經費核定通知
- 七、4 月 10 日至 5 月 1 日進行碩專班畢業生各班授獎代表調查作業。
- 八、4 月 28 日召開 109 學年度幼兒園在職人員修習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班第一次招生委員會，並於 4 月 30 日公告 109 學年度幼教專班招生簡章。

推廣教育中心

- 一、4 月份推廣教育班辦理情形：

類別	子類別	招生中	開班中	結訓
(一)本校自行規劃推廣教育班別	學期間	0	1	2
	隨班附讀	0	11	0
	冬、夏令營	/	/	0
(二)公私立機關(構)委託辦理班別	公立機關(構)委辦	0	1	0
	私立機關(構)委辦	/	/	/
(三)其他經核准辦理班別	境外單位委辦案	0	0	0

- 二、推廣教育班-學期間：

當月結訓：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開課日期	時間	總時數	報名截止日	狀態
兒童課程						
108D704	兒童毛筆書法班	2019/12/28~2020/05/23	六 13:30~15:30	24	2020/04/24	本月結業
活力養生						
108D835	輕流動瑜珈-週四班	2019/12/12~2020/03/12	四 17:45~18:45	12	2020/03/05	本月結業
師資培訓						
109D303	達克文創藝術幼兒師資培訓班(初階)-第二期	2020/02/19~2020/05/27	三 18:30~21:00	37.5	2020/03/24	開班中

- 三、推廣教育班-2020 冬令營：經費核結。

四、推廣教育班-2020 夏令營：

1. 重要期程：

項目	排定日期	說明
場地借用	3 月初	簽借篤行樓、大禮堂、體育館、計網中心、創意館、其他場地。
課程徵件	第一波 3/10(二)前	暫以全日或半日營配對之提案為主，新增提案挑選熱門課程對外招生。
	第二波 3/17(二)前	依第一波收件提案，討論招生模式及方向。 ※初步完成「排課計畫表」，製作 DM、海報。
排定課程	3/27(五)前	動靜態各項課程、梯次及定價確認。
上架課程	3/30(一)~4/8(三)	專員、工讀生將課程上架完畢。(課程設定開始公告日、開始報名日 4/20)
網頁資訊確認	4/9(四)~4/10(五)	相關單位確認
報名日	4/20(一)始	至第一梯次截止報名(109/07/13)，共約 13 週。
課程優惠	5/18(一)	早鳥優惠截止日：自報名日起，行銷第 5 周。
	7/13(一)	好事成雙 95 折：報名截止日。
截止日	每梯次開始前 7 日	5 日營，共 6 梯次。
招生檢討會議	6/17(三)	第一波早鳥優惠結束後，依據招生狀況檢討、構思、執行第二波優惠(距 1 st 招生截止約剩 4 週)。
提前開課日	6/8(一)	1 st ：早鳥截止後，報名人數為 0 課程。(1 st 招生截止前 5 周)
	6/22(一)	2 nd ：報名人數未達 3 人課程，並檢視招生情形是否需要加碼促銷。(1 st 招生截止前 3 周)
	7/13(一)	3 rd ：最後調整經費決定是否開班。(1 st 招生截止當周)

2. 開課類別：藝術手做、書香語文、邏輯開發、趣味主題、數位科技、奇妙科學、活力體能。

3. 行銷管道：關鍵字廣告、社群平台行銷(如 FB、部落格等)、校內公告信、會員群組信、公文(各高、國中小、幼兒園、私人企業)、DM 及海報派送等。

4. 優惠設定：

(1)身分優惠折扣：舊生 9 折、附小生 8 折、員工眷屬 6 折、團報(9~8 折)等。

(2)複選優惠：早鳥優惠 95 折、好事成雙 95 折、FB 粉絲專業活動折價券等。

五、公私立機關(構)委辦-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班：(開班中 1)

1. 108-2 109D300：

(1)課程庶務處理及相關防疫措施研擬、隨時配合更新。

(2)上課日期：配合防疫作業課程延期一周開課，109/02/25 – 109/07/18。

(3)相關經費核銷。

六、公私立機關(構)委辦-雙語教學班：(規劃中)

1. 委辦/合辦單位：新北教育局委辦及本校兒英系。

2. 行政作業進度：教學架構及相關經費規劃中。

七、境外單位委辦案-2020 香港加拿大國際學校夏令營：(規劃中)

1. 時程：預計 2020/06/13-2020/06/27

2. 人數：約莫學員 30-36 人，教師 3 人。

3. 委辦/合辦單位：金洋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4. 行政作業進度：

(1)已完成中文課程初步內容，並完成兩周行程表，已報價給香港。

(2)香港學校尚未開學，無法召開夏令營招生說明會。

(3)2/11 起港澳人士禁止入台，目前前置作業規劃完畢，待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開通港澳來台後，即可辦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人事室工作報告

- 一、重申本校各單位主管管理所屬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加班、休假相關規定、查詢方式及員工申請彈性變形工時方式等機制宣導一案，除業置於人事室網頁/表單下載/差勤，及差勤系統/訊息公告項下外，並於歷次會議及 109 年 3 月 17 日以 E-MAIL 公告重申在案，請各單位依照規定確實辦理。
- 二、有關本校新任校長遴選作業近期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 4 位校長候選人辦學理念說明會，由黃委員兼召集人宏斌主持，活動進行順利及同步提供網路直播。
 - (二) 109 年 4 月 7 日舉行本校現職編制內專任講師以上教師行使校長候選人同意權投票作業，並於下午 4 點整結束投票且隨即進行開票，投票結果獲當日參與投票總數(206 票)二分之一以上(103 票)之同意票數者為：張欽全教授、陳慶和教授。
 - (三) 承上，業於 109 年 4 月 17 日召開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第 3 次會議，當日會議並進行前開 2 位校長合格候選人辦學理念說明與現場委員詢答，經與會委員討論相關事項後，以無記名投票方式決定校長人選，投票結果為陳慶和教授達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票數，獲遴選為新任校長。
- 三、本校修訂約用工作人員工作規則一案，業經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09 年 3 月 2 日北市勞資字第 1096025353 號函復略以，該局審核結果同意核備旨揭工作規則第 18 條、第 25 條、第 34 條，另工作規則第 15 條、第 23 條、第 24 條、第 28 條、第 39 條、第 40 條、第 47 條，請本校盡速修正。前開規定業置於人事室約用工作人員網站專區。
- 四、基於學校永續經營發展及人才歷練培養需要，本室業於 109 年 3 月 27 日公告周知請本校行政人員(公務員、助教及約用工作人員)，參照「本校職員職務輪調措施」，依限(4 月 9 日下班前)向本室辦理職員輪(遷)調申請作業。又為提昇行政組織效能精進人員行政能力，依本校 109 年 3 月 20 日職員輪調小組會議決議，已另案通知各單位主管請檢視內部行政人力並衡

酌業務運作情形，對於任現職滿 5 年(含)以上人員提出優先輪調名單供參辦，併予說明。

五、業於 109 年 3 月 31 日公告周知「109 年簽洽員工子女托育服務機構之需求情形調查表」，歡迎本校同仁現育有「0 歲」至「國民小學學齡」之教職員工踴躍填覆調查內容。

六、為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防疫需要，有關居家檢疫或隔離作業說明如下：

(一) 本室業於 109 年 4 月 4 日公告周知各單位如遇同仁實施居家檢疫或隔離應注意提醒相關事項，如同仁遇有居家檢疫及居家隔離情形，應即通知單位(直屬)主管妥為交代業務，依規定辦理請假事宜。於此期間，並請各單位主管或指定適當人員瞭解及關懷。同仁若有心理衛生、壓力調適、醫療保健等相關諮詢事項，得洽詢本校人事室透過「員工協助方案」尋求協助解決。

(二) 另於 109 年 4 月 8 日公告本校「教職員工新冠肺炎防疫期間居家辦公申請表」，提供同仁依需要辦理申請。

(三)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建置 eCPA 人事資料與 CDC 資料庫上全國各機關的受隔離和檢疫對象做勾稽比對提供之查詢結果，本校截至 109 年 4 月 22 日止，並無受居家檢疫及居家隔離之人員。

七、另依據本校 109 年 4 月 6 日本校「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 6 次行政單位防疫工作會議決議，業於同年月日辦理本校教職員工清明連假旅遊史之調查作業，當日即公告周知本校每位教職員工均填復前開調查事項。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主計室工作報告

一、本校 110 年度概算業於 109 年 3 月 20 日以北教大主字第 1090200024 號函送教育部審核在案。

二、本校 108 及 109 年度 2 月人事支出占最近年度決算自籌收入比率：

年度/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08 年度	3.69%	6.01%	9.01%	12.20%	15.39%	18.74%	21.30%	23.91%	26.30%	30.43%	33.99%	39.05%
109 年度	3.82%	5.75%										

三、建教合作收入及補助收入 109 年 3 月 13 日~108 年 4 月 16 日入帳之計畫：

(一) 建教合作部分 (明細如詳表 1)：

1. 科技部入帳計畫：3 個計畫。
2. 教育部及其他機關入帳計畫：7 個計畫。

(二) 補助收入部分：

1. 教育部及其他計畫補助收入：8 個計畫。(明細詳如表 2)

四、校務基金經常門、資本門各單位執行結果。(明細詳如表 3)

五、109 年 3 月主要財務報告。(明細詳如表 4~5)

(一) 收支餘絀表。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一設備費截至 3 月底執行率 46.81%，請各單位系所儘速執行，並依本校 109 年預算分配支用原則及執行注意事項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請購程序，如未完成者，則與已完成採購項目之餘款，由學校收回統籌運用，以免影響年底執行率。

六、108、109 年校務基金主要收入同期 (3 月) 比較表。(如附圖 6)

七、108、109 年校務基金主要支出同期 (3 月) 比較表。(如附圖 7)

表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8年度3月13至4月16日計畫執行明細表
科技部計畫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委託單位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核定管理費	3/13-4/16 核撥數	已撥款金額
107B119-1~2	清初陸朱異同論爭下的年譜纂述—以《朱子晚年全論》、《朱熹年譜》為考察(1/2)	田富美	語文與創作學系	科技部	107.08.01-109.07.31	1,044,000	50,200	522,000	522,000
108B118-1	系統領導的本土實踐：地方教育行政機關聘任督學制度之研究	陳宏彰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科技部	108.10.01-109.09.30	766,000	62,700	383,000	766,000
108B502	以博物館為場域的生醫創新科技轉化計畫:生醫創新科技展示計畫(2/3)-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陳攻岑副研究員轉撥	劉遠楨	資訊科學系	科技部	108.07.01-109.06.30	1,415,000	184,000	707,500	1,415,000
合 計:	共3個計畫					3,225,000	296,900	1,612,500	2,703,000

表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8年度3月13至4月16日計畫執行明細表
教育部及其他機關委辦計畫、產學合作計畫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委託單位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核定管理費	3/13-4/16 核撥數	已撥款金額
108A103-1	教育部中小學師資生美感素養培力課程發展	周淑卿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所	教育部-委託	108.01.01-109.03.31	2,499,000	109,000	999,600	2,499,000
108A109	108年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專案計畫	張新仁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所	教育部-委託	108.04.01-109.03.31	5,691,130	105,735	2,043,285	5,691,130
108A112-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前導學校協作計畫(第五年)	周淑卿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所	教育部-委託	108.08.01-109.07.31	4,163,244	65,935	1,665,298	2,914,271
108A112-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前導學校協作計畫(第五年)(子計畫4慈濟)	周淑卿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所	教育部-委託	108.08.01-109.07.31	3,538,280	79,556	1,415,312	2,476,796
108A112-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前導學校協作計畫(第五年)(子計畫1-3分撥學	周淑卿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所	教育部-委託	108.08.01-109.07.31	17,819,349	0	7,127,739	12,473,544
108C107	促轉會/威權統治時期軍事審判體制之研究採購案	蘇瑞鏞	台灣文化研究所	其他政府機關	108.07.31-109.01.30	296,000	26,909	207,200	296,000
108C109-2	台北市政府/臺北市108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教師(代理教師專班)	師資培育中心	師資培育中心	其他政府機關	108.08.01-109.07.31	156,544	0	156,544	156,544
合 計:	共7個計畫					34,163,547	387,135	13,614,978	26,507,285

表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8年度3月13至4月16日計畫執行明細表
教育部及其他專案計畫補助案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委託單位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核定管理費	3/13-4/16 核撥數	已撥款金額	備註
108A631-2	師資培育獎學金計畫-108學年度核定47名額-108學年度下學期(109.2-109.7)由學校訂甄選規定/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師資培育中心	師資培育中心	教育部-補助	109.02.01-109.07.31	2,256,000	0	2,256,000	2,256,000	
108A637	高教司\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第2年)	招生組	招生組	教育部-補助	108.10.01-109.09.30	3,300,000	0	1,900,000	3,300,000	
109A505-1	學務及特教司/109年度補助特殊教育中心輔導工作計畫-業務費	特教中心	特殊教育中心	教育部-補助	109.01.01-109.12.31	800,000	0	800,000	800,000	
109A505-2	學務及特教司/109年度補助特殊教育中心輔導工作計畫-	特教中心	特殊教育中心	教育部-補助	109.01.01-109.12.31	150,000	0	150,000	150,000	設備費
109A611	109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自然領域教學研究中心(小學組)設置	師資培育中心	師資培育中心	教育部-補助	109.01.01-109.12.31	1,500,000	0	900,000	900,000	
109A612	109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社會領域教學研究中心(小學組)設置	師資培育中心	師資培育中心	教育部-補助	109.01.01-109.12.31	1,500,000	0	900,000	900,000	
109A618	109年度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師資培育中心	師資培育中心	教育部-補助	109.02.19-110.01.31	2,900,000	0	2,900,000	2,900,000	
109A621	身心靈全人健康發展培育(第3年)\學務及特教司\109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	心輔組	心理輔導組	教育部-補助	109.01.01-109.11.30	136,400	0	136,400	136,400	
合 計:	共8個計畫					12,542,400	0	9,942,400	11,342,400	

表3

109年度部門預算執行情形表__109.1.1-109.4.16止

代碼	單 位	經常門 動支率	資本門 動支率	代碼	單 位	經常門 動支率	資本門 動支率
T001	教務長保留款	17.79%	22.11%	T009	教育學院（院長室）	28.88%	19.00%
T002	學務長保留款	0.00%	0.00%	T014	教育學院（院長室保留款）	10.02%	0.00%
T003	總務長保留款	0.00%	57.24%	3100	教育學系	22.24%	18.61%
T006	研發長保留款	0.00%	0.00%	5800	生命教育與健康促進研究所		
1000	秘書室(含校友中心)	29.76%		3300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41.12%	0.00%
1010	副校長室	37.25%	100.00%	3700	特殊教育學系	39.03%	91.23%
1110	教務長室	18.80%	89.03%	7200	特殊教育中心		
1120	招生組	47.13%		3900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3.05%	60.76%
1190	註冊與課務組	27.02%	16.40%	4000	心理與諮商學系	18.01%	46.94%
1140	出版與宣傳組	64.87%		4400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8.02%	85.93%
1170	華語文中心			5900	文教法律研究所		
7930	通識教育中心	68.94%	50.00%	5200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3.72%	24.83%
1210	學務長室	38.77%	99.89%	5400	教育傳播與科技研究所		
1220	生輔組	10.65%	98.68%	T010	人文藝術學院（院長室）	11.27%	31.38%
1230	課外活動組	30.48%	100.00%	T015	人文藝術學院（院長室保留款）	0.00%	0.00%
1240	衛保組	50.17%	0.00%	3200	語文與創作學系	18.69%	32.79%
1250	心輔組	25.68%		3600	音樂學系	76.05%	12.47%
2000	校園安全組	22.93%		3800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6.30%	0.00%
1900	體育室	13.72%	0.00%	7600	視覺藝術教育中心-南海藝廊		
1301	總務長室	49.53%	0.00%	4200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21.92%	26.10%
1310	事務組	46.12%		4500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9.27%	27.44%
	文書組	17.48%	99.89%	5500	臺灣文化研究所	42.99%	99.32%
1330	營繕組	37.82%	37.96%	T011	理學院（院長室）	16.00%	7.63%
1340	出納組	31.33%	0.00%	T016	理學院（院長室保留款）	0.94%	
1350	保管組	46.03%		3400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15.71%	38.41%
1360	環安組	2.35%	45.03%	3500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38.12%	98.25%
1500	主計室	11.22%	18.95%	4100	體育學系	15.44%	98.18%
1600	人事室	19.96%	83.78%	4600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含玩具與遊戲設計碩士班	26.75%	28.71%
1700	圖書館	83.77%	99.11%	5700	資訊科學系	18.74%	0.00%
7400	計網中心	26.00%	90.77%	T013	進修推廣處處長室	92.62%	
1130	教學發展中心	17.35%	58.30%	1800	進修教育中心	21.31%	46.41%
7950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1810	推廣教育中心		
1410	師培中心-實習輔導	15.07%	99.93%	T018	研究發展處處長室	91.38%	
1420	師培中心-地方教育輔導	0.00%		1150	國際事務組	8.81%	
T019	北師美術館	83.46%			推動國際化發展補助	4.81%	
				1160	推動科技	11.45%	
				1180	綜合企劃組	9.87%	99.75%
				7960	產學合作暨育成中心	12.01%	
				6010	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研究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99.45%	
				6020	東南亞區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39.40%	
				6030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9.29%	99.50%
					博物館管理與科技應用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0.00%	
					全校	33.94%	53.33%

表4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09年03月份

單位:新台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法定預算數	本 月 份				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業務收入	1,106,178,000	74,759,638.00	84,339,000	-9,579,362.00	-11.36%	274,967,293.00	310,315,000	-35,347,707.00	-11.39%
教學收入	479,064,000	33,097,092.00	39,920,000	-6,822,908.00	-17.09%	97,098,610.00	119,760,000	-22,661,390.00	-18.92%
學雜費收入	291,563,000	20,129,752.00	24,296,000	-4,166,248.00	-17.15%	67,453,767.00	72,888,000	-5,434,233.00	-7.46%
學雜費減免	-12,486,000	0.00	-1,041,000	1,041,000.00	-100.00%	0.00	-3,123,000	3,123,000.00	-100.00%
建教合作收入	171,941,000	10,742,988.00	14,328,000	-3,585,012.00	-25.02%	25,848,588.00	42,984,000	-17,135,412.00	-39.86%
推廣教育收入	28,046,000	2,224,352.00	2,337,000	-112,648.00	-4.82%	3,796,255.00	7,011,000	-3,214,745.00	-45.85%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0	24,342.00	0	24,342.00		27,131.00	0	27,131.00	
權利金收入	0	24,342.00	0	24,342.00		27,131.00	0	27,131.00	
其他業務收入	627,114,000	41,638,204.00	44,419,000	-2,780,796.00	-6.26%	177,841,552.00	190,555,000	-12,713,448.00	-6.67%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514,596,000	35,043,000.00	35,043,000	0.00		162,427,000.00	162,427,000	0.00	
其他補助收入	106,685,000	5,352,520.00	8,890,000	-3,537,480.00	-39.79%	13,571,534.00	26,670,000	-13,098,466.00	-49.11%
雜項業務收入	5,833,000	1,242,684.00	486,000	756,684.00	155.70%	1,843,018.00	1,458,000	385,018.00	26.41%
業務成本與費用	1,154,365,000	82,438,184.00	91,293,000	-8,854,816.00	-9.70%	274,588,916.00	331,179,000	-56,590,084.00	-17.09%
教學成本	947,225,000	69,218,443.00	75,465,000	-6,246,557.00	-8.28%	227,479,919.00	267,003,000	-39,523,081.00	-14.80%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764,465,000	56,035,237.00	60,275,000	-4,239,763.00	-7.03%	198,119,909.00	221,433,000	-23,313,091.00	-10.53%
建教合作成本	160,896,000	11,027,450.00	13,384,000	-2,356,550.00	-17.61%	25,572,169.00	40,152,000	-14,579,831.00	-36.31%
推廣教育成本	21,864,000	2,155,756.00	1,806,000	349,756.00	19.37%	3,787,841.00	5,418,000	-1,630,159.00	-30.09%
其他業務成本	50,000,000	2,265,295.00	4,166,000	-1,900,705.00	-45.62%	4,333,540.00	12,498,000	-8,164,460.00	-65.33%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0,000,000	2,265,295.00	4,166,000	-1,900,705.00	-45.62%	4,333,540.00	12,498,000	-8,164,460.00	-65.3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1,673,000	9,728,564.00	11,213,000	-1,484,436.00	-13.24%	40,950,341.00	50,331,000	-9,380,659.00	-18.64%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51,673,000	9,728,564.00	11,213,000	-1,484,436.00	-13.24%	40,950,341.00	50,331,000	-9,380,659.00	-18.64%
其他業務費用	5,467,000	1,225,882.00	449,000	776,882.00	173.02%	1,825,116.00	1,347,000	478,116.00	35.49%
雜項業務費用	5,467,000	1,225,882.00	449,000	776,882.00	173.02%	1,825,116.00	1,347,000	478,116.00	35.49%
業務賸餘(短絀)	-48,187,000	-7,678,546.00	-6,954,000	-724,546.00	10.42%	378,377.00	-20,864,000	21,242,377.00	-101.81%
業務外收入	81,250,000	6,061,948.00	6,769,000	-707,052.00	-10.45%	20,233,593.00	20,307,000	-73,407.00	-0.36%
財務收入	17,119,000	422,500.00	1,426,000	-1,003,500.00	-70.37%	4,218,691.00	4,278,000	-59,309.00	-1.39%
利息收入	17,119,000	422,500.00	1,426,000	-1,003,500.00	-70.37%	4,218,691.00	4,278,000	-59,309.00	-1.39%
其他業務外收入	64,131,000	5,639,448.00	5,343,000	296,448.00	5.55%	16,014,902.00	16,029,000	-14,098.00	-0.09%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50,670,000	4,739,928.00	4,222,000	517,928.00	12.27%	14,054,273.00	12,666,000	1,388,273.00	10.96%
違規罰款收入	810,000	3,580.00	67,000	-63,420.00	-94.66%	210,447.00	201,000	9,447.00	4.70%
受贈收入	6,300,000	134,515.00	525,000	-390,485.00	-74.38%	881,845.00	1,575,000	-693,155.00	-44.01%
賠(補)償收入	0	0.00	0	0.00		266.00	0	266.00	
雜項收入	6,351,000	761,425.00	529,000	232,425.00	43.94%	868,071.00	1,587,000	-718,929.00	-45.30%
業務外費用	29,474,000	2,094,248.00	2,339,000	-244,752.00	-10.46%	4,819,819.00	7,017,000	-2,197,181.00	-31.31%
其他業務外費用	29,474,000	2,094,248.00	2,339,000	-244,752.00	-10.46%	4,819,819.00	7,017,000	-2,197,181.00	-31.31%
雜項費用	29,474,000	2,094,248.00	2,339,000	-244,752.00	-10.46%	4,819,819.00	7,017,000	-2,197,181.00	-31.31%
業務外賸餘(短絀)	51,776,000	3,967,700.00	4,430,000	-462,300.00	-10.44%	15,413,774.00	13,290,000	2,123,774.00	15.98%
本期賸餘(短絀)	3,589,000	-3,710,846.00	-2,524,000	-1,186,846.00	47.02%	15,792,151.00	-7,574,000	23,366,151.00	-308.50%

表5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情形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 年 03 月份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名稱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累計預算分配數(2)	執行情形						差異或落後原因	改進措施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法定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	調整數	合計(1)		累計執行數				比較增減			
							實支數	應付未付數	合計(3)	% (3)/(2)	金額 (4)=(3)-(2)	% (4)/(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0	61,886,000	0	0	61,886,000	12,977,000	6,074,258	0	6,074,258	46.81	-6,902,742	-53.19		
機械及設備	0	31,858,000	0	0	31,858,000	6,680,000	3,566,452	0	3,566,452	53.39	-3,113,548	-46.61	部分採購案尚未執行完成。	擬請承辦單位積極辦理。
機械及設備	0	31,858,000	0	0	31,858,000	6,680,000	4,506,452	0	4,506,452	67.46	-2,173,548	-32.54		
訂購機件-機械及設備	0	0	0	0	0	0	-940,000		-940,000		-94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475,000	0	0	475,000	100,000	333,408	0	333,408	333.41	233,408	233.41	因實際需求，故執行進度超前。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475,000	0	0	475,000	100,000	333,408	0	333,408	333.41	233,408	233.41		
什項設備	0	29,553,000	0	0	29,553,000	6,197,000	2,174,398	0	2,174,398	35.09	-4,022,602	-64.91	部分採購案尚未執行完成。	擬請承辦單位積極辦理。
什項設備	0	29,553,000	0	0	29,553,000	6,197,000	2,174,398	0	2,174,398	35.09	-4,022,602	-64.91		
總計	0	61,886,000	0	0	61,886,000	12,977,000	6,074,258	0	6,074,258	46.81	-6,902,742	-53.19	為因應疫情而延遲採購相關作業，致部分採購案尚未執行完成。	擬請承辦單位積極辦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61,886,000	0	0	61,886,000	12,977,000	6,074,258	0	6,074,258	46.81	-6,902,742	-53.19		
機械及設備	0	31,858,000	0	0	31,858,000	6,680,000	3,566,452	0	3,566,452	53.39	-3,113,548	-46.61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475,000	0	0	475,000	100,000	333,408	0	333,408	333.41	233,408	233.41		
什項設備	0	29,553,000	0	0	29,553,000	6,197,000	2,174,398	0	2,174,398	35.09	-4,022,602	-64.91		
總計	0	61,886,000	0	0	61,886,000	12,977,000	6,074,258	0	6,074,258	46.81	-6,902,742	-53.19		

圖6

108・109校務基金主要收入同期(3月)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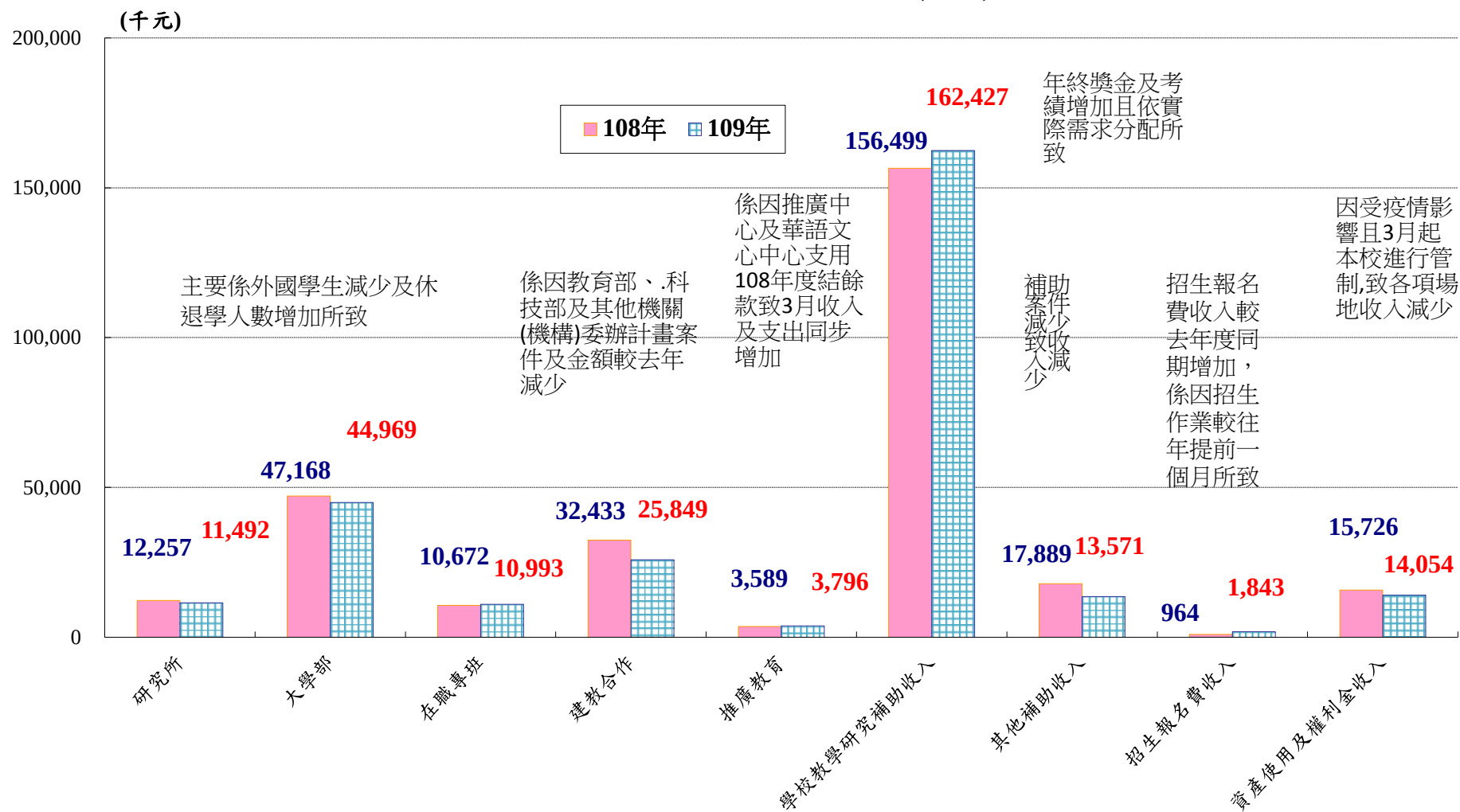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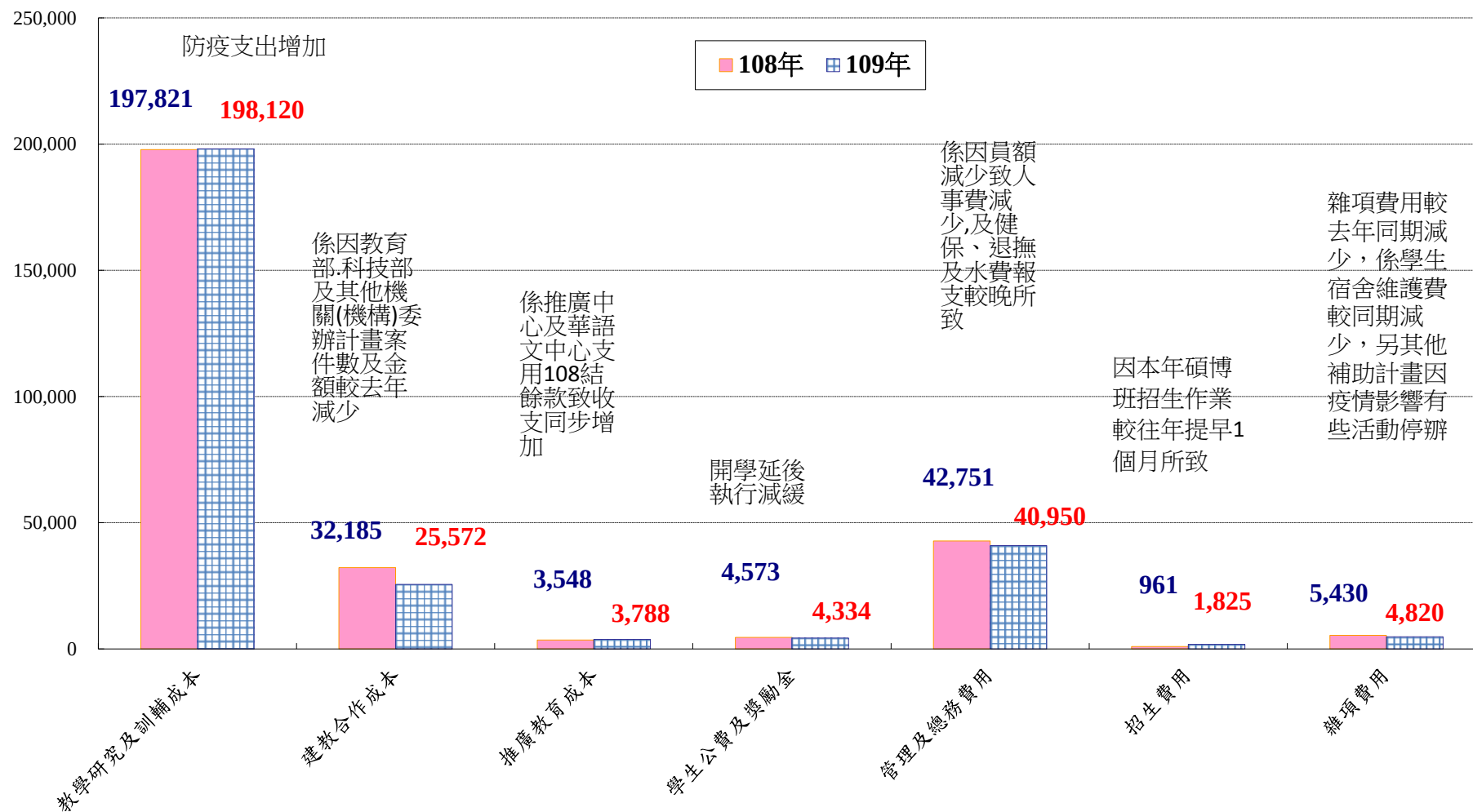


圖7

108・109年校務基金主要支出同期(3月)比較圖

(千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工作報告 (109 年 4 月)

課務組

- 一、預計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課程規劃。
- 二、預計辦理 108-2 畢業生教育學程畢業資格初審。
- 三、預計於 4 月 28 日辦理 108 學年度師培學系師資生修課說明會(第一梯次)。
- 四、109 年 4 月 14 日下午 4 時至 6 時假篤行樓辦理普通數學檢定考試，130 人報考。
- 五、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生教學演示能力檢測工作，目前已有 5 個系所完成檢測作業，國民小學教程專班、教育學系、語文與創作學系及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將於 4 月 10 日檢測完畢，心理與諮商學系將於 4 月 14 日檢測完畢。預計於 6 月 1 日公告檢測通過名單及檢測成績。
- 六、「瞭如職掌，深職人心—職業教育大師系列講座」預計於 4 月 13 日起辦理現上講作，共計 22 場，每場次參與仁樹為 150 人上限。

場次	講座主題	講座時間	
1	職業教育面面觀—商業	4/13(星期一) 下午 3:30-5:30	4/16(星期四) 下午 6:30-8:30
2	職業教育與產業脈動	4/20(星期一) 下午 3:30-5:30	4/21(星期二) 下午 6:30-8:30
3	職業教育面面觀—工業	4/21(星期二) 下午 3:30-5:30	4/23(星期四) 下午 6:30-8:30
4	職業教育面面觀—護理	4/27(星期一) 下午 3:30-5:30	4/28(星期二) 下午 6:30-8:30
5	職業教育面面觀—餐旅	5/4(星期一) 下午 3:30-5:30	4/30(星期四) 下午 6:30-8:30
6	技職教育在新北	5/11(星期一) 下午 3:30-5:30	5/5(星期二) 下午 6:30-8:30
7	航空招考攻略一次搞定	5/18(星期一) 下午 3:30-5:30	5/7(星期四) 下午 6:30-8:30
8	你非懂不可的職場生存之道	5/25(星期一) 下午 3:30-5:30	5/12(星期二) 下午 6:30-8:30
9	探索~我的職業旅程	6/1(星期一) 下午 3:30-5:30	5/14(星期四) 下午 6:30-8:30
10	自我瞭解與管理，找到好工作	6/8(星期一) 下午 3:30-5:30	5/19(星期二) 下午 6:30-8:30
11	目標規劃—打造黃金職涯藍圖	6/9(星期二) 下午 3:30-5:30	5/21(星期四) 下午 6:30-8:30

- 七、持續辦理 110 年度公費生拜會及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公費生甄選事宜。

八、公費生 109 年暑期赴分發地實地學習計有 43 名公費生申請，將函請縣市政府協助提供實地學習學校。

實習組

一、師培學系(所)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半年教育實習學生名單共計 324 名，感謝各指導老師協助擔任大五半年教育實習指導教授，近期陸續惠請各師培學系協助敦聘教育實習指導教授，核發實習學生證及實習手冊，並於 5/28、6/10 辦理職前講習。

二、為提昇本校學生參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特舉辦「我要當老師之教師資格考試必勝全攻略系列活動」

(一)滿分說教檢:由各科名師來告訴你最新考情、應試技巧和訣竅

時間/地點	109 年 4 月 28 日	109 年 5 月 5 日	109 年 5 月 12 日	109 年 5 月 19 日	109 年 6 月 2 日
	每週二下午 3 時 30 分至 5 時 30 分/篤行樓 705 教室				
科目	兒童發展與輔導	國語文能力測驗	數學能力測驗	國民小學課程與教學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授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謝曜任 教授	台北市永安國小 邢小萍校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謝佳叡誠 教授	基隆市東信國小 王佩蘭校長	中國文化大學 游振鵬教授

(二)模擬教師資格考試:原訂 109 年 4 月 19 日舉行，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試取消 4/19 的一日考試，改採請各班班代至本中心領取題目卷、答案卷，讓同學帶回自行作答，於規定時間內交回本中心，統一交給閱卷委員批閱。

三、教育部 109 年度「補助大學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

1. 本次共甄選 92 名師資生，於暑假前往臺北市、新北市、宜蘭縣 9 所偏遠國小進行課業輔導，服務梯隊說明會於 109 年 4 月 4 日至 4 月 8 日採線上觀看方式。
2. 109 年 4 月 28 日學長姊經驗分享座談會。

四、地方教育輔導:

1. 108 學年度地方教育輔導叢書：由本校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王俊斌老師、體育學系李加耀老師主編，刻正進行撰稿，預計於年底印刷成書，並推廣至輔導區內學校。
2. 109 年 4 月份地方教育輔導到校巡迴講座共計 5 場。
3. 109 年 4 月 22 日召開 109 學年度北區學校地方教育輔導國小及幼教階段工作協調會議，為討論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規畫。

五、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集中教學實習校長訪視資料如下表

實習班級	訪視學校	實習區間	訪視日期
兒英四	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小	3/9-3/27	3/17(二)
藝設四	臺北市文山區辛亥國小	3/16-4/3	3/19(四)
自然四	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小	3/2-3/20	3/19(四)
音樂系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小	3/9-3/27	3/26(四)
教程專班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小	3/23-4/10	3/31(二)

實習班級	訪視學校	實習區間	訪視日期
體育四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國小	3/16-4/3	3/31(二)
教育系	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小	3/23-4/10	4/7(二)
語創四	新北市新莊區丹鳳國小	3/23-4/10	4/7(二)
數資四	臺北市內湖區南湖國小	3/23-4/10	4/8(三)
心諮系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小	3/23-4/14	4/14(二)
幼教系	永安國小附幼 福星國小附幼 萬芳國小附幼 銘傳國小附幼	4/13-4/24	4/22(四)

六、109 年 4 月 9 日假北師美術館 1 樓辦理「2020 實驗教育系列講座-愛與陪伴」，邀請財團法人孩子的書屋文教基金會進行專題演講，計 23 名學生參加。

輔導組

一、職涯輔導講座：108-2 學期補助各系所共 16 場，通過申請場次如下表：

編號	系所	講座題目	活動日期	講者	申請教師
1	幼教系	前進產業界：學長姐產業工作經驗分享 I～桌遊	109/03/24	郭俞君	薛婷芳
2	心諮系	誰是接班人～從企業高階領導者接班人計劃了解職場升遷方式	109/03/25	游紫華	蔡松純
3	教經系	生涯規劃的決策：出走的勇氣	109/03/27	林美萱	朱子君
4	體育系	銀髮族身體活動的研究與社區推動	109/03/31	張少熙	鐘敏華
5	音樂系	好姿勢？壞姿勢？—以亞歷山大技巧來檢視並改善常見的不良演奏習慣	109/04/01	陳欣宜	王雅蕙
6	語創系	5 分鐘打造自己的 AI 華語教材	109/04/01	謝東澄	宋如瑜
7	幼教系	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專業人員訓練、遴聘與方案成效	109/04/09	柯佩珍	劉秀娟
8	幼教系	前進產業界：學長姐產業工作經驗分享 II～幼兒體能	109/04/07	張傑雄	薛婷芳
9	文創系	文創設計「好好玩」	109/04/15	賴建源	林義斌
10	音樂系	管弦樂團指揮教學與經驗之分享	109/04/16	許靜心	王雅蕙
11	數位系	網美餐廳的設計與經營	109/04/22	邱培榮	林仁智
12	數位系	桌遊的設計與創業	109/05/01	張倚奇	許一珍
13	教經系	問題一直在～談非原鄉地區的原住民族教育	109/05/11	高元杰	徐筱菁
14	體育系	邁向教職之路-檢定、甄試	109/05/20	白世旻	高禎佑
15	心諮系	企業心理諮商師在 EAP 員工協助方案中之角色定位與職涯發展	109/06/09	黃曄超	蔡松純
16	語創系	實習教師之學習之道	109/06/18	張碧珊	陳佳君

二、企業參訪：108-2 學期補助各系所共 3 場，通過申請場次如下表：

編號	系所	參訪單位	活動日期	申請教師
1	文創系	臺中綠光計畫(范特喜微創文化)、臺中文創園區	109/04/18	林義斌
2	文創系	國立臺灣美術館	109/05/16	林詠能
3	數位系	白米社區	109/05/30	楊孟哲

三、非課程型態校外實習：下表為 109 年度校外實習機會(徵件尚未截止)，敬請師長鼓勵學生參與，詳細資料請至本中心官網/最新消息/實習 查詢。

實習機構名稱	職缺數	徵件截止日期	報名方式
奧美廣告股份有限公司	未說明	至 109.04.15 止	學生自行申請
華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至 109.04.15 止	學生自行申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_臺北數位藝術中心	未說明	至 109.04.18 止	學生自行申請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63	至 109.04.20 止	由師培中心彙整後送件申請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2	至 109.04.22 止	學生自行申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	6-8	至 109.04.28 止	由師培中心彙整後送件申請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未說明	至 109.04.30 止	學生自行申請後，由師培中心確認推薦名單
臺南市美術館	6	至 109.04.30 止	學生自行申請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80	至 109.04.30 止	學生自行申請
台灣潛水有限公司	3	至 109.04.30 止	學生自行申請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105	至 109.04.30 止	學生自行申請
逢甲大學地理資訊系統研究中心(GIS 中心)暨育成公司	10	至 109.04.30 止	學生自行申請
財團法人俊逸文教基金會	3	至 109.05.03 止	學生自行申請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14	至 109.05.05 止	學生自行申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	15	至 109.05.06 止	由各系所送件申請
溫世仁文教基金會	50	至 109.05.15 止	學生自行申請
桃園市立美術館	5	至 109.05.25 止	由師培中心彙整後送件申請
新竹縣政府文化局	未說明	至 109.05.25 止	學生自行申請
逗寶國際有限公司	未說明	至 109.05.31 止	學生自行申請
財團法人臺灣國際藝術家協會	4	至 109.05.31 止	學生自行申請

四、求職準備系列講座：本學期預計辦理 2 場，時間、地點如下表，敬請師長鼓勵學生報名參加。

時間	主題	講師	地點
109.04.28(二) 15:30-17:10	如何將大學經歷寫成好的履歷表	楊國柱 傳華創意企劃股份有限公司/專案副總	大禮堂
109.05.19(二) 15:30-17:10	面對職場挑戰，你有 3 招	蔡興正 前 復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設計部副理	大禮堂

五、拼薪袋月-109 年企業實習暨徵才說明會：本年度原訂辦理 5 場說明會，有 2 家企業因考量疫病傳染風險問題取消辦理，共完成 3 場(如下表)。

時間	企業名稱	產業類別	參加人數	平均滿意度 (5 點量表)
109.03.17(二) 15:30-16:30	星巴克	餐飲服務業	75	4.36

109.03.24(二) 15:30-16:30	奧美廣告	廣告行銷公關業	105	4.47
109.03.31(二) 15:30-16:30	鼎泰豐	食品餐飲業	54	4.44
109.04.07(二) 12:30-13:30	誠品集團	零售服務業	企業內部考量連假後疫病傳染風險問題，取消本場次	
109.04.09(四)12:00-13:00	三立集團	電視業	企業內部考量連假後疫病傳染風險問題，取消本場次	

全英語教學研究中心：

一、全英語教學專長公費生甄選：

關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112 學年度分發臺中市偏遠地區國小乙案公費生(全英語教學專長)甄選」，相關期程安排如下：

期程	辦理事項
109 年 3 月 30 日	召開全英語師資專班公費生甄選委員會
109 年 4 月 8 日	公告甄選簡章
109 年 5 月 6 日至 13 日	開放甄選報名
109 年 5 月 28 日	辦理甄選複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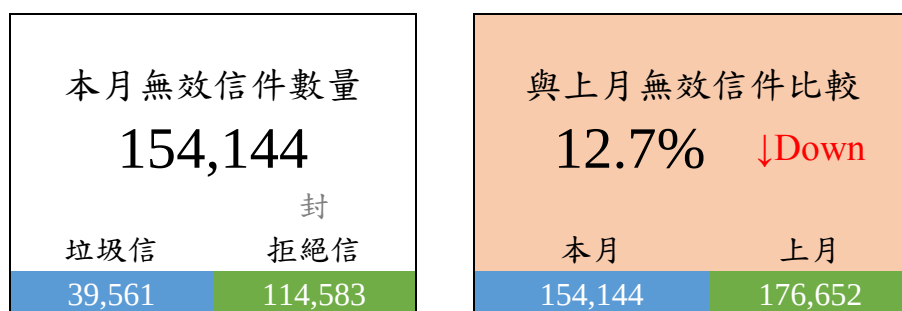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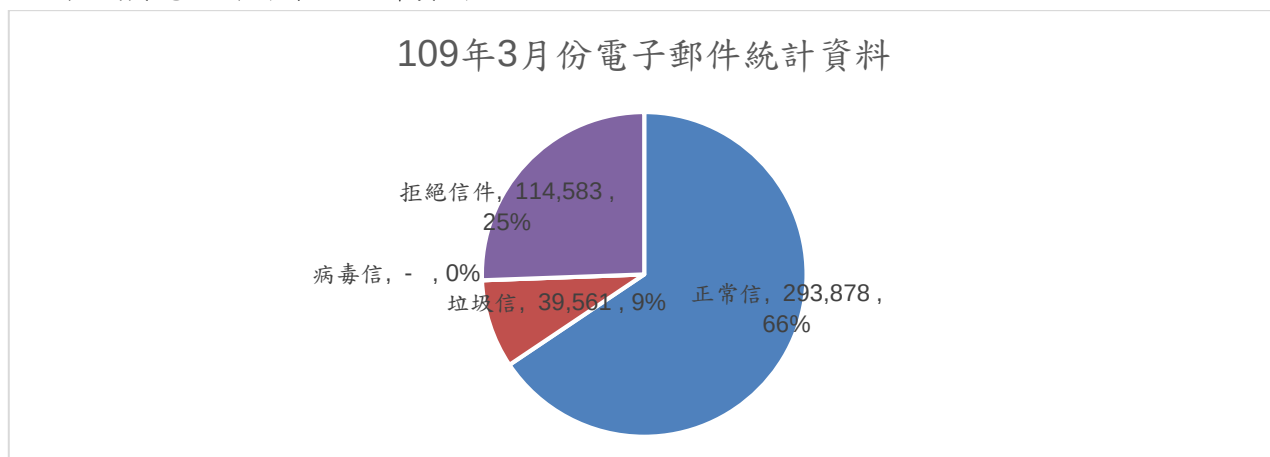
二、109 學年度小學全英語師資專班甄選(俟教育部會議決議修正名稱)：

- (一)依 109 年 3 月 6 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 1090034343 號函，將計劃名稱「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修正為「雙語教學師資培育」。
- (二)109 年 4 月 10 日將召開本校全英語教學研究中心運作委員會，研商本校小學全英語師資專班課程內涵及調整實施計畫。
- (三)教育部訂於 109 年 4 月 15 日邀集各師培大學研商雙語教學職前培育課程施行情況。研商內容包括：前述課程應採內含或外加於現行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課程架構之方式實施。
- (三)俟教育部 109 學年度雙語教學師培課程內涵定案後，協助辦理相關課程調整與師培生甄選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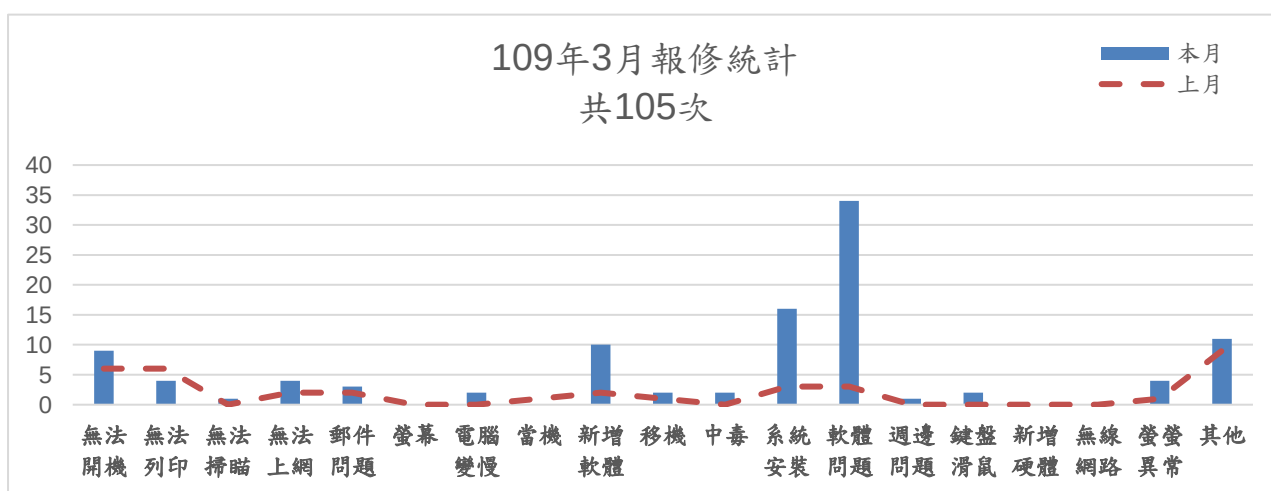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工作報告

設備暨網路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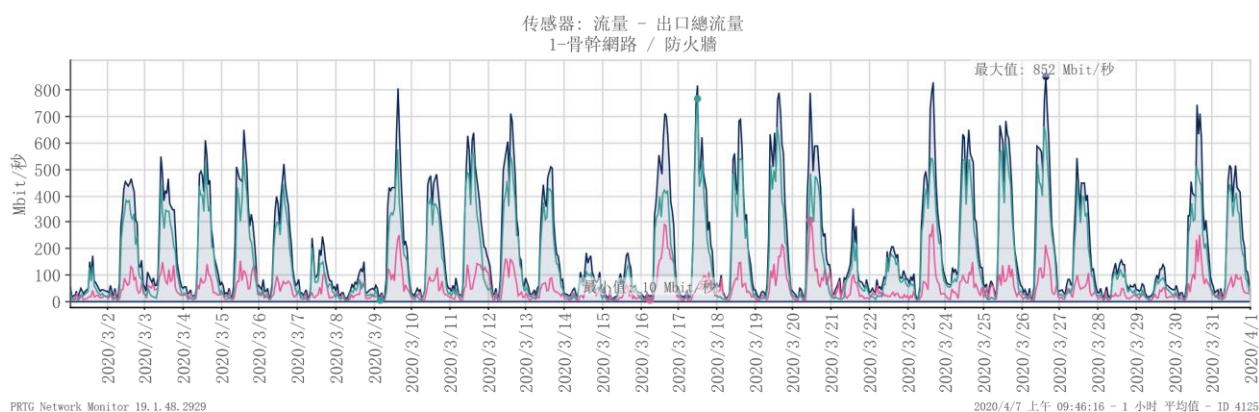
一、教職員電子郵件系統統計資料：



二、本中心維修全校個人電腦統計資料如下：



三、對外網路流量分析



四、資訊安全事件報告

編號	發生日期	發生地點	資安事件說明	影響等級	事件分類	破壞程度
無						

五、教職員電子郵件申請、網路設定暨固定 IP 資料、無線網路臨時帳號申請管理統計

教職員電子郵件帳號				
編號	單位	申請人	管理動作	備註
1	主計室	鄭佩珊	新增	
2	研發處綜企組	邱珮瑄	新增	
3	學務處校安組	莫融青	新增	
4	主計室	姚雅芬	新增	
5	自然系	邱秀玲	新增	
5	藝設系	邱鈺君	新增	
5	華語文中心	方思文	新增	
5	教育學院	盧麗娟	新增	
5	總務處	林純美	新增	
5	計網中心	陳俊傑	新增	
5	學務處體育室	蘇虹螢	新增	
5	北師美術館	王怡心	新增	
5	北師美術館	王欣翹	新增	
網路設定暨固定 IP 申請				
1	人事室	高千雅	新增	
2	理學院	邱鈺閔	新增	
3	自然系	蕭世輝	新增	
4	教育系	詹益綾	新增	
無線網路臨時帳號申請				
1	文創系	金鈺欣	新增	

六、其他重要工作記錄

1. 協助人事室辦理本校校長遴選座談會及辦學理念發表會共 3 場會議之網路直播，確認場勘、線路安裝、影像測試及網路測試，已圓滿完成。
2. 協助人事室於至善樓、科學館、藝術館裝設指型機事宜，確認網路施工設定。
3. 協助教務處招生組辦理全國身障考試線路安裝及設定網路。
4. 協助理學院於科學館架設門禁，確認場勘、網路架設相關事宜。
5. 辦理本校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年電腦經費預算表填報作業，已於 109 年 2 月 26 日辦理填報說明會，並於 3 月 27 日完成線上填報程序及紙本回復資料。
6. 協助採購本校防疫期間使用之熱像儀，排解網路及設備設定相關問題，並辦理多場教育訓練讓同仁學習操作。

系統組

一、有關高教深耕 D-1 計畫之新一代校務整合資訊系統建置作業，目前進度如下：

1. 計中於 3 月份會同各相關單位(包含：教務處、學務處、進修推廣處、師培中心等)分別進行 B1 課務基本資料、B2 課程規劃、B3 開排課作業、B6 停修作業、B9 公開課表資料、B11 出缺管理、F1 學生請假系統、F2 獎懲管理、F3 學務成績管理與 F4 學生綜合資料共 10 項子功能之功能說明與教育訓練，並開放使用單位進行功能測試與確認。
2. 系統功能開放測試期間，計中與各使用單位已提出 206 項修正意見並由廠商持續修正調整，後續亦將陸續開放各功能進行測試除錯與資料正確性的確認。
3. 於 3/11 由計中邀請新一代校務系統與本校成績單投幣機廠商，初步進行資料整合方案討論。因現行投幣機系統太過老舊，無法與新系統進行整合，與教務處洽談後確認將由教務處購置新 PC 進行投幣機升級，完成後再與新系統進行整合介接。
4. 於每周主管會報提供此專案之進度報告。

二、配合本校各單位之校務系統需求，本組提供相關資訊協助，包含系統架構評估、需求說明文件討論與相關資訊諮詢等，本月進行系統協助之項目如下：

1. 配合師培中心幼教教學演示系統建置專案，本中心協助初審意見內資訊相關內容確認，並持續提供相關資訊技術協助。
2. 本月配合教檢系統上線前準備，協助完成其相關網站弱點掃描與年度報名網站切換等

作業。

3. 配合出納組設備財產下架，協助移除舊出納系統主控伺服器。

4. 配合營繕組提供之相關資料，本中心不定期更新校首頁之用電資訊。

三、本校數位教學平台教學魔法師與智慧大師已匯入 108 學年第二學期課程資訊，並且配合學生的選課時程，已同步至最後一階段選課結果，並於智慧大師公告版公布校際選課學生學號資訊。

四、配合教發中心辦理教學助理教學魔法師教育訓練，本學期將會辦理四場次，目前已於 3 月下旬辦理兩場次，4 月份還會再辦理兩場次，配合防疫期間，本次會議將以 zoom 視訊會議方式辦理，主要將介紹教學魔法師教學平台的操作，並額外介紹 zoom 的操作方式，方便教學助理第一線協助老師進行遠距教學視訊相關設定。

五、配合學校新冠肺炎安心就學措施，本中心已提供教學魔法師教學平台與智慧大師教學平台供教師放置教材，此外本中心亦製作 5 分鐘快速上手 zoom 與 evercam 的操作手冊並於行政會議上進行展示，師長可將錄製完成的教學影片放置於本校的教學平台中，供授課學生觀看。

六、配合教務處註冊組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作業，本年度將首次採用本校所建置的書審系統進行書審，為避免系統發生故障，本中心仍協助建置大考中心所提供之線上書審系統與防火牆等網路設定，並將於 4 月份協助考生審查資料檔案下載及上傳至書審系統等相關事宜。

七、有關教務學務師培系統相關事宜：於 3/17 進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維護專案之第 2 期 (108/12/11~109/3/10)驗收確認會議與教育訓練，確認此期驗收通過並完成核銷作業。

八、有關校首頁網站相關事宜：

1. 校首頁 banner 已於 3/25 恢復原本校園景色圖片輪播。

2.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協助校安組及衛保組製作防疫建關懷普查表，並將相關表單放置於防疫專區工教職員填寫。

3. 配合校長指示，協助秘書室於防疫專區新增防疫相關會議記錄區塊，放置歷次防疫工作會議紀錄資料。

九、本中心配合政府憑證管理中心通知，函覆教育部本校學籍資料查驗系統之網站憑證申請單，

進行憑證更新申請以確保本校對政府機關提供之介接資料的安全性。

十、辦理聘任系統組職務代理人事宜(協助處理 109 年 3 月至 12 月之系統組業務)，經書面審

查及面試評選，職務代理人陳俊傑先生於 3 月 23 日到任進行交接。

十一、為保障線上資料之完整性，計網中心定期備份重要系統之資料庫，以預防資料遺失並確

保資料之完整性，並定期填寫「管制區域檢查表」與例行性伺服器維護檢測作業，確保伺

服器之正常運作與服務。

十二、本校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數位教學平台統計報告(以下數字統計至 109 年 04 月 01 日)：

課程單位	課程總數	使用系統 課程數	使用系統 課程比例	教材 總數	討論文章 總數	作業測驗 總數	已使用空間 (KB)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76	49	64.47%	142	35	8	446280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 研究所	30	8	26.67%	36	40	3	297168
教育學系	59	44	74.58%	167	162	13	1196404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39	34	87.18%	242	108	38	415132
特殊教育學系	43	36	83.72%	90	191	39	474596
心理與諮商學系	37	36	97.30%	148	218	50	2328896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45	33	73.33%	225	257	12	4312748
語文與創作學系	70	58	82.86%	145	89	37	2524680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46	21	45.65%	22	28	11	20464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84	11	13.10%	29	13	0	147388
音樂學系	242	5	2.07%	3	2	0	1500
國際學位學程	25	6	24.00%	42	5	2	110008
臺灣文化研究所	18	17	94.44%	102	115	16	2799324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60	43	71.67%	128	44	3	615868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45	31	68.89%	84	46	19	1182152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52	29	55.77%	98	56	0	2532432
體育學系	62	21	33.87%	86	20	7	259376
資訊科學系	35	12	34.29%	53	2	4	359456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46	17	36.96%	17	5	2	388724
通識課程	166	61	36.75%	221	108	70	2572372
通識課程(服務學習)	33	0	0.00%	0	0	0	420
通識課程(體育)	60	22	36.67%	0	6	0	14440
師培中心	84	77	91.67%	178	178	73	2596748

教育訓練組

- 一、確保電腦教室之電腦設備正常運作，中心定期檢查電腦教室之故障電腦並立即維修，以維護全校師生權益。
- 二、3 月份華測會、TOEIC、台中教育大學與大考中心借用本校電腦教室舉辦華語文檢定、英文檢定考試、師培電腦適性化測驗與大學入學考試螢幕閱卷系統壓力測試，當天考試與壓力測試順利圓滿結束，借用單位對本校教室環境、人員服務態度、軟硬體設施皆十分滿意。
- 三、協助教務處辦理身障考試，準備考生所需之考試相關資訊設備並協助場佈架設，考試已圓滿結束。
- 四、填報教育部 110 年度電腦經費預算表，將教育訓練組相關預算整理與填報。
- 五、建置 Adobe 臨時居家存取權帳號，全校同學可於 109 年 5 月 31 日前，可在家裡使用 Adobe Creative Cloud 授權。
- 六、辦理教育部「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續階實施計畫執行情形調查表」，並再次宣導暨推動各單位網頁及各類系統採用 ODF 開放文件事宜。
- 七、3 月 11 日辦理每月新進同仁「Word 軟體文書排版實作測驗」及說明本中心目前建置線上教學平台，使同仁隨時隨地可自行進修電腦技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秘書室工作報告

秘書室

- 一、109 年 4 月 6 日、20 日召開行政主管協調會議。
- 二、109 年 4 月 6 日、13 日、20 日、27 日召開新冠肺炎防疫會議。
- 三、109 年 4 月 13 日召開主管會報。
- 四、109 年 4 月 29 日召開行政會議。

校友中心

一、協助並參加校友總會相關會議：

- (一)109年3月17日(一)上午11時於北新國小召開師資培育薪傳委員會籌備會議。
- (二)109年3月20日(五)上午11時假本校校友中心召開國際與兩岸事務委員會第一次籌備會議。決議請池勝和召集人規劃兩岸暨國際事務委員會年度工作計畫，並考慮於海外設置校友會。
- (三)109年4月2日(四)下午4時30分在板橋國小召開第二次傑出校友聯誼會籌備會議。決議於109年7月11日(六)下午2時假圓山飯店交誼廳辦理第一次傑出校友聯誼活動。
- (四)109年4月10日(五)上午10時校友總會蔡理事長松棋、張秘書長榮輝、臺陽美術協會吳理事長隆榮、台北市校友會連理事長寬寬及校友中心李組長佳玲等9人，至國父紀念館博愛藝廊參觀「第83屆臺陽美術特展」。本次特展有本校吳隆榮、賴武雄、王守英、張淑美、黃飛、尤雪娥、戴武光、倪朝龍、吳望如等9位校友參展。吳校友隆榮期許母校師長能鼓勵學生多參觀畫展，藉此機會觀摩學習；蔡理事長松棋亦希望藝文委員會能發揮其功能，持續為校友們建立一個專業的藝文溝通平台。

二、109年3月30日(一)協助羅文通校友之孫子尋找其祖父羅文通的相關資料，感謝語創系賴衍宏教授和張同學協助。其中對日治時期台籍學生被退學原因，倘日後校友中心有經費的話，建議可申請研究計畫，做深入研究。

三、辦理畢業生離校手續及提供校友證申請，截至109年4月10日止，校友證製發已達6,261張。

北師美術館行政會議重要工作報告(109 年 4 月-109 年 5 月)

一、展務活動辦理

展期調整

配合疫情發展，原訂三月開幕的《不朽的青春—台灣現代美術再發現》展覽延期至十月份辦理，並逐月調整今年度展覽檔期，預定六月辦理《成忘老太太—湯皇珍個展》。

二、教育部委辦「108-110 年美感設計與創新課程計畫—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計畫」

1. 辦理 108 年美感教育種子教師共學社群。
2. 辦理中等學校美感教育到校講習
3. 辦理美感教育課程國小試辦及高中基本設計工作坊

三、研究出版

1. 出版《日本近代洋畫的養成與發展》研討會論文集編輯工作
2. 出版 OPM 計畫專書編輯校對工作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74 次行政會議附小工作報告 1090429

一、5 月份重要行事

- (一) 07 日母親節慶祝大會
- (二) 20 日博愛市長選舉活動
- (三) 5 月 25 日~6 月 4 日畢業美展
- (四) 29 日四年級英語讀者劇場比賽
- (五) 29 日幼兒園畢業班幼小銜接活動

二、校務工作報告

(一) 校園防疫工作

- 1. 持續進行入校園量額溫，感謝家長志工協助，每天維持四個通道，同學皆能保持順暢入校園。
- 2. 教師帶領學生，每日進行教室內消毒。
- 3. 進入室內要戴口罩，並持續宣導洗手。
- 4. 每週六進行全校消毒。
- 5. 配合臺北市教育局防疫政策，本學期六年級暫停辦理畢業旅行，其他學年暫停辦理校外教學。
- 6. 完成行政人員居家辦公、異地辦公演練。

(二) 辦理多元學生學習活動

- 1. 學校團隊、社團活動
- 2. 學生學習輔導活動開始
- 3. 學生寫字、作文競賽
- 4. 學生美展

(三) 推動課程與教學

- 1. 諮商師駐校服務
- 2. 辦理親職講座
- 3. 教師專業社群
- 4. 辦理線上教師輔導研習

(四) 本校工程相關事項

- 1. 108 年幼兒園特別教室防水隔熱改善工程。
- 2. 108 年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
- 3. 108 年感統教室改善工程。

三、榮譽榜

劉安湘、潘佳玟、李宜恩、賴敏華、劉人鳳、范瑋庭等六位教師參加 108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英語文核心素養導向教案設計」
主題: Malala's Magic Words 馬拉拉給世人的重要訊息—性別平等與人權教育 榮獲優選之殊榮